



Pacific Technology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ENABLING THE DIGITAL WORLD

ANNUAL REPORT 2018 年報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0522



Welcome to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s 2018 Annual Report. As in previous years, our annual report has been the primary channel for us to provide a comprehensive view of our strategy, plans and performance covering financial, market,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corporate governance to our stakeholders.

For the 2018 Annual Report, we have chosen a cover that shows how we at ASM Pacific Technology see our mission today – Enabling the Digital World. We aspire to use our resources and the talent and energy of our over 16,000 people, to help connect people and processes through digital technologies to share information and knowledge, to exchange ideas and opinions - thus creating a world of new opportunities. Learn more at www.asmpacific.com.

歡迎閱覽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二零一八年年報。一如以往年度，年報是ASMPT為集團的持份者提供其在財務、市場、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各方面的策略、計劃及表現等全面資訊的主要渠道。

二零一八年年報的封面帶出集團「開拓數碼世界」的使命。集團致力善用自身的資源及逾16,000位員工的才能及力量，透過數碼技術協助連繫人群及流程，以分享資訊及知識，並交流想法及意見，從而創造一個充滿新機遇的世界。詳情請瀏覽www.asmpacific.com。

ABOUT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ASMPT) (HKEX stock code: 0522) is a global technology and market leader that develops and provides leading edge hardware and software solutions, through back-end equipment, materials, surface mount technologies and smart factory technologies for the semiconductor assembly and packaging industries.

Listed on the Hong Kong Stock Exchange since 1989, ASMPT is currently one of the constituent stocks on the Hang Seng Composite MidCap Index under the Hang Seng Composite Size Indexes, the Hang Seng Composite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y Index under Hang Seng Composite Industry Indexes, the Hang Seng Hong Kong 35 Index and the Hang Seng Global Composite Index.

關於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作為全球科技及市場領導者，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ASMPT)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 0522) 致力透過後工序設備、物料、表面貼裝技術及智能工廠技術，為半導體裝嵌及封裝行業研發及提供尖端的硬件及軟件解決方案。

ASMPT自一九八九年起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目前，ASMPT已獲納入為恒生綜合市值指數下之恒生綜合中型股指數、恒生綜合行業指數下之恒生綜合資訊科技業指數、恒生香港35指數及恒生環球綜合指數的成份股。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財務概要
- 4** 主席報告
-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9** 董事會報告
- 29** 企業管治報告
- 45** 可持續發展報告
- 47** 獨立核數師報告
- 54** 綜合損益表
- 5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56** 綜合財務狀況表
- 58** 綜合權益變動表
- 59** 綜合現金流動表
- 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64** 五年財務摘要

公司資料

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主席
樂錦壯
黃漢儀
鄧冠雄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執行董事：

李偉光
徐靖民
黃梓達

秘書

蘇秀明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主要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三菱UFJ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德國商業銀行

註冊辦事處

Whitehall House
238 Nor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43,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青衣
長輝路8號
橋滙19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股東名冊分冊登記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公司網址及聯絡方法

網址：<http://www.asmpacific.com>
電話：(852) 2424 2021
傳真：(852) 2481 3367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入	19,550,590	17,522,713
銷貨成本	(12,113,813)	(10,471,339)
毛利	7,436,777	7,051,374
其他收益	96,126	88,41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660,893)	(1,497,944)
一般及行政費用	(1,013,345)	(937,624)
研究及發展支出	(1,610,225)	(1,436,191)
其他收益及虧損	(78,455)	(33,360)
重組成本	(19,067)	—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	—	202,104
財務費用	(177,762)	(162,489)
除稅前盈利	2,973,156	3,274,280
所得稅開支	(761,428)	(478,578)
本年度盈利	2,211,728	2,795,702
以下各方本年度應佔盈利(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	2,216,062	2,815,473
非控股權益	(4,334)	(19,771)
	2,211,728	2,795,702
每股盈利		
— 基本	港幣5.47元	港幣6.90元
— 攤薄	港幣5.44元	港幣6.35元

ASMPT 於二零一八年再創紀錄

- 集團收入創新高達24.9億美元，較前年增加11.6%
- 盈利為港幣22.1億元，較前年減少20.9%，不包括二零一七年非現金收益港幣2.021億元則減少14.7%
- 每股盈利為港幣5.47元
- 後工序設備業務收入創新高達11.8億美元，較二零一七年增加7.3%
- 物料業務收入創新高達2.9億美元，較二零一七年增加5.2%
- SMT解決方案業務收入創新高達10.3億美元，較二零一七年增加19.1%
- 新增訂單總額創新高達25.7億美元，較二零一七年增加10.0%
- 訂貨對付運比率為1.03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結存為港幣22.5億元

主席報告

“強勁的業績反映集團自二零一一年推行以自然增長和策略性併購作為雙增長引擎的新策略奏效。”

Orasa Livasiri
主席



親愛的股東及持份者：

本人欣然報告ASM Pacific Technology於二零一八年再次錄得理想業績，延續過去數年的增長軌跡。

業績表現

年內，集團的新增訂單總額及收入創新高，收入較二零一七年增加11.6%至24.9億美元，連續三年刷新紀錄。三個業務分部的收入於二零一七及二零一八年均創新高，而集團收入更於過去十年升逾三倍。

強勁的業績反映集團自二零一一年推行以自然增長和策略性併購(M & A)作為雙增長引擎的新策略奏效。

集團於過去數年收購的SMT解決方案及ALSI業務表現良好，有助擴大集團的TAM(可服務市場)及提升公司形像及聲譽。於二零一八年，SMT解決方案分部的收入超過10億美元，ALSI的收入亦創新高，較集團於二零一四年收購該公司時增加近四倍。

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的成就不僅限於財務方面。

集團繼續獲業內及其他具聲望機構頒發獎項及殊榮，表揚集團於技術、質量及客戶滿意度、企業管治及企業社會責任四個主要範疇的努力。

除於二零一八年獲湯森路透評選為「全球百大科技領導企業」之一及獲VLSIresearch的「三重冠」外，集團董事會及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李偉光先生亦分別於二零一七年獲得「傑出董事獎」。獲頒上述獎項充分肯定集團的企業管治水平及其服務股東及為公眾做出貢獻所作的持續努力。

年內，集團的後工序業務獲新加坡企業發展局 (Enterprise Singapore)頒發新加坡質量評級認證(Singapore Quality Class Certification)。是項認證被譽為一項非凡成就，原因為其按照非常全面的管理標準就業務的卓越性進行評審，包括員工、領導以至客戶、業務策略及集團的工作流程與業績。

集團的SMT業務更榮獲*Produktion*雜誌及顧問公司A.T. Kearney於卓越生產網絡頒發二零一八年度最佳廠家獎／全球卓越運營(GEO)獎，為二零一八年劃上完美句號。

集團的香港業務於二零一九年亦有好開始，獲得香港頂尖招聘網站「Career Times」頒發「最佳社會企業責任大賞金獎」及「員工最愛辦公室設施大賞」。

業務發展

展望二零一九年，雖然多數人認為將會充滿挑戰，但集團預期將同時湧現許多增長機遇。

隨著數據時代來臨，我們正進入由此推動的高增長潛力時期，而由於人工智能(AI)、大數據分析、工業4.0、物聯網、工業物聯網、無人駕駛汽車及5G帶來技術變革，全球更趨向以數據為中心，ASMPT身為上述大部分技術的促進者，正走在數碼化轉型的尖端。

主席報告(續)

業務發展(續)

AI及數據分析將推動對數據密集的高性能計算服務的需求及促使其轉向更先進封裝，從而使更多半導體行業的增值由前工序轉至後工序。集團過去數年於先進封裝的投資亦漸見成果，集團已成為眾多發展先進封裝技術客戶的首選夥伴，而去年收購NEXX及AMICRA更讓集團處於更有利位置，把握先進封裝及數據爆炸帶來的增長機遇。

工業4.0將為集團帶來兩方面的影響：外在方面，客戶設立智能廠房將會締造新市場機遇；內部方面，ASMPT將銳意轉型為智能數碼企業。集團目前主要為硬件機器供應商，其目標乃轉型為工業4.0時代下的硬件及軟件解決方案供應商，投資於ADAMOS及Critical Manufacturing為集團達致此目標的初步策略。

伴隨這些技術的發展，集團亦將把握中國推進建立自身半導體行業所帶來的龐大機遇。

人才

年內，集團委聘一家外部顧問公司進行一項以員工、客戶、夥伴及媒體為受訪對象的品牌調查，以衡量及檢討ASMPT的品牌及形像，判斷集團於二零一六年推出的「開拓數碼世界」願景及藉以建立「內部自豪感」及起激勵作用的**POWER**(滿懷熱誠(Passion)、勇於承擔(Ownership)、互惠共贏(Win)、追求卓越(Excellence)、互相尊重(Respect))價值觀之成效。逾200名來自亞洲、歐洲及美國的受訪者參與是次網上調查。

在集團品牌價值觀感方面，員工及外在持份者均認為集團擁有「強大、全球性、富經驗、具前瞻性及前景」的特點。於「開拓數碼世界」願景方面，超過85%的內部及外在受訪者表示「高度瞭解」有關願景及感覺「正面」；逾85%員工認為與他們的工作及工作範疇息息相關。至於**POWER**價值觀方面，大部份(97%)員工表示對其「高度瞭解及認識」。

調查結果及發現令人鼓舞。集團將繼續建基於「開拓數碼世界」願景及**POWER**定位來加強品牌及擴大市場佔有率，同時提升其作為「首選僱主」的地位，以建立自豪感及在人才爭奪戰中獲得勝利。

環境、社會、管治及社區

於二零一八年，集團繼續履行承諾，不斷致力提升營運效率及管理資源，務求打造可持續未來，為業務、持份者、社區及環境締造長遠價值。

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框架基於四大支柱：支持我們的社區、管理對環境造成的影響、透過創新締造價值及培育員工。集團相信，此四大支柱不單令集團維持領先地位，亦賦予集團能力，有效地對業務營運所在社區作出貢獻。此外，維持高水平的管治乃集團業務的重要一環，集團的商業行為亦適用(如適用)於所有員工及供應商。

環境

年內，集團持續改動及升級旗下廠房及設施，確保其營運及能源效益。主要舉措包括徹底檢修新加坡及香港的空氣調節系統、空氣壓縮機及製冷及發熱系統，以達到30%至90%的系統級節能。

環境、社會、管治及社區(續)

社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全球員工人數約為16,300名，其中約24%為女性，30歲或以下佔31%，30至50歲佔58%，50歲以上佔11%。

社區

集團積極為業務營運所在的地區作出貢獻，因為員工的積極參與不僅能為社區提供協助，更能促進員工在同理心、觀點及性格方面的全面發展。集團的社區項目專注於社區福祉，透過教育為年輕人賦能及鼓勵環保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集團參與、贊助及／或捐助180項活動，向集團業務營運所在的社區貢獻約23,700小時的義工服務。集團繼續透過提供實習計劃及獎學金機會支持亞太區內大學及工程學院，各項計劃於二零一八年惠及386名學生。此外，集團的香港ASM科技獎踏入第四屆，獎勵在畢業專題研習項目中表現出色的大學生。獎項更首次包括德國旅程，讓六位得獎學生及他們的指導教授更深入認識集團及德國若干其他高科技公司的科技及業務發展。

我謹此感謝董事明智的建議及積極參與，以及管理團隊的不懈努力及決心，令集團去年繼續取得成功。

本人亦代表董事會及管理團隊感謝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的堅定不移的支持。最後，也是同樣重要的，我亦特別感謝於全球各地的全體員工為集團作出的努力及貢獻。強大的團隊合作精神正是ASMPT能夠成為理想的工作地方及業務夥伴，以及一間基業長青的偉大公司。

主席

Orasa Livasiri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一直以來，ASMPT每次面對市場低潮時均迎難而上，成功克服種種挑戰，表現有目共睹。

外部因素方面，集團相信隨著數據時代來臨，對半導體設備的需求將會非常強勁。集團內部方面，ASMPT已準備就緒把握先進封裝的市場機遇，並已投入資源，以抓緊工業4.0所帶來的智能生產的潛力。ASMPT已經進入高增長時期。 ”

李偉光
董事



業績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或「ASMP T」)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收入為**港幣195.5億元(24.9億美元)**，較前年的港幣175.2億元(22.5億美元)增加11.6%。本年度集團的綜合除稅後盈利為**港幣22.1億元**，較前一年度港幣28.0億元的盈利減少20.9%。不包括二零一七年非現金收益港幣2.021億元，集團盈利則減少14.7%。本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5.47元**(二零一七年：港幣6.90元)。

派息

集團繼續會以股息形式將剩餘現金回饋股東。在考慮集團的短期資金需要和現時的現金水平，董事會議決建議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40元**(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港幣1.30元)。連同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20元)，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度全年合計每股派息為**港幣2.7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50元)。

業務回顧

建基於過去兩年來的勢頭和成就，二零一八年又是集團豐收的一年。集團新增訂單總額及收入皆創新高。集團收入按年增加11.6%達24.9億美元。事實上，集團收入已連續於過去三年創新高。

集團的業績表現強勁，主要由集成電路／離散器件設備、引線框架及SMT解決方案的強勁需求所帶動。全部三個業務分部的收入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均創新高。

集團亦看到過去數年收購的業務進展理想，SMT解決方案分部及ALSI繼續錄得卓越的表現。SMT解決方案分部於二零一八年的收入超過10億美元，分部盈利創新高達港幣12.7億元。集團於二零一四年收購的激光業務ALSI的收入於二零一八年亦創新高，更高達二零一四年的五倍左右。

集團的新增訂單總額於二零一八年創新高，按年增加10.0%達25.7億美元。訂單對付運比率為1.03。於本年度末的未完成訂單總額按年增加21.6%至6.5億美元。後工序設備分部及SMT解決方案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均按年錄得雙位數的百分比增長，SMT解決方案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更創新高。然而物料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則減少17.7%。

物料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在以往大多為市場的領先指標。這加上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遇到的疲弱需求，顯示行業於二零一九年將很大可能面對挑戰。

從好的方面來看，先進封裝的收入受惠於第四季度從Tokyo Electron Limited新收購的ASM NEXX所帶動，於二零一八年佔後工序設備分部的收入超過10%。集團於過去數年對先進封裝的投資漸見成果。集團深信其目前處於良好位置，於未來一年預期的行業週期低潮中突圍而出並把握市場未來的增長機遇。

按地區劃分，中國(包括香港)、歐洲、馬來西亞、美洲及台灣為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的首五大市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按應用市場劃分，移動通訊、通訊及資訊科技分部於二零一八年仍然是佔集團收入最高的應用市場。然而該分部對集團收入的貢獻有所減少，反映去年智能手機的付運量放緩以及其他應用市場對半導體設備及電子模組的需求持續增加。汽車分部成為集團的第二大應用市場，緊隨其後是光電分部。工業電子分部則取代能源管理分部成為集團的第四大應用市場。

於二零一八年，集團的盈利為港幣22.1億元，較前年減少20.9%。集團的毛利率為38.0%，較前年減少2.2% (220點子)。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的經營盈利為港幣31.5億元，二零一七年則為港幣31.8億元。

集團於第四季度的收入達6.1億美元，創歷史第四季度收入新高，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12.8%，較前一季度則減少7.7%。SMT解決方案分部於第四季度收入創新高。

集團於第四季度的新增訂單總額為4.7億美元，按年及按季分別減少4.5%及23.3%。

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的收入達12.7億美元，創半年紀錄，較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及前六個月分別增加6.4%及3.3%。事實上，這是集團收入連續六個半年期錄得增長。同期，集團新增訂單總額為10.9億美元，按年增加2.1%，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則減少26.3%。

集團繼續在多元化客戶群的基礎上發展業務。於二零一八年，並無個別客戶佔集團收入超過10%。首五大客戶共佔集團總收入18.0%。而集團80%的收入來自166位客戶。

集團首20大客戶來自不同市場分部，包括全球領先的IDMs(集成裝置製造商)、一級OSATs(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商)、中國主要OSATs、主要LED(發光二極管)廠商、領先EMS(電子製造服務)供應商及汽車零件供應商。其中4位來自SMT解決方案業務及5位同時是後工序及SMT解決方案業務的主要客戶。

集團第四季度的毛利率受一些負面的因素影響：

- 約1.6%源於終止太陽能業務的一次性存貨減值
- 來自SMT解決方案分部的收入貢獻上升
- 為滲透中國品牌智能手機市場所提供的SMT設備毛利率較低
- 產品組合及新收購相關的PPA(購買價格分配)支出
- 為大量縮減存貨而降低產能使用率

業務回顧(續)

集團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		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	
	財政年度 按年		按半年	按年	按季	按年
新增訂單總額	+10.0%		- 26.3%	+2.1%	- 23.3%	- 4.5%
收入	+11.6%		+3.3%	+6.4%	- 7.7%	+12.8%
毛利率	- 220點子		- 520點子	- 453點子	- 485點子	- 629點子
盈利	- 14.7%*		- 41.7%	- 38.1%	- 64.8%	- 53.2%

* 不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關於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金額港幣2.021億元的非現金收益。

後工序設備分部

集團的後工序設備分部收入在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連續創新紀錄。

於二零一八年，集團後工序設備業務的收入增加7.3%達11.8億美元，佔集團總收入的47.4%。該分部繼續穩居自二零零二年起取得的全球市場第一位置，並進一步拉闊與最接近競爭對手的收入差距。事實上，過去十七年來，集團僅於二零一二年失去第一地位。

年內，集成電路／離散器件市場帶領集團後工序設備業務增長，其為此分部按收入計算的最大市場，於二零一八年錄得超過24%的按年升幅。汽車、IoT(物聯網)、能源管理、射頻(RF)過濾器及先進封裝乃此市場分部的增長動力。

光電業務於二零一八年的收入與二零一七年相若，於本年度上半年錄得強勁的按年增長，於下半年卻面對疲弱的市場需求。按全年計，集團光電業務的收入輕微增加1.7%。

集團CIS(CMOS影像感應器)業務的收入較二零一七年減少18.0%，主要由於客戶將部分設備的交付延遲到二零一九年。此業務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表現不俗，並於第二季度創收入新高。然而，於本年度下半年受到智能手機付運量明顯放緩的影響，集團開始收到客戶延期交付的要求。

正面地看，外界普遍預期人工智能(AI)將迅速增長，勢將進一步提升半導體行業及全球本地生產總值。異構整合(HI)及先進封裝將是提高為各類AI應用所需之數據密集型HPC(高性能計算)晶片表現的關鍵因素。

集團的TCB(熱壓焊接)解決方案獲眾多客戶廣泛採納，用於開發及生產先進的邏輯晶片。集團亦與客戶合作，開發HBM(高頻寬記憶體)新一代生產工藝。

集團繼續交付應用於晶圓級(WLFO)及面板級扇出(PLFO)的Nucleus取放機器。儘管客戶開發PLFO工藝的時間較預期長，但Nucleus目前已取得相當高的市場佔有率。集團仍有信心PLFO未來將會起飛成為公司的重要增長動力。另外客戶亦選擇Nucleus用於如嵌入式固晶和矽橋等的其他應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後工序設備分部(續)

集團於第四季度收購ASM NEXX業務，為集團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的後工序設備分部新增訂單總額帶來顯著的貢獻，進一步鞏固集團於先進封裝的地位。

集團的ALSI激光固晶切割及刻槽業務獲得不俗的需求，二零一八年的收入較二零一七年上升一倍並創新高。

然而，錄得最大增幅的為應用於晶圓級封裝的Sunbird取放、測試及封裝機。客戶選擇該機用於SAW(表面聲波)過濾器生產。隨著5G面世，預期過濾器的需求將大幅增加。

集團有信心，過去數年來於先進封裝所作的投資已經令ASMPT領先同業。目前，ASMPT已成為多個正在開發先進封裝解決方案的客戶的首選夥伴。於二零一八年，即使不包括來自新收購之ASM NEXX業務的一季度收入，先進封裝已佔後工序設備分部的收入逾10%。集團預期來自先進封裝的貢獻於二零一九年將進一步增加。先進封裝已成為集團後工序設備分部的重要增長動力，不單讓集團能把握未來的行業增長機遇，亦有助集團渡過很多行業分析師及業界人士所預測的二零一九年行業週期低潮。

集團繼續在能源管理市場佔據主導地位。集團夾焊機的市場佔有率超過90%。於二零一八年，集團應汽車客戶所需開發應用於銀燒結工藝的解決方案。集團在年內已接獲為這新解決方案而開發之設備的訂單。假以時日，預期能源管理市場將成為集團後工序設備業務的另一支柱。

相機鏡頭已成為智能手機脫穎而出的重要因素，而智能手機配備多鏡頭是大勢所趨。各主要的智能手機製造商的鏡頭均已採納主動對位(AA)模式。配備AI及多鏡頭的智能手機將為消費者帶來全新的攝影體驗，使各用家都成為「專業」攝影師。

因此，多鏡頭及3D感應將繼續成為集團CIS業務的增長動力。集團已成為CIS及開發3D感應、AR(擴增實境)及VR(虛擬實境)等新應用的客戶的首選夥伴。後工序設備分部亦正致力開發採用TOF(飛時測距)的3D感應解決方案。除智能手機市場外，集團亦正在與客戶合作開發在汽車及保安監控方面應用的CIS解決方案。儘管集團CIS設備業務收入於二零一八年錄得下跌，但集團對這個市場的長期增長依然充滿信心。

光電方面，LED一般照明及顯示屏將繼續推動業務增長。集團繼續與主要客戶合作開發小型LED及微型LED顯示屏解決方案。

年內，集團亦開始付運用作開發微型LED顯示屏原型樣機的焊接機予客戶。集團開發的焊接機能夠一次焊接數以千計的微型LED，不僅改善生產力，更能提供其他焊接解決方案難以比擬的共平面性傑出效果。

業務回顧(續)**後工序設備分部(續)**

於二零一八年初，集團收購位於德國雷根斯堡的矽光子設備市場的領導者AMICRA。集團相信隨著數據紀元的來臨，數據中心將強勁增長，令矽光子晶片需求大增，以實現數據中心內及數據中心間的高速數據傳送。

於下半年，後工序設備收入為5.4億美元，較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及前六個月分別減少0.2%及16.9%。而去年第四季度後工序設備收入則分別按年及按季減少6.6%及23.0%至2.3億美元。

後工序設備於二零一八年的新增訂單總額較二零一七年增加11.9%。而下半年新增訂單總額較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增加5.0%，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則減少34.8%。第四季度的新增訂單總額按年增加4.0%，較上一季度則減少11.9%。

先進封裝設備的新增訂單總額於上一季度為該分部帶來強勁的貢獻，特別是新收購的ASM NEXX業務。然而，於年底，後工序設備其餘部分的新增訂單總額疲弱。全球兩大經濟體之間的貿易戰很可能影響了集團客戶的投資信心。

去年此分部的毛利率為45.9%，較前年度減少2.1% (208點子)。毛利率下跌主要因為產品組合，以及該分部去年下半年因為預期二零一九年市場可能放緩而減慢生產運作率所致。產品的ASP(平均售價)和成本都相對穩定。後工序設備分部的盈利較二零一七年減少7.3%，部分由於被去年兩次收購(AMICRA及NEXX)相關的PPA拉低所致。於二零一八年後工序設備分部的盈利率為21.7%。

裝嵌半導體及LED設備的傳統固晶及引線框架焊接機業務為後工序設備業務貢獻少於43%。其餘主要是由封裝相關設備、測試處理機、能源管理應用的夾焊機、CIS裝嵌設備及先進封裝設備所貢獻。

總括而言，集團相信其已建立適當的產品及科技組合，受惠於持續科技轉型，從而把握此分部的新增長機遇。

後工序設備分部	二零一八年				
	財政年度 按年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 按半年 按年		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 按季 按年	
新增訂單總額	+11.9%	-34.8%	+5.0%	-11.9%	+4.0%
收入	+7.3%	-16.9%	-0.2%	-23.0%	-6.6%
毛利率	-208點子	-463點子	-522點子	-47點子	-583點子
分部盈利	-7.3%	-52.6%	-36.5%	-65.8%	-61.0%
分部盈利率	-342點子	-1,159點子	-880點子	-1,127點子	-1,257點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續)

物料分部

ASMPT物料分部的收入於二零一八年繼續創新紀錄。全年及上半年的收入均創新高。此分部收入達2.9億美元，較前年增加5.2%。於二零一八年物料分部的收入佔集團總收入的11.5%。

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物料分部收入較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及前六個月分別減少1.5%及9.3%為1.4億美元。

二零一八年首三個季度連續創紀錄後，此分部第四季度的收入較上一季度及去年同期分別減少22.3%及7.8%，反映經過過去數年的超長週期後，全球半導體行業正進入調整期。

物料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較二零一七年下跌17.7%，而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的新增訂單總額則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及本年度上半年分別減少30.0%及37.8%。第四季度物料分部的新增訂單總額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及上一季度分別減少39.5%及26.0%。

二零一八年物料分部的毛利率為11.5%，按年減少2.1% (211點子)，分部盈利率為5.0%，較二零一七年減少1.0% (95點子)。

物料分部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		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	
	財政年度 按年	二零一八年 按半年	二零一八年 按半年	二零一八年 按半年	二零一八年 按季	二零一八年 按季
新增訂單總額	- 17.7%	- 37.8%	- 30.0%	- 30.0%	- 26.0%	- 39.5%
收入	+5.2%	- 9.3%	- 1.5%	- 1.5%	- 22.3%	- 7.8%
毛利率	- 211點子	- 368點子	- 402點子	- 402點子	- 330點子	- 461點子
分部盈利	- 11.4%	- 64.8%	- 44.9%	- 44.9%	- 87.3%	- 55.9%
分部盈利率	- 95點子	- 435點子	- 218點子	- 218點子	- 365點子	- 78點子

SMT解決方案分部

於二零一八年，SMT解決方案分部表現卓越。此分部的收入、新增訂單總額及分部盈利率於過去兩年連續創紀錄。於二零一八年，其收入增長19.1%達10.3億美元，佔集團總收入的41.1%。

SMT解決方案分部於本年度下半年的收入創新高達5.9億美元，較二零一七同期及前六個月分別增加15.3%及37.9%。

於第四季度，此分部的收入再創高，達3.2億美元，較去年同期及上一個季度分別增加40.3%及12.9%。

於二零一八年，SMT解決方案分部新增訂單總額增加16.7%達10.7億美元，締造另一個新紀錄。下半年新增訂單總額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8.4%，較前六個月則減少11.8%。於第四季度，新增訂單總額按年及按季分別減少2.5%及32.9%。

業務回顧(續)**SMT解決方案分部(續)**

汽車電子、工業及IoT的龐大需求使集團SMT解決方案業務強勁增長。集團於中國品牌智能手機供應鏈的市場佔有率亦有所擴大，同時加大印度市場的滲透率。

由於客戶正尋找智能工廠解決方案，所以工業4.0也為集團的SMT解決方案分部帶來另一巨大業務增長機會。於二零一七年，集團投資於軟件合營公司ADAMOS，聯合德國其他領先機器供應商，開發工業4.0解決方案。此外，集團對一家位於葡萄牙波圖的MES(製造執行系統)軟件公司作出策略性投資，以進一步加強集團開發和向客戶提供綜合硬件及軟件的工業4.0解決方案的能力。

集團於第四季度決定終止太陽能設備業務。雖然集團多年來於提供創新解決方案方面取得明顯進展，但太陽能設備市場受到多個包括客戶難以取得資本融資、中國取消太陽能發電廠補貼及太陽能市場整體成本競爭壓力等負面因素的影響。因此，集團已將終止太陽能業務，合共港幣9,390萬元的相關開支入賬，其中大部分為存貨開支、員工遣散費用和固定資產減值支出。這將對SMT解決方案分部往後的毛利率及盈利能力帶來正面的影響。

SMT解決方案分部於二零一八年的毛利率為36.5%，按年減少2.4%(238點子)，其分部盈利率為15.9%，較二零一七年下跌0.2%(20點子)。

SMT解決方案分部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財政年度 按年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 按半年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 按年	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 按季	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 按年	
新增訂單總額	+16.7%	- 11.8%	+8.4%	- 32.9%	- 2.5%	
收入	+19.1%	+37.9%	+15.3%	+12.9%	+40.3%	
毛利率	- 238點子	- 503點子	- 386點子	- 873點子	- 603點子	
分部盈利	+17.6%	+36.0%	+7.2%	- 31.5%	+65.7%	
分部盈利率	- 20點子	- 23點子	- 119點子	- 782點子	+186點子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結存減少26.4%至港幣22.5億元(二零一七年：港幣30.6億元)。於二零一八年，集團派發了港幣10.5億元作為股息(二零一七年：港幣9.39億元)。期內資本性投資增額為港幣8.133億元(二零一七年：港幣6.389億元)，部分由年度港幣5.754億元的折舊及攤銷(二零一七年：港幣4.777億元)所支付。應收賬款週轉率減少至102.6天(二零一七年：108.6天)。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95，股本負債比率則為28.7%(負債包括所有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集團可動用的銀行貸款及透支備用額為港幣17.1億元(2.18億美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銀行貸款為港幣12.6億元(1.609億美元)，部分來自使用承諾貸款。銀行貸款須於二零二二年前償還，其中小部分為固定利率貸款。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股東權益增加至港幣122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續)

銀行貸款以港幣、美元及歐元結算，主要用於支持日常營運及資本性支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的現金以美元、歐元、人民幣、新加坡幣、英鎊及港幣為主。由於集團的SMT設備的生產及其供應商主要位於歐洲，而SMT解決方案分部的收入有相當部份以美元結算，因此集團的SMT解決方案分部訂立了美元及歐元的對沖合約，以減低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集團推出股份回購計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合共2,810,600股普通股股份，總代價約為港幣3.055億元。

集團已發行之本金金額為港幣22.5億元，年利率為2%之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到期。若債券持有人屆時選擇贖回債券，則該等債券將被視為集團的潛在現金支出。倘若債券持有人選擇贖回可換股債券，集團擁有足夠資源償還債券持有人。但是，若本公司股價高於換股價(當前換股價為港幣93.18元)，債券持有人很可能不會尋求贖回債券。

匯率風險方面，集團承受適度的風險。集團的主要銷售貨幣為美元、歐元及人民幣。另一方面，營運費用及採購的開銷則主要為美元、歐元、港幣、新加坡幣、馬來西亞令吉、人民幣、英鎊及日圓。

集團繼續相信應回饋剩餘現金予股東，並致力推行派發可持續並逐年遞增的股息政策。在考慮到集團於中至短期的資金需要及現時的現金水平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40元(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港幣1.30元)。二零一八年總派息金額為每股港幣2.7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50元)。

人力資源

人才乃集團成功的基石。ASMPT致力培育和保留人才，通過一系列的方法，包括提供與市場水平一致並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全面的長期發展培訓計劃及正面共融的工作環境。集團每年會進行一次薪金檢討。僱員亦得到其他各種福利，包括醫療、進修津貼、退休供款計劃，以及舉辦增強團隊合作的活動，以增進同事間的友情及工作關係。視乎集團的財務業績及員工的個別表現，集團將分發花紅及獎勵股份予應嘉許的員工。

為繼續尋找下一代的領袖，集團推行繼任計劃，物色和建立一支強大且團結的管理團隊以持續帶領集團發展。被選為具有高潛力的行政人員必須通過職位輪調、督導及培訓計劃，以讓他們作好準備於適當時候接任領導崗位。

集團與各地大學及技術學院緊密合作，提供實習計劃及獎學金機會，以創造及維持學生對科技創新的興趣。集團亦期望可為市場培育準備投身科技創新行業的人才，同時吸引學生加入ASMPT開展事業。四年前，集團於香港推出ASM科技獎以表揚和獎勵在畢業專題研習表現出色的學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ASMPT首次邀請六名勝出的學生連同他們的指導教授前往德國，以了解集團及其科技和客戶。

人力資源(續)

在發展業務及擴大全球據點的同時，集團亦鼓勵員工積極參與義工活動及捐款以回饋身處的社區。於二零一八年，集團投入約23,700小時在義工活動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於全球共聘用約16,300名員工，其中包括1,500名臨時或短期合約員工及外判員工。在所有員工之中，約1,300名位於香港、8,700名位於中國大陸、1,600名位於新加坡、1,400名位於德國、1,600名位於馬來西亞、500名位於英國、200名位於美國，其餘的員工則位於全球其他地區。

二零一八年集團的總員工成本為港幣50億元，二零一七年則為港幣46億元。

展望

集團於二零一八年首三季表現強勁，然而年末時面對市場不穩定因素。引線框架的新增訂單總額及第四季度集團的新增訂單總額兩個指標均顯示二零一九年市場或會放緩，這或歸因於多個市場及經濟因素，包括經過維持三年的超級週期後的市場週期性調整、智能手機創新速度放慢，以及全球兩大經濟力量美國和中國之間的緊張關係。

然而，全球半導體行業長期增長的基本動力維持不變。許多新技術和應用，例如AI、大數據分析、HPC、數據中心、5G通訊、IoT、工業4.0、ADAS、VR及AR等等，均不斷推動對半導體裝置的需求。此外，HI及先進封裝使半導體行業的增值更多從前工序移到後工序。過去幾年ASMPT透過內部開發和收購，已建立無可比擬的產品和解決方案組合，以準備把握這些最新發展帶來的機遇。先進封裝的收入於二零一八年佔後工序設備分部的總收入超過10%，且預計將進一步上升。

儘管如此，集團預計二零一九年不僅對ASMPT，而是對整個行業而言均將充滿挑戰。集團收入於二零一九年很有機會會按年錄得下跌，但因對先進封裝設備的需求預期將足以抵銷部分對其他產能相關設備的疲弱需求之影響，因此集團目前預計跌幅不大。

由於二零一八年最後一個季度收到的新增訂單總額表現疲弱，集團預期二零一九年首個季度集團收入將介乎4.60億美元至5.10億美元，表示按季及按年均將有所減少。此外，集團亦預計後工序設備分部於二零一九年首個季度的收入將較上一個季度持平或微跌，而SMT解決方案分部的收入則將從上一個季度的頂峰回落，但按年有望錄得增長。首季度集團新增訂單總額將有望持平或較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輕微反彈。

一直以來，ASMPT每次面對市場低潮時均能迎難而上，成功克服種種挑戰，其表現有目共睹。集團有信心能再次重複以往的成功。事實上，與以往相比，集團相信其現正身處更佳的位置。外部因素方面，集團相信隨著數據時代來臨，對半導體設備的需求將會非常強勁。集團內部方面，ASMPT已準備就緒把握先進封裝的市場機遇，並已投入資源以抓緊工業4.0所帶來的智能生產的潛力。ASMPT已經進入高增長時期。



我們已就下一浪 準備就緒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半導體工業及電子裝嵌工業所用之器材、工具及物料。

業績及分配

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40元(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連同年內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七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20元)，是年度之全年股息每股為港幣2.7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50元)。

有關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載於第54頁至第16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審視

有關本集團年內業務的審視、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年內表現的集團財務摘要、對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及有關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均載於本年報第4頁至第7頁的主席報告及第8頁至第17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刊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5項。此外，關於本集團環保政策的論述、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刊載於本年報第45頁至第46頁的可持續發展報告中。

五年財務摘要

有關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摘要載於年報第164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年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8項。

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8項。

董事會報告(續)

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根據本公司的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按面值發行2,245,900股股份予部份僱員。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買2,810,600股本公司股份。本公司於本年度的股本變動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5項。

可換股債券

有關可換股債券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3項。

銀行貸款

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4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獲授權購回本公司普通股，惟不得超過該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5%。

年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2,810,600股普通股股份，總代價約為港幣3.055億元(不包括股份購回之直接應佔相關買賣成本)。該等購回之股份已隨即註銷。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06,671,333股。有關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購回股份之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代價		支付代價總額 (港幣千元)
		最高價 (港幣)	最低價 (港幣)	
二零一八年一月	947,900	110.00	107.90	104,124
二零一八年四月	1,362,700	110.00	109.50	149,872
二零一八年五月	500,000	103.20	102.50	51,500
	2,810,600			305,496

本公司董事相信上述回購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並可提高本公司之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獲董事會委任的獨立專業信託人按照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在聯交所購入合共354,600股本公司股份，有關股票的購買成本為港幣4,050萬元。

除以上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予股東儲備為港幣1,743,923,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150,118,000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只可從盈利中分派股息。

董事

本公司是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小姐，主席

樂錦壯先生

黃漢儀先生

鄧冠雄先生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

執行董事：

李偉光先生，行政總裁

徐靖民先生，首席營運總監

黃梓達先生，首席財務總監

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Orasa Livasiri小姐、黃漢儀先生及鄧冠雄先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及第114條將依章退任董事職位，而彼等具資格並表示願意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是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資料列載如下：

Orasa Livasiri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主席)，現年六十三歲，於一九九四年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出任署理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彼從事執業律師逾三十年，並於二零一二年退休。

樂錦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五十五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擁有二十年之財務及公司管理經驗。樂先生初時於一間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師，其後任職於數間從事財務資訊之大機構，包括德勵財富資訊(香港)有限公司及Dow Jones Telerate。彼現時為何超凡樂錦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樂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及資訊科技理學碩士雙學位。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續)

黃漢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七十一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是特許工程師及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彼於二零一四年退休前，為香港城市大學知識轉移處協理副校長。在加入香港城市大學之前，彼具有二十五年高科技產品設計及工業工程管理工作經驗，其中逾二十年任職於安培泛達有限公司，該公司為美國Amplex Corporation的一間附屬公司。彼於一九六九年獲香港大學頒發電機工程理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七一年獲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頒發電機工程與資訊科學理學碩士學位。

鄧冠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七十三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六日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期間曾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期間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總監。鄧先生亦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東瀛遊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68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先生於加拿大獲得特許會計師資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曾在加拿大及香港任職於從事製造行業、銀行業務及公用業務之數間大機構。鄧先生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彼持有工業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彼亦名「Chuck del Prado先生」)，現年五十七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六年起擔任ASM International N.V. (「ASM International」)之管理局成員。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一日起出任ASM International之行政總裁。作為ASM International之行政總裁，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於荷蘭阿爾默勒的總部監督ASM International集團之全球營運。在彼之三十年事業中，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就高科技電腦及半導體產品具有全球性銷售、市場營銷、生產及顧客服務方面之經驗。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彼於ASM America擔任總裁及總經理，負責有關Epitaxy及Thermal ALD產品系列之研究及開發、銷售、生產及服務。彼亦領導向所有美國客戶銷售ASM International之前工序產品及提供服務。在此以前，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曾擔任ASM Europe之市場、銷售及服務總監。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在二零零一年加入ASM International之前，曾於台灣及荷蘭之ASM Lithography Holding N.V. (ASML)任職五年，管理步進式晶片生產及顧客管理系統。自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六年，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於IBM Nederland N.V.出任銷售及全球客戶管理之職務。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持有荷蘭屯特大學工業工程及科技管理學碩士學位。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彼亦名「Peter van Bommel先生」)，現年六十二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為ASM International之首席財務總監。彼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起獲委任為ASM International管理局成員，為期四年，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再獲委任，任期四年。彼持有荷蘭鹿特丹伊拉斯謨斯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電子及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年的經驗。彼於一九七九年加入飛利浦公司工作，並在此渡過其事業大部分時間。由九十年代中期至二零零五年，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曾任職飛利浦集團數個業務單位之首席財務總監。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彼出任NXP(前身為飛利浦半導體)首席財務總監職位，其後，由二零零九年一月直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彼亦是Odorsun AG(薄膜太陽能電池及組件的製造商)之首席財務總監。於二零一六年四月，van Bommel先生再獲委任為Royal KPN N.V.之監事會成員及其審核委員會主席。van Bommel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獲委任為Neways 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N.V.(該公司股份於阿姆斯特丹泛歐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NEWAY)之監事會成員。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起擔任Stichting Bernhoven的執行董事。

董事(續)

李偉光先生，現年六十四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電子學士及碩士學位。彼亦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加入本集團。彼於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年工作經驗。李先生現為香港中文大學電子工程學系的諮詢委員會的主席。

徐靖民先生，現年六十二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獲委任為集團首席營運總監。彼亦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及物料業務分部之首席執行官。徐先生於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五年工作經驗。彼於一九八七年加入本集團之前，曾任職於香港及新加坡數間大型半導體公司。徐先生畢業於國立臺灣大學，持有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彼亦分別持有製造技術、信息系統及工商管理三個碩士學位。

黃梓達先生，現年五十五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亦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總監。黃先生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及英國德比大學法律(商業法律)碩士學位。黃先生具有逾三十年的財務、審計和會計工作經驗。彼為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新加坡特許會計師。

高級管理層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除執行董事外，包括下列人士，彼等之資料如下：

周全先生，現年六十二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本集團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彼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集團首席營運總監，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起卸任首席營運總監職務。此後，彼擔任卓越企業執行副總裁一職，並繼續擔任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彼持有香港大學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及英國University of Warwick製造系統工程碩士學位。周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加入本集團。彼於電子及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年工作經驗。

黃任武先生，現年五十九歲，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及首席技術總監。彼持有香港大學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及工業工程碩士學位，彼亦持有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精密工程碩士學位。黃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加入本集團。

陳鴻先生，現年六十四歲，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及後工序設備業務(集成電路、離散器件及CIS)分部之首席執行官。彼持有香港理工學院(後改名為香港理工大學)之公司秘書及行政文憑。陳先生於一九七八年加入本集團。

董事會報告(續)

高級管理層(續)

Guenter Walter Lauber先生，現年五十七歲，為本集團執行副總裁及SMT解決方案分部之首席執行官。Lauber先生在SMT設備行業有逾二十年工作經驗。Lauber先生自二零零七年起掌管SMT業務，該業務其後於二零一一年被本集團收購。彼於收購後加入本集團。彼持有德國Fachhochschule Augsburg (Augsburg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電機工程(Dipl.-Ing. FH)學位。

林鼎松先生，現年六十五歲，為本集團企業營運執行副總裁。林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彼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生產管理及機械科技(榮譽)理學士學位及運籌學理科碩士學位。

蒲增翔先生，現年五十一歲，為本集團高級副總裁及後工序設備業務(光電、COB及顯示屏)分部之首席執行官。彼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澳洲University of Sydney，獲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九年獲英國University of Warwick頒發工程商業管理碩士學位。蒲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加入本集團，擔任服務工程師，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晉升為高級副總裁。於過去的二十七年，彼於集成電路、CIS、SMT解決方案及光學業務單位出任多個職位。彼於電子產品供應鏈的廣泛認識，為彼提供充分機會開拓廣泛客戶聯繫，了解市場需求並能提供解決方案滿足客戶當前和未來的需求。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本集團制訂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制度」)，為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利益而設。該制度由一九九零年三月開始，為期十年。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5%。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再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7.5%。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將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3.5%。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決議公司應向該制度供款港幣4,290萬元，以使該制度之信託人能就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提供之服務，為其受益認購或購買合共2,623,200股本公司股份。該股份於各指定合資格期間屆滿時(當中2,145,300股及477,900股股份的合資格期間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合資格期間」)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屆滿)授予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該認購或購買的2,623,200股本公司股份中，354,600股股份(「授予股份」)被分配在可行的情況下儘快以市價在聯交所購買。

此外，董事會決議，指令根據制度獲董事會委任的獨立專業信託人購買授予股份。該等授予股份代表三位執行董事(即李偉光先生、徐靖民先生及黃梓達先生)及其他根據上市規則定義的關連人士根據該制度合資格獲得之股份總數，惟該等授予股份受二零一八年合資格期間規範，以信託持有。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續)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獨立信託人在聯交所購買合共354,600股授予股份，即佔本公司於購買當日已發行的股本約0.087%股權，總值為港幣4,050萬元。獨立信託人於聯交所購買的354,600股授予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合資格期間屆滿時在無償的情況下轉至上述執行董事及關連人士的名下。

董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期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給本公司及聯交所的通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擁有的詳細股本權益如下：

好倉

每股港幣0.10元之本公司股份：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好倉 所持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李偉光(附註一)	實益持有人	1,665,100	0.41%
徐靖民(附註二)	實益持有人及配偶的權益	260,800	0.06%
黃梓達(附註三)	實益持有人	200,000	0.05%

附註：

- 按照制度，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議決就本公司管理層及僱員就其提供之服務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當各歸屬期屆滿時分配股份。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同意分配予李先生合共128,000股本公司股份，李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當各歸屬期屆滿時就彼所提供之服務分別獲得42,700股及85,300股本公司股份。按照該制度，李先生不須就這有關分配繳付任何認購之金額。121,400股股份(包括根據該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授予的78,700股股份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授予的42,700股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歸屬。彼持有之1,665,100股股份已包括於二零一九年歸屬期屆滿時歸屬的124,600股股份。
- 徐先生為256,800股股份的實益持有人。由於其配偶蘇麗雲持有4,000股股份權益，彼亦被視為持有該等股份。按照制度，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同意分配予徐先生及其配偶(其配偶於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擔任會計經理)合共37,000股本公司股份，徐先生及其配偶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當各歸屬期屆滿時就彼及其配偶所提供之服務分別獲得13,700股及23,300股本公司股份。按照該制度，徐先生及其配偶不須就這有關分配繳付任何認購之金額。37,000股股份(包括根據該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授予的23,300股股份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授予的13,700股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歸屬。彼持有之260,800股股份已包括於二零一九年歸屬期屆滿時歸屬的35,000股股份。
- 按照制度，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同意分配予黃先生合共40,000股本公司股份，黃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當各歸屬期屆滿時就彼所提供之服務分別獲得13,300股及26,700股本公司股份。按照該制度，黃先生不須就這有關分配繳付任何認購之金額。40,000股股份(包括根據該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授予的26,700股股份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授予的13,300股股份)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歸屬。彼持有之200,000股股份已包括於二零一九年歸屬期屆滿時歸屬的40,000股股份。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股份權益(續)

除上述所披露者及本公司董事以信託形式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持有附屬公司若干之名義股份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概無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所述之權利及ASM International N.V.授予若干董事購買該公司股份之認股權外，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並無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亦無於年內行使該等權利。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所載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根據證期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好倉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ASM International N.V. (附註一)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103,003,000	25.33%
ASM Pacific Holding B.V.	實益持有人	103,003,000	25.33%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附註二)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32,645,500	8.03%
Schroders Plc	投資經理	28,872,200 (附註三)	7.10%

附註：

- 一、 ASM International N.V.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ASM Pacific Holding B.V.持有103,003,000股股份而被視為於本公司中擁有權益。
- 二、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被視為持有32,645,500股股份。該等股份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其全資附屬公司包括ASB Holdings Limited、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ASB Bank Limited、Commonwealth Insurance Holdings Limited、ASB Group Investments Limited、Capital 121 Pty Limited、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td、Colonial First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Colonial First State Asse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rs (Asia) Limited、First State Investments (UK Holdings) Limited、FSIB Limited、Realindex Investments Pty Limited、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ng Kong) Ltd、SI Holdings Limited、First State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First State Investments International Limited、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ldings (Singapore) Limited及First State Investments (Singapore)。
- 三、 Schroders Plc所持有的28,872,200股的好倉包括22,300股持有衍生權益之本公司相關股份，該相關股份衍生自非上市及以現金交收之衍生工具。

除以上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期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上之權益及關連交易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該等本集團所進行的關連交易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及該等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以上披露者外，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是在是年度結算日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有效，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公司訂立本集團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不能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酬金政策乃由管理層按其貢獻、資歷及才幹而制訂。

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視乎集團的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比較而決定。

本公司現行有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以獎勵董事及應嘉許之員工，其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6項。

獲准許的彌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就其作為董事的任何法律程序(不論民事或刑事)的抗辯中獲判勝訴或被判無罪，其所招致的一切法律責任，均可從本公司資金中獲得賠償保證。本公司已就本集團董事可能面對任何訴訟時產生的責任及相關的費用購買保險。

先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任何有關先買權之條文，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對先買權並無任何限制。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是年度，本集團之五家最大客戶合共所佔本集團年內總收入少於30%。

是年度，本集團之五家最大供應商合共所佔本集團年內總購貨額少於30%。

董事會報告(續)

捐款

年內，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港幣827,000元。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規定的書面年度確認，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已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一項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偉光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致力達到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護股東的權益和提高公司價值和問責度。此外，本集團承諾不斷改善其企業管治方案。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制訂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所附載的全部守則條文。

採納及執行守則所附載的原則和守則條文的方式註解如下：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九名董事，其中一人為女性。董事會大部分成員為非執行董事。彼等為董事會在業務領域、財務、法律、技術和工業方面帶來廣泛的專業經驗，為有效領導集團作出貢獻。董事會成員來自香港、新加坡、泰國及荷蘭。董事會認為組成現有董事會的成員在性別、文化、教育背景和專業經驗上均能良好展現成員的多樣化。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	（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樂錦壯	（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黃漢儀	（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鄧冠雄*	（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審核委員會成員）

執行董事

李偉光	（行政總裁）
徐靖民	（首席營運總監）
黃梓達	（首席財務總監）

* 鄧冠雄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所有董事會成員皆無任何親屬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董事會組成(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委任至少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至少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目前，董事會中有兩位具備此資歷的董事，而彼等同時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所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人數須佔董事會總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書面年度確認，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指引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之表現素質裨益良多。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區域和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和其他素質。本公司亦會不時地以其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作為考慮的因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甄選準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下列所述的書面職權範圍所載企業管治職責，其亦可將責任指派予一個或多個委員會，當中需遵守以下有關履行該職責之職權範圍。

- (a) 提供獨立及有效的領導，以監督公司的業務及事務的管理，令其負責任地以可盈利及可持續的方式發展並以股東的最佳利益為依歸。
- (b)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c)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d)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e)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f)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g) 委任董事會認為需要的任何其他委員會，並授予該委員會適當的權力。
- (h) 保留、監察、賠償及終止獨立顧問以協助董事會之運作。

董事會(續)

主席及行政總裁

公司全力支持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主席之職位由Orasa Livasiri小姐擔任，而行政總裁則由李偉光先生出任。其各自的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主席提供領導及負責使董事會按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和程序恰當地運作。在高級管理人員的支援下，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適時收到充分、完備及可靠的資訊，以及於董事會會議上就商討之事項得到適當的簡報。

在執行董事的支援下，行政總裁負責管理集團的業務，包括實行由董事會制訂的目標、政策及主要策略及建議。

董事委任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任何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選的董事將於其獲選後第三次的股東週年大會時退任。退任之董事將留任至其須退任的股東大會結束時，並可於該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Orasa Livasiri小姐、黃漢儀先生及鄧冠雄先生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13條及第114條將須退任董事職位，而彼等具資格並表示願意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Orasa Livasiri小姐(提名委員會主席)、樂錦壯先生、黃漢儀先生及鄧冠雄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角色是負責協助董事會(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向董事會建議於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選舉的一組董事候選人；(ii)確保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受益於具有合資格及富經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提名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以及多元化層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因應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日後需要的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組合，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建議董事會成員的基本組合及董事會內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之間的平衡。
- 建議即將退任的董事，再接受重選。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舉行一次會議，有關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34頁之「董事出席率」。

董事就任須知及其持續培訓

每位新委任董事均在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規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全面認知其本身在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對其責任及義務的要求。

董事會獲得有關法律及相關監管規定的更新，及業務和市場變動，從而幫助他們履行其職責。本公司亦會在有需要時為董事提供持續簡報及專業培訓。

本公司就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法定及監管環境之變動，定期向董事提供更新及呈報。

董事承諾遵守守則內有關董事培訓之守則條文第A.6.5條，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所接受培訓之紀錄。

董事會(續)**董事就任須知及其持續培訓(續)**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接受培訓之個別紀錄概述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參與持續專業培訓計劃

董事	閱讀監管規定的更新資料	出席有關業務的簡報會／研討會／會議	出席有關監管變動、董事責任或其他相關題材的培訓／簡報會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Orasa Livasiri	✓	✓	✓
樂錦壯	✓	✓	✓
黃漢儀	✓	✓	✓
鄧冠雄	✓	✓	✓
<i>非執行董事</i>			
Charles Dean del Prado	✓	✓	✓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	✓	✓
<i>執行董事</i>			
李偉光	✓	✓	
徐靖民	✓	✓	✓
黃梓達	✓	✓	

董事會會議**會議的應用指引及守則**

所有董事均於董事會定期會議舉行至少十四天前接獲通知，而其他董事會會議則於合理時間前發出通知。委員會會議亦按有關職權範圍所規定的通知期發出通知。

會議議程、會議文件及所有適當、完備及可靠資訊於每次董事會或委員會會議前適時送交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能夠在掌握公司最新的發展及財務狀況下作出決定。董事會及每位董事在需要時有自行接觸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

公司秘書備存所有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會議紀錄，而有關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的董事會會議及薪酬委員會會議的紀錄則由行政總裁的私人助理備存。會議紀錄初稿在會議後合理期間內先予所有董事傳閱及表達意見，而最後定稿則公開予所有董事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董事會會議(續)

會議的應用指引及守則(續)

根據現行董事會慣例，任何牽涉大股東或董事有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召集董事會會議以考慮並處理。本公司之章程細則亦有條款要求有關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表決通過涉及其或其任何聯繫人的重大利益之交易時，必須放棄表決權，且不得計入通過會議的法定人數。

董事出席率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舉行了九次董事會會議。

下表詳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個別董事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會議及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率(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設備出席會議)：

董事	董事會會議	董事於就任期內出席次數/會議總數			二零一八年 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 委員會會議	提名 委員會會議	薪酬 委員會會議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Orasa Livasiri	(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9/9	4/4	1/1	3/3	1/1
樂錦壯	(審核委員會主席)	9/9	4/4	1/1	3/3	1/1
黃漢儀	(薪酬委員會主席)	9/9	不適用	1/1	3/3	1/1
鄧冠雄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9/9	4/4	0/0	3/3	1/1
<i>非執行董事</i>						
Charles Dean del Prado		8/9	不適用	1/1	3/3	1/1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8/9	3/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i>執行董事</i>						
李偉光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徐靖民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黃梓達		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董事會(續)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買賣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有關僱員指可能會擁有關於本公司的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

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支援主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確保資訊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的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公司秘書是公司的僱員，對集團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公司秘書於二零零六年由董事會委任。雖然公司秘書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但全體董事均可隨時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有關董事責任及確保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有效運作的意見及協助。

於年內，公司秘書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管理職能分配

本公司已釐訂及執行有關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能分配之書面條款。

董事會對於公司所有主要事務保留決策權，包括：公司的目標及全面策略、年度預算和財務事項、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與股份證券有關的交易如發行股份／認股證、回購股份、股息、籌募資本貸款、制訂主要業務策略、收購合併、出售業務、重大投資、關於收入、盈利能力和資本性支出的年度財政預算、審閱及審批財務表現及公告，以及處理法律和監管規定要求的事務。

所有董事能全權和適時取得所有有關的資料，以及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在合適的情況下，每位董事均可向董事會要求以本公司經費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本公司日常的管理、行政和運作皆授權予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亦會定時檢討所授予之職能和工作任務。上述管理層所進行的任何重大業務交易均須得到董事會預先核准。

管理層為董事會各成員提供按月業績更新，就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集團訂單狀態、個別經營分部表現和其他相關信息提供最新資訊。因此，董事於全年內對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作出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企業管治報告(續)

管理職能分配(續)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公司不同層面的事務。所有公司董事委員會之成立均有書面界定之職權範圍，並已刊載於公司網頁 (www.asm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頁(www.hkex.com.hk)，如股東有需要時可向公司索取查閱。

董事委員會獲得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董事薪酬

本公司已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酬金的政策。有關本公司每位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詳列於第106頁至第10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4項。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五位成員，黃漢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其他四位成員包括一位非執行董事：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Orasa Livasiri小姐、樂錦壯先生及鄧冠雄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建議有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政策、結構及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酬金的政策和結構，以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不得參與訂定其本身的酬金。該酬金將按個人及公司的表現，以及市場的常規和情況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採用的模式是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訂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此外，薪酬委員會將參照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每年度檢討及批准行政總裁的特定薪酬，包括但並不限於基本薪酬、按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獎勵股份分配。
- 每年度檢討及批准行政總裁所建議其他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酬、按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獎勵股份分配。
-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過重負擔。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有關賠償亦須合理及適當。

董事薪酬(續)

薪酬委員會(續)

-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考慮可作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員工需付出的時間、承擔的職責及在ASMPT集團其他公司的聘用條件。

薪酬委員會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舉行了三次會議，有關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34頁之「董事出席率」。

於該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的酬金政策和結構及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待遇。

薪酬委員會亦就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的有關建議諮詢公司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酬金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4項。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的年度薪酬按薪酬等級載列如下：

僱員人數

港幣4,500,001元 — 港幣5,000,000元	1
港幣5,000,001元 — 港幣5,500,000元	1
港幣6,000,001元 — 港幣6,500,000元	1
港幣7,000,001元 — 港幣7,500,000元	1
港幣7,500,001元 — 港幣8,000,000元	1
港幣8,500,001元 — 港幣9,000,000元	1
港幣9,000,001元 — 港幣9,500,000元	1
港幣10,000,001元 — 港幣10,500,000元	1
港幣23,000,001元 — 港幣23,500,000元	1

問責及審核

董事於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已知悉其在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核公司之年度及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資料之公布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條例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

管理層須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使其能就提交予董事會批核的財務資料和狀況作出一個有根據的評審。

企業管治報告(續)

問責及審核(續)

內部監控

董事會於回顧年度內已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作出檢討。

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能使公司更有效地和有效率地運作，並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例和規條，識別和處理有潛在性的風險及保障本集團的資產。

集團的內部審計部門，與公司管理層獨立運作，擔任一個重要的角色，透過嚴謹及系統化的途徑，為公司提供客觀保證及諮詢服務，以檢討及改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管治程序的成效及效率及完善之運作。該部門要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並可不受限制地取得其在執行職責上所需的資料。該部門定期對財務、營運及遵守監控，以及各業務、功能單位及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功能的有效性進行審核。管理層有責任確保於內部審核中發現之監控缺失於合理期間內作出修正。該部門根據風險評估製作年度內部審核計劃供審核委員會審閱。集團的內部審核經理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審核結果及其對內部監控系統的意見。委員會對現有的監控感滿意。

本公司已設立了一個舉報程序及系統，讓僱員能夠在保密的情況下，向審核委員會提出關於與本公司有關的任何事項可能存在不當行為的關注。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兩位持有合適專業資格，或於會計、相關財務管理擁有專門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樂錦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委員會主席，其他成員為 Orasa Livasiri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冠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中並無任何成員曾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如下：

- 於提呈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財務報告及考慮所有由負責會計及財務報告職務的員工、內部審核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審閱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就外聘核數師的工作、酬金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的建議。
- 審閱公司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的資歷及經驗及其培訓計劃和預算是否足夠和充足、風險管理系統及有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問責及審核(續)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共召開了四次會議。有關審核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34頁。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八年已完成之工作摘要如下：

- 審閱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和九月三十日止季度之財務報告；
- 審閱財務報告系統；
- 審閱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
- 審閱風險管理系統；
- 審閱二零一八年度審計的工作計劃及其費用預算；及
- 提供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的建議。

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並無就挑選、委任、辭退或解僱外聘核數師出現意見不一致的情況。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於第47頁至第53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就他們於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作出聲明。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對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審核之酬金開支為港幣16,119,000元，與認證服務有關之酬金開支為港幣1,632,000元及就非審核服務之酬金開支港幣3,774,000元。以上所述支出均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和批核。

審核委員會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

風險管理

董事會已知悉其於集團風險管理和審閱有效性的責任。董事會評估及釐定集團為達成策略性目標所願意承受之風險的性質及程度，並確保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和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持續監督公司管理層對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另一方面，管理層亦向董事會確認其系統的有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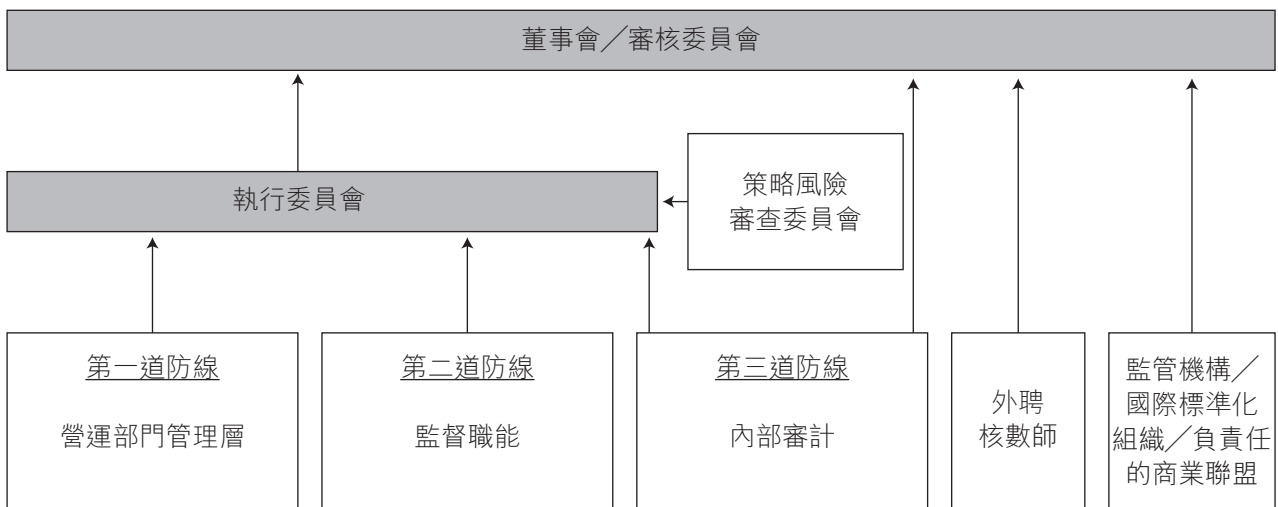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就集團的風險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管理層亦負責評估集團風險控制／管理系統的有效性。

風險管理(續)

風險管理及監控系統

集團基於「三道防線」模式建立了包括策略風險評估過程的風險管理框架(「框架」)。該框架為董事會和管理層提供了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有效性的清晰概述。該框架是一個結構化、系統化及有效的風險和監控系統，管理策略、營運、財務、財務報告和合規風險，並提升本集團各階級的明確性。董事會和管理層明白該框架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框架



三道防線為評估及降低集團整體的風險水平訂下清晰的監督和協調責任，以確保有效地識別、衡量、監察和控制集團面對的風險。

- 第一道防線 — 營運部門管理層**

部門管理層擁有並管理風險，並負責進行和建立適當的監控，以便集團每天有效地營運。設立適當的管理監控措施，以監測持續合規情況及指出監控漏洞。
- 第二道防線 — 監督職能**

監督職能為管理層提供專門知識、卓越流程及為監控第一道防線的管理層提供原則、治理、角色和職責的概述，幫助確保風險和監控程序按預期實施。監督職能包括財務和稅務、資訊技術、人力資源、法律和合規及包括質量和檢查的卓越營運。
- 第三道防線 — 內部審計**

集團內部審計為管理層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及充分性提供獨立及客觀的保證。集團內部審計有主要的滙報途徑，並通過審計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風險管理(續)

風險管理及監控系統(續)

框架(續)

該框架亦以COSO內部控制 — 整合框架作考慮管理風險，以達成目標。

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作為三道防線的補充，直接向由集團行政總裁及集團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的集團執行委員會匯報。於二零一八年，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由集團高級副總裁擔任主席，及各負責集團主要職能業務的分部管理層代表組成。風險審查委員會的工作為確定和評估將妨礙本集團達成其目標的風險，以及分析和建議如何管理風險。這將加強風險管理，以便識別、審閱和適當管理本集團面對的所有重大風險。策略風險審查委員會定期向執行委員會匯報主要風險，並每年向董事會匯報。集團已成立數個工作小組，為已識別的主要風險作詳細研究，以及建議適當的行動管理已識別的風險。

董事會在執行委員會的協助下，監督公司框架，持續審查集團的首要風險和新出現的風險。於年內，董事會已對本集團的框架，風險識別、評估及風險管理程序，集團主要風險及主要新興風險，以及為減輕此等風險而實施的監控情況進行檢討。

內幕消息

在處理及發布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方面，本公司知悉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所須履行的責任，原則是涉及內幕消息時必須在有所決定後即時公布。

本公司參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發出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以處理及發布內幕消息。

公司已在其商業操守準則內明確訂明嚴禁未經授權使用機密或內幕資料。

本公司亦就外界對集團事務作出的查詢訂立及落實回應程序，並指定及授權集團內高級行政人員擔任公司發言人，回應特定範疇的查詢。

企業管治報告(續)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的溝通對加強與投資者的關係和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認識是十分重要的。本集團亦認為高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使股東和投資者更能作出最佳的投資決定。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一套股東通訊政策，載列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已準備就緒、平等及適時的渠道以接收有關本公司之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訊息(包括其財務表現、策略性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及管治)之程序，以協助股東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以及促使股東及投資者與本公司加強溝通。

所有公告和通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布。此外，為促進與投資者之瞭解及交流，本公司就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會與投資者召開電話會議或投資者午餐聚會。於電話會議或投資者午餐聚會舉行期間，本公司的行政總裁或其代表會向投資者就本集團表現作出簡報。有關電話會議會於網上直播。除此之外，指定高級行政人員亦會定期與機構投資者會面，在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向彼等提供與本集團發展有關之趨時訊息。包括四次業績公告在內，於二零一八年與分析員及基金經理進行的會議約480次。

任何有關與股東溝通之政策的問題會轉遞至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股東大會

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和董事會提供溝通的最好機會。董事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或若有關主席未能出席，有關委員會之其他成員，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皆會於股東會議上回答問題。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核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方面等問題。

本公司最近一次的股東大會為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在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演講廳3至5號舉行。各股東在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所有提呈之決議案。有關投票結果之詳情，已上載於本公司網址(www.asmpacific.com)內之投資者關係網頁。

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星期二)舉行，有關通告將於大會舉行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和權利，股東大會中已就各項重大議題提出個別決議案，其中包括重選退任之董事。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所作的全部表決以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股東大會後於公司和聯交所的網站公布。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股東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下文簡稱為「呈請人」)，可呈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呈請須以書面形式，由呈請人簽署並列明會議目的，及遞交至本公司位於開曼群島之註冊辦事處或位於香港新界青衣長輝路8號橋滙19樓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如董事會未能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21天內安排正式召開大會，該呈請人或佔全體呈請人所持總股數一半以上之呈請人，可自行召開會議，但任何據此召開之會議，須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3個月內舉行。

於股東大會提出動議之程序

擬提呈建議之股東應根據上文「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所載之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15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委任，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為董事，除非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以書面發出通知，並表明建議提名除退任董事之外的任何人士參選董事職位，另外，該通知需由獲提名人士簽署表示願意獲委任為董事。惟發出該通知的最短期限至少須為七天，且發出上述通知的期限不得早於發送指定舉行該選舉的股東大會通知翌日起至不遲於舉行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天為止。上述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之個人資料。

有關股東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的程序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上。

企業管治報告(續)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形式向投資者關係部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聯絡資料詳細如下：

致：投資者關係部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新界青衣

長輝路8號

橋滙19樓

電話： (852) 2424 2021；(852) 2619 2529

圖文傳真：(852) 2481 3367

電郵： investor.relation@asmpt.com

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之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之董事委員會，以解答股東之提問。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並沒有更改。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偉光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可持續發展報告

可持續發展是ASMPT業務策劃、發展及增長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於二零一八年，集團繼續承諾，將可持續發展措施融入企業管治、風險管理、環境保護、人才發展、工作環境安全及產品與服務等主要範疇。集團透過各種公開及透明的溝通渠道，積極與不同持份者組別保持互動，讓他們及時知悉集團最新發展。

環境

集團各業務、產品及服務在環境保護、防止污染及持續改善環境方面的表現是ASMPT的約章。集團一直遵守所有相關國際及國家環境法律法規，承諾令地球更清潔和安全。

集團位於中國、德國、英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主要業務地點的環境管理系統每年均獲年度ISO14001認證。有關認證列明機構可採用的環境管理系統的要求，以加強環保表現、履行合規責任及達到其環保目標。

年內，集團致力改善能源效益及減低能源消耗，旗下廠房及設施繼續進行多項改動及升級，以確保營運及能源效益。主要行動包括徹底檢修新加坡及香港的空調系統、空氣壓縮機、冷水機及電熱機系統，於系統層面節省30%至90%的能源。

社會 員工

員工是集團成功的基石。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全球聘用約16,300名員工，其中約24%為女性，31%為30歲及以下，58%介乎30至50歲，11%為50歲以上。

集團認為擁有包容、投入及熟練的員工至關重要。為了培養人才，幫助他們全面發揮潛能，集團提供各種培訓及發展機會。集團貫徹公平的僱傭政策，致力營造一個能鼓勵及推動每一位員工不斷創新、發揮創意及無論獨立或在團隊中均能有效工作的工作文化。

作為一間在超過30個國家經營的環球企業，公司接受各種人才，以及在全球實行公平的僱傭政策，提供平等的就業、發展及晉升機會，不論性別、種族、年齡、宗教信仰、民族、國籍、婚姻狀況、殘疾、性取向及／或其他方面，員工皆可憑藉各自的專業知識、經驗及努力作出重大貢獻。此外，不容忍集團對在工作環境中出現任何形式的性騷擾，亦絕不縱容此等違法行為。於二零一八年，集團並無接獲任何性騷擾報告。

集團相信積極進取及竭誠努力的員工團隊應該得到良好報酬。因此，集團提供與個別員工的資歷、工作經驗和表現掛勾的具競爭力薪酬，並實行架構完善及公開的年度表現評核系統。視乎集團的財務業績及個別員工的表現，集團向符合資格的員工分發酌情花紅及獎勵股份。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積金供款、醫療及培訓津貼。

集團深明維持工作與生活平衡有助維持快樂及積極的員工團隊，因此定期舉辦活動，例如家庭日、義工活動、週年晚宴及兒童足球學院，鼓勵員工以至其家人踴躍參加，藉此培養歸屬感和聯繫。

可持續發展報告(續)

社會(續)

客戶

當員工是基石，客戶則是公司最大的資產，因為沒有客戶便沒有公司。ASMPT的使命是通過產品、解決方案及服務為客戶提供最高價值及最創新的解決方案。集團積極確保為客戶生產及提供的產品均為環保、具生產效益及成本效益。

集團位於中國、德國、英國、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各主要業務據點的質量管理體系均獲ISO 9001認證。所有產品均通過質量及可靠性部門的嚴格測試及認證。集團透過全面的升級計劃與客戶建立信任，在產品發生任何問題時為客戶提供即時支援。

供應商

在與供應商合作方面，集團相信長期、互信的業務關係建立於誠實、誠信和良好業務道德的基礎之上。集團致力確保採購過程鼓勵公平競爭，並在選擇供應商時保持高度客觀、不偏不倚。集團根據價格、服務、質素、技術、產能、成本效益、業務誠信、可持續發展性、增長潛力及管理系統而挑選供應商。集團與上全球的慣常夥伴及供應商一起不斷改善供應鏈管理程序，務求為客戶帶來可持續的體驗。

集團相信，共同的基礎及價值觀有助與夥伴及供應商建立緊密而長久的關係。因此，集團期望所有供應商均奉行與集團一致的高道德、勞工權益、健康與安全及環保標準。集團的供應商行為準則是以負責任的商業聯盟(RBA)的行為準則為基準，當中清楚列明集團在供應商關係、童工、強迫／強制勞動、人權、環境、健康與安全，以及賄賂及貪污等各方面對供應商的明確期望。供應商行為準則的內容按照集團的文化、核心價值及業務慣例編撰，並定期更新以確保其相關性。此外，供應商行為準則可於公司網站查閱。集團會評估及查核供應商，作為定期業務檢討的一部份。

社區

集團積極參與業務營運所在的社區並為其作出貢獻，於此方面的工作專注於三個主要範疇，包括社區福祉、透過教育提升年輕人的能力及鼓勵環保計劃。多年來，集團一直透過捐款及組織員工參與義工活動，支持慈善活動及非牟利機構。於二零一八年，集團參與、贊助及捐助180項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活動，向集團業務營運所在的社區貢獻約23,700小時的義工服務。

集團相信教育能為生命帶來正面影響。為實現「開拓數碼世界」的集團願景，集團創造培育年輕工程人才的機會。為此，集團透過實習計劃及獎學金機會，與亞太區大學及工程學院緊密合作，於二零一八年惠及386名學生。集團於香港舉辦的ASM科技獎亦進入第四年，獎勵在畢業項目中表現卓越的大學學生。今年獎項亦首次邀請六位得獎者和其指導教授前往德國，了解集團以及德國其他高科技公司的技術及業務發展。

有關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企業社會責任計劃詳情，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載於集團官方網站(www.asmpacific.com)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4頁至第16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動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中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我們因減值測試的複雜性及需要 貴集團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而確定的商譽及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為關鍵審計事項。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22項所詳述，為進行減值測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港幣1,057,816,000元及港幣392,051,000元。為確定商譽和無形資產的減值金額需要估計可收回金額，即已分配至商譽和無形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是按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現金流量預測折現至現值釐定，並需要使用關鍵假設，包括折現率，終端增長率，銷售預算及毛利率，同時考慮到經濟前景，相關行業增長預測及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依據該單位過去的業績和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貴集團管理層確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配至後工序設備業務及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並無已確認的減值。

我們對評估已分配至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的商譽和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的適當性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的減值測試程序，包括所採納的估值模型，現金產生單位分配及使用的假設；
- 評估用於計算可收回金額的模型的適當性；
- 通過考慮經批核的財務預算，管理層的商业計劃，可用的行業和市場數據來評估銷售預算和毛利率的合理性；
- 通過將歷史財務預算與實際業績進行比較，評估管理層於編製財務預算的歷史準確性；及
- 聘請我們的估值專家評估所使用的折現率和終端增長率的適當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與稅務事宜有關的稅項撥備

我們因評估稅項撥備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而確定與稅務事宜(如下文所定義)的稅項撥備為關鍵審計事項。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2項所詳述，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繼續接獲香港稅務局來函，查詢有關貴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及其他稅務事宜之資料(「稅務事宜」)。此查詢可能引致一些海外附屬公司之盈利就相關以往期間並未被包括在香港利得稅徵收範圍內的收入來源而被額外徵收重大稅項，或對現時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公司有重大的稅項調整。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已購買港幣381,166,000元之儲稅券。基於貴公司所取得的法律及其他專業意見，貴公司董事會繼續認為已在綜合財務報表上作出足夠稅項及稅務相關費用之支出的撥備。

我們對評估與稅務事宜有關的稅項撥備的適當性的程序包括：

- 聘請我們的稅務專家，通過考慮最近在香港出現的類似稅務案件，貴集團與香港稅務局的往來函件，以及貴公司所取得的法律及其他專業意見，評估就稅務事宜的稅項撥備之基準的適當性；
- 根據貴公司就稅務事宜所估計的稅項撥備之基準而確定所得稅撥備的足夠性；及
- 考慮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稅務事宜之披露是否足夠。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存貨撥備

我們因評估識別滯銷和過時存貨及評估存貨撥備的金額需要 貴集團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而確定存貨撥備為關鍵審計事項。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項所披露，存貨的性質受科技轉變影響。 貴集團管理層識別因科技轉變而導致的過時存貨，考慮其可收回金額，並對此作出撥備。 貴集團管理層亦審閱存貨賬齡，以識別滯銷及過時存貨，然後以生產計劃和因應現時市場的情況和科技變化所預期未來市場需求及最近期的發票價格，以考慮並估算那些預計過剩存貨的存貨撥備金額。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淨額為港幣6,541,939,000元。

我們對評估存貨撥備的適當性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管理層如何識別滯銷和過時存貨，並評估存貨撥備的金額；
- 了解和評估 貴集團管理層識別過時存貨的基準及預計過剩存貨估算的適當性；
- 對存貨賬齡分析的準確性進行抽樣測試；
- 通過將實際虧損與過往已確認的撥備進行抽樣比較，評估由管理層估算之存貨撥備的歷史準確性；及
- 以抽樣形式，評估可變現淨值的準確性。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會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我們則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黃琳箏。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入	5, 6	19,550,590	17,522,713
銷貨成本		(12,113,813)	(10,471,339)
毛利		7,436,777	7,051,374
其他收益		96,126	88,41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660,893)	(1,497,944)
一般及行政費用		(1,013,345)	(937,624)
研究及發展支出	7	(1,610,225)	(1,436,191)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78,455)	(33,360)
重組成本	9	(19,067)	—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	10	—	202,104
財務費用	11	(177,762)	(162,489)
除稅前盈利		2,973,156	3,274,280
所得稅開支	12	(761,428)	(478,578)
本年度盈利	13	2,211,728	2,795,702
以下各方本年度應佔盈利(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		2,216,062	2,815,473
非控股權益		(4,334)	(19,771)
		2,211,728	2,795,702
每股盈利	17		
— 基本		港幣5.47元	港幣6.90元
— 攤薄		港幣5.44元	港幣6.35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		2,211,728	2,795,702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一 其後可能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273,227)	575,484
一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除稅後重新計量	37	3,400	3,023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269,827)	578,50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941,901	3,374,209
以下各方本年度應佔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本公司持有人		1,948,645	3,393,984
非控股權益		(6,744)	(19,775)
		1,941,901	3,374,20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2,850,450	2,426,005
投資物業	19	56,206	60,340
商譽	20	1,057,816	408,696
無形資產	21	1,305,622	542,101
預付租賃費用	23	126,732	115,046
其他投資	24	56,355	18,50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	—	2,15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40,672	33,263
已付之租金按金		42,033	36,120
遞延稅項資產	38	355,210	361,67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343	24,761
		5,907,439	4,028,660
流動資產			
存貨	25	6,541,939	5,368,88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6	6,324,901	6,058,686
預付租賃費用	23	3,863	3,849
衍生金融工具	27	1,852	13,289
可收回所得稅		44,134	66,55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	2,054	3,351
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28	9,198	691,0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	2,240,022	2,365,911
		15,167,963	14,571,546
流動負債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29	3,165,478	3,378,260
客戶預付款	30	718,694	642,595
衍生金融工具	27	32,697	234
融資租賃責任	31	410	—
撥備項目	32	330,933	295,825
應付所得稅		533,701	349,999
可換股債券	33	2,224,652	—
銀行貸款	34	786,021	117,219
		7,792,586	4,784,132
流動資產淨值		7,375,377	9,787,414
		13,282,816	13,816,074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5	40,667	40,908
股息儲備		569,340	528,175
其他儲備		11,557,541	10,808,542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2,167,548	11,377,625
非控股權益		(6,893)	(149)
權益總額		12,160,655	11,377,476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33	—	2,121,830
融資租賃責任	31	736	—
退休福利責任	37	171,515	183,277
撥備項目	32	48,528	50,242
銀行貸款	34	473,740	—
遞延稅項負債	38	250,783	39,996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39	176,859	43,253
		1,122,161	2,438,598
		13,282,816	13,816,074

第54頁至第16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發布，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李偉光

董事
黃梓達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酬金儲備 港幣千元	按股份 授予以 持有之股份 港幣千元 (附註第36項)	庫存股份 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其它儲備 港幣千元 (附註)	可換股票 權益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股息儲備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應佔權益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0,824	1,522,726	—	(198)	—	155	72,979	—	250,249	(854,761)	7,541,165	449,068	9,022,207	4,056	9,026,263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	—	2,815,473	—	2,815,473	(19,771)	2,795,702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換 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	—	—	—	—	—	—	—	—	575,488	—	—	575,488	(4)	575,484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界定福 利退休計劃的除稅後重新計量 (附註第37項)	—	—	—	—	—	—	—	—	—	—	3,023	—	3,023	—	3,023
本年度之全面收益(支出)	—	—	—	—	—	—	—	—	—	575,488	2,818,496	—	3,393,984	(19,775)	3,374,209
小計	40,824	1,522,726	—	(198)	—	155	72,979	—	250,249	(279,273)	10,359,661	449,068	12,416,191	(15,719)	12,400,472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 支出	—	—	303,223	—	—	—	—	—	—	—	—	—	303,223	—	303,223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	—	—	(34,064)	—	—	—	—	—	—	—	—	(34,064)	—	(34,064)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歸屬之股份	—	—	(34,165)	34,262	—	—	—	—	—	(97)	—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224	234,329	(234,553)	—	—	—	—	—	—	—	—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取消授予之 股份	—	—	(4,628)	—	—	—	—	—	—	—	—	—	(4,628)	—	(4,628)
因附屬公司而額外產生之權益	—	—	—	—	—	—	—	(15,570)	—	—	—	—	(15,570)	15,570	—
回購及已註銷之股份	(140)	(149,435)	—	—	—	140	—	—	—	—	(140)	—	(149,575)	—	(149,575)
回購但尚未註銷之股份	—	—	—	—	(198,992)	—	—	—	—	—	—	—	(198,992)	—	(198,992)
已派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449,068)	—	(449,068)	—	(449,068)
已派付二零一七年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489,892)	—	(489,892)	—	(489,892)
建議二零一七年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528,175)	—	(528,175)	—	—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908	1,607,620	29,877	—	(198,992)	295	72,979	(15,570)	250,249	(279,273)	9,341,357	528,175	11,377,625	(149)	11,377,476
採用新會計準則之調整	—	—	—	—	—	—	—	—	—	—	(50,279)	—	(50,279)	—	(50,279)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列)	40,908	1,607,620	29,877	—	(198,992)	295	72,979	(15,570)	250,249	(279,273)	9,291,078	528,175	11,327,346	(149)	11,327,197
本年度盈利	—	—	—	—	—	—	—	—	—	—	2,216,062	—	2,216,062	(4,334)	2,211,728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換 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	—	—	—	—	—	—	—	—	(270,817)	—	—	(270,817)	(2,410)	(273,227)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界定福 利退休計劃的除稅後重新計量 (附註第37項)	—	—	—	—	—	—	—	—	—	—	3,400	—	3,400	—	3,400
本年度之全面(支出)收益	—	—	—	—	—	—	—	—	—	(270,817)	2,219,462	—	1,948,645	(6,744)	1,941,901
小計	40,908	1,607,620	29,877	—	(198,992)	295	72,979	(15,570)	250,249	(550,090)	11,510,540	528,175	13,275,991	(6,893)	13,269,098
收購業務	—	—	—	—	—	—	—	—	—	—	—	—	—	92,644	92,644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 支出	—	—	289,031	—	—	—	—	—	—	—	—	—	289,031	—	289,031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 (附註第39項)	—	—	—	—	—	—	—	—	—	—	—	—	—	(92,644)	(92,644)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	—	—	(40,473)	—	—	—	—	—	—	—	—	(40,473)	—	(40,473)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歸屬之股份	—	—	(37,150)	40,473	—	—	—	—	—	—	(3,323)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224	242,745	(242,969)	—	—	—	—	—	—	—	—	—	—	—	—
回購及已註銷之股份	(465)	(504,022)	—	—	198,992	465	—	—	—	—	(465)	—	(305,495)	—	(305,495)
已派付二零一七年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525,753)	—	(525,753)	—	(525,753)
已派付二零一八年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	(523,331)	(2,422)	(525,753)	—	(525,753)
建議二零一八年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569,340)	—	(569,340)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667	1,346,343	38,789	—	—	760	72,979	(15,570)	250,249	(550,090)	10,414,081	569,340	12,167,548	(6,893)	12,160,655

附註：其他儲備乃指因附屬公司資本化集團借給其貸款而發行新股份予集團時，集團於此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所產生之變動。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營運活動		
除稅前盈利	2,973,156	3,274,280
調整：		
折舊	462,063	421,502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3,863	1,388
無形資產攤銷	109,479	52,279
土地許可證費用攤銷	—	2,497
商譽減值虧損	—	22,596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9,154)	(6,76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47,192	(32,842)
保證撥備支出	210,145	195,723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	—	(202,104)
重組成本	19,067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289,031	298,595
利息收入	(31,003)	(31,041)
利息支出	177,762	162,489
外幣匯率變動對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之影響	(34,191)	52,347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營運現金流量	4,217,410	4,210,943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減少(增加)	3,196	(5,504)
存貨之增加	(961,940)	(899,43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增加	(171,603)	(1,466,974)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減少(增加)	914	(2,316)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之(減少)增加	(330,051)	236,289
客戶預付款之(減少)增加	(4,914)	343,641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之增加	3,916	4,063
撥備項目之增加(減少)	2,774	(13)
保證撥備之使用	(206,314)	(168,252)
重組撥備之使用	(15,158)	(28,904)
退休福利責任之增加	1,037	3,648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40,473)	(34,064)
營運所得之現金	2,498,794	2,193,121
支付所得稅	(594,968)	(578,468)
退回所得稅	38,513	6,432
營運活動淨現金收入	1,942,339	1,621,085

綜合現金流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投資項目			
利息收入		31,003	31,0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7,200	27,34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62,686)	(558,89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40,324)	(33,263)
無形資產之增額		(15,312)	(16,146)
收購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40	(1,546,061)	—
存置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33,023)	(798,072)
提取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705,935	1,239,019
支付其他非流動資產		—	(11,081)
其他投資之增額		(39,224)	(18,502)
投資項目之淨現金支出		(1,662,492)	(138,551)
融資項目			
支付股份回購		(305,495)	(322,656)
新增銀行貸款		1,854,330	77,579
償還銀行貸款		(767,917)	(156,045)
償還融資租賃責任		(264)	—
派付股息		(1,051,506)	(938,960)
利息支出		(72,981)	(63,418)
融資項目之淨現金支出		(343,833)	(1,403,500)
現金及現金等額之(減少)增加		(63,986)	79,034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2,365,911	2,138,886
外幣匯率變動引致之影響		(61,903)	147,991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額，代表銀行結餘及現金		2,240,022	2,365,9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簡介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本公司」) 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豁免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上市買賣。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中披露。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列，港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集團」) 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半導體工業及電子裝嵌工業所用之器材、工具及物料。其主要附屬公司及其業務載於附註第48項。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訂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 (修訂)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之部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0號 (修訂)	轉移投資物業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業績和財務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初始採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初始採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初始採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盈利中確認，及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將該準則追溯用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因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相關詮釋編製，所以若干比較資料無法比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集團確認來自以下主要來源的收入：

- 銷售後工序設備
- 銷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 銷售物料

更多有關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集團履約責任及會計政策的細節分別載於附註第5項及第3項。

初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概述

下表概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保留盈利的影響。

	附註	港幣千元 (減少)/增加
保留盈利		
尚未提供的設備安裝及培訓服務(包括在後工序設備內)	a	(7,203)
遞延確認新型及高度訂製的設備之銷售直至取得客戶接納(包括在後工序設備內)	b	(35,245)
稅務影響	c	4,857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影響		(37,591)

下列為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金額所作出的調整。沒有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不包括在內。

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及(儲備)的影響

	附註	先前已報告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港幣千元	採用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5號 的影響 港幣千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5號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的賬面值* 港幣千元 (重列)
遞延稅項資產	c	361,673	4,857	366,530
存貨	d	5,368,889	20,032	5,388,92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e	6,058,686	(32,248)	6,026,438
客戶預付款	f	(642,595)	(30,232)	(672,827)
保留盈利		(9,341,357)	37,591	(9,303,766)

* 本欄所列之金額並未包含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初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概述(續)

下表概述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每一項受影響項目的影響。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不包括在內。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影響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如報告所列 港幣千元	調整 港幣千元	未採用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5號 之金額 港幣千元
收入	a, b	19,550,590	45,594	19,596,184
銷貨成本		(12,113,813)	(29,327)	(12,143,140)
所得稅開支		(761,428)	(6,362)	(767,790)
本年度盈利		2,211,728	9,905	2,221,63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941,901	9,905	1,951,806

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如報告所列 港幣千元	調整 港幣千元	未採用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5號 之金額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55,210	(11,219)	343,991
存貨	6,541,939	(49,358)	6,492,58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6,324,901	51,554	6,376,455
客戶預付款	(718,694)	56,519	(662,175)
保留盈利	(10,414,081)	(47,496)	(10,461,5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初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概述(續)

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現金流動表的影響

	如報告所列 港幣千元	調整 港幣千元	未採用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5號 之金額 港幣千元
營運活動			
除稅前盈利	2,973,156	16,267	2,989,423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營運現金流量	4,217,410	16,267	4,233,677
存貨增加	(961,940)	29,326	(932,6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171,603)	(19,306)	(190,909)
客戶預付款減少	(4,914)	(26,287)	(31,201)

附註：

- (a) 就有多項交付(包括設備安裝及培訓服務)的設備銷售合約而言，其代表除設備銷售以外的履約責任，就該等履約責任於相應的產品及服務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逐一確認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交易價格按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為基準分配至不同的履約責任。與合約中未交付項目相關的收入會遞延至該等項目交付為止。因應該等變動，就往年減少之收入港幣7,203,000元已調整至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期初保留盈利。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與設備安裝及培訓服務相關收入的影響為港幣3,356,000元(減少)。
- (b)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本集團於付運貨物及移交業權予客戶並將設備擁有權之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至客戶時，確認來自後工序設備銷售的收入。當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新型或高度訂製的產品的銷售收入一般會於取得客戶接納時確認，即是客戶有能力主導設備之使用及取得設備所有餘下利益的大部份之時間點。此會計政策變動導致新型或高度訂製的產品之銷售收入延遲確認，因為該收入於取得客戶接納時確認，而非貨品交付時。因應此變動，就往年減少之收入港幣35,245,000元已調整至期初保留盈利。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與新型或高度訂製的產品的銷售收入的相關影響為港幣42,238,000元(減少)。
- (c) 因初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淨稅務影響為港幣4,857,000元(增加)，並已調整至保留盈利。
- (d) 因為新型或高度訂製產品的銷售需要取得客戶接納而延遲確認，相關港幣20,032,000元的銷貨成本減少已於初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日調整至存貨。
- (e) 於初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日，包括於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內來自(i)未提供之設備安裝及培訓服務及(ii)未取得客戶接納之新型或高度訂製產品銷售，金額為港幣32,248,000元之貿易應收賬款已從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中調整。
- (f) 因為新型或高度訂製產品的銷售需要取得客戶接納而延遲確認，金額為港幣30,232,000元已於初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日調整至客戶預付款(即合約負債)。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對其他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就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ECL」)及3)一般對沖會計法之新增要求。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是將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ECL模式下之減值)追溯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採用日期)尚未取消確認的工具，且並無將該等規定應用於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取消確認的工具。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盈利及其他權益中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相應的，因為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而編製，所以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會計政策於附註第3項中載列。

初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概述

以下展示於初始採用日，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其他項目之ECL的分類及計量。

(a) 由可供出售(「AFS」)權益性投資重新分類至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FVTOCI」)之權益性工具

集團選擇將其所有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性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於OCI中呈列，該等投資並非持作買賣類別及不預期於可見未來出售。於初始採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當日，港幣18,502,000元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FVTOCI之權益性工具，當中港幣18,502,000元為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以成本扣除減值計量的未有報價權益性投資。因為該等先前以成本扣除減值列賬的未有報價的權益性投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列賬之金額大致相等於其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公平價值，所以並無公平價值變動調整至FVTOCI之權益性工具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FVTOCI儲備。

(b) ECL模式下的減值

就金融資產減值而言，有別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要求的已發生信貸虧損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使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預期信貸虧損入賬，且該等ECL於各報告日期的變動須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無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後才確認信貸虧損。

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化方法並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涵蓋之所有貿易應收賬款採用全期ECL以計量ECL。為計量ECL，貿易應收賬款已根據個別及／或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進行評估。

除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信貸減值外，其他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賬款、已付之租金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ECL乃按12個月ECL基準計量，且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港幣15,483,000元額外信貸虧損撥備已於保留盈利中確認。額外虧損撥備自貿易應收賬款中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初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概述(續)

(b) ECL模式下的減值(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及有關遞延稅項影響，及重新分類AFS之權益性投資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貿易應收賬款、遞延稅項資產及FVTOCI之其他投資對賬如下：

	貿易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港幣千元	於AFS之其他 投資 港幣千元	於FVTOCI之 其他投資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5,212,686	361,673	18,502	不適用
重新分類	—	—	(18,502)	18,502
通過期初保留盈利從新計量的金額	(15,483)	2,795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列)	5,197,203	364,468	—	18,502

2.3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詮釋指明交易日期為當實體初次確認因預付代價的付款或收款而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時之日期。倘若有多項預先付款或收款，集團須為預付代價的每筆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

於初次採用時，集團把詮釋按預期基準應用於本年度開始，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初始確認之所有屬於該等詮釋範圍內的外幣資產、開支及收入。

就關於集團主要以外幣購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購入的存貨之港幣19,167,000元及港幣11,022,000元之預付代價，集團採用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與外幣之間於初始確認時的即期匯率紀錄該預付款項。因此，採用此詮釋對本綜合財務報表呈列之金額及載列之披露均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2.4 因採用所有新準則而產生對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由於上述集團會計政策之變動，期初之綜合財務狀況表須要重列。下表呈列就每個個別項目確認之調整。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不包括在內。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港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列)
遞延稅項資產	361,673	4,857	2,795	369,325
存貨	5,368,889	20,032	—	5,388,92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6,058,686	(32,248)	(15,483)	6,010,955
客戶預付款	(642,595)	(30,232)	—	(672,827)
保留盈利	(9,341,357)	37,591	12,688	(9,291,078)

附註：為了以間接方式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營運活動的現金流量，因集團會計政策變動而受影響的營運資金變動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披露。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未生效之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定義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預付特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物料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開始生效之年度期間尚待確定。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適用於在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第一個年度期間的業務合併及收購資產的收購日期。

⁵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了下述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在可見的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租賃安排及出租人和承租人的會計處理引入一個全面性的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以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

承租人會計中營運租賃和融資租賃的區分將被移除，取而代之的模式是承租人必須確認全部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負債，但短期租賃和低值資產租賃除外。

使用權資產初次按成本計量，隨後則按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按當日未付之租賃款項之現值作初次計量。隨後，租賃負債會就利息及租賃款項、租約修訂的影響及其他因素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租賃土地有關的預付租賃費用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其他營運租賃款項則呈列為營運現金流量。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款項將分配為本金及利息部分，並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確認融資租約安排的資產及相關融資租約負債及租賃土地(本集團為承租人)的預付租賃費用。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就使用權資產作個別或作一併呈列(猶如擁有該資產般呈列)，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在分類上有潛在變動。

除了一些對出租人要求之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約分類為營運租約或融資租約。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較詳盡的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的營運租賃承擔港幣1,982,665,000元，披露在附註第43項。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租賃的定義。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會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該等租約為低值或短期租約。

另一方面，本集團現時認為已支付之可退回租賃按金港幣51,492,000元及已收取之可退回租賃按金港幣1,226,000元為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下之權利與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租賃款項之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款項，因此該等按金的賬面值可能調整至其攤銷成本。對已支付之可退回租賃按金的調整將被視為額外的租賃款項，並包括於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內。對已收取之可退回租賃按金的調整將被視為預付租賃款項。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採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有所變動。集團有意選擇實際權宜做法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以往被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 詮譯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界定為租賃的合約，以及不採用此準則於以往不被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 詮譯第4號界定為包含租約的合約。因此，集團不會重新評估於初始採用日期前存在的合約是否租約或包含租約。此外，集團作為承租人有意選擇經修訂之追溯法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會確認於初始採用對期初保留盈利的累計影響，及並不重列比較資料。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 詮譯第23號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 詮譯第23號載列當處理所得稅有不確定性時，如何釐定會計稅務狀況。該詮釋要求實體釐定不確定的稅務狀況是個別地或是以整體評估，以及評估稅務機關會否接納實體填報所得稅時使用的或建議使用的不確定稅務處理之可能性。

採用該詮釋可能導致集團對其釐定應課稅盈利之估計及判斷作更多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該修訂釐清過去服務費用(或結算損益)是以使用更新的假設計量之界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比較提供的福利及計劃資產在計劃修改(或縮減或結算)之前及之後之分別，但不理會資產上限(當界定福利計劃出現盈餘狀況時可能產生)。計劃修訂(或縮減或結算)可能導致對資產上限影響之變動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此外，實體須從此重新計量起使用更新的假設，以釐定計劃變動後於報告期餘下時間之當期服務費用和淨利息。就淨利息而言，該修訂釐清計劃修訂後之期間，淨利息是以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第99段下重新計量之淨界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重新計量時使用之折現率(亦考慮淨界定福利負債(資產)之供款及福利支出的影響)。

本公司之董事並不預期採用該修訂後會對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修訂)

本公司之董事預計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修訂可能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有所影響。

該等修訂闡明實體需根據其原本產生分派利潤交易的地方確認其股息所引致之所得稅於損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內。無論是否採用不同稅率於分派及不分派利潤，這情況均應用。

採用這些修訂可能導致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有所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適用之披露。

除衍生金融工具、其他投資(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分類為以FVTOCI列賬之權益性工具)及若干按下列會計政策所述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是根據商品及服務交換代價的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此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若市場參與者就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有考慮其特性，本集團於計量日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時亦會考慮該些特性。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涵蓋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涵蓋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價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價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此綜合財務報表的計量和／或披露的公平價值都採用上述基礎。

就以公平價值交易、並於往後期間使用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作為估值方法之金融工具而言，估值方法會作出校正，使初次確認時估值方法的結果與交易價格相等。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價值計量根據公平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有能力於計量日獲得之完全相同之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調整報價；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可透過直接或間接觀察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級報價的資產或負債)；
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藉觀察輸入數據。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所控制的實體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即取得控制權：

- 擁有對被投資方行使之權力；
- 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這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綜合附屬公司於本集團獲得對其控制權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對其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支出，自本集團獲得對其控制權當日起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項目均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在倘有需要時會作出調整，以確保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集團成員之間的有關交易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全部抵銷。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從集團的權益中分開呈列，代表於清盤時賦予持有人權利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的資產淨資產之擁有權權益。

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並未導致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交易將按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相關權益組成部分的賬面值及非控股權益須作調整以反映其在該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按權益比例重新分配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之間的相關儲備。

經調整後之非控股權益與所支付或收取的代價之公平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會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本公司持有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時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價值計量，即本集團向被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轉讓的資產和所產生的負債，以及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的公平價值總和。與收購事項相關的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平價值予以確認，惟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則除外。

商譽是以所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價值(如有)的總和，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的淨額之差額計算。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的淨額高於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價值(如有)的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持有人權利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或按公平價值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種類的非控股權益按公平價值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之公平價值計量並作為業務合併中部分轉讓代價。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之或然代價公平價值變動會被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自收購日起計不超過一年)就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因獲得額外資訊而引致之調整。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之或然代價之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然代價的分類方式。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不會在其後報告日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將計入權益內。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須在其後報告日以公平價值重新計量，相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之商譽按於收購業務當日確認之成本(見上文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被分配至預期會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其代表商譽受內部管理監察時的最低層面，並且不大於經營分部。

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須每年或者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之跡象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間於收購所產生之商譽，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間結算日之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會先將減值虧損分配到該單位之商譽以減低其賬面值，其後以該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內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時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任何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出售盈虧金額須計入應佔之商譽金額。倘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現金產生單位)，出售商譽的金額按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及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相對價值計算。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根據附註第2項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的過渡)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確認收入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四步：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集團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於商品或特定履約責任的服務之「控制權」被轉移至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一項特定貨品及服務(或捆綁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特定貨品或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根據附註第2項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的過渡)(續)

倘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標準，而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收入會在一段時間內參考已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隨著時間確認：

- 客戶同時收取及耗用由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產生及提升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並無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回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特定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負債，即客戶預付款及遞延收入(包含於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內)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而本集團已就此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應付的代價金額)。

隨著時間確認收入：計量達至履約責任完全履行之進度

投入法

履約責任完全履行之進度按投入法計量，即以集團對履行履約責任的努力或投入佔對完成該履約責任之總預期投入為基礎確認收入，最佳地描繪集團轉移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之業績。

具多項履約責任的合約(包括交易價格的分配)

就具多於一項履約責任(包括貨品銷售、設備安裝、培訓服務及免費購買若干數量零件的權利)的合約而言，集團按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為基準分配交易價格至每一項履約責任。

每項履約責任相關的特定貨品或服務的獨立售價於合約開始時釐定。其為本集團將向客戶單獨銷售承諾之貨品或服務的價格。倘獨立售價並非直接觀察可得，本集團會使用合適的方法進行估計，使最終分配至任何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能反映本集團預期就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

退款負債

倘集團未能滿足履約責任，而預計退還從客戶收取的部份或全部代價，集團將確認退款負債。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根據附註第2項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的過渡)(續)

存在重大融資成份

於釐定交易價格時，倘就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協定的付款時間(明示或暗示)為客戶或本集團帶來重大資助，則本集團會就付款時間值的影響調整承諾的代價金額。在該等情況下，合約包含重大融資成份。不論融資承諾於合約中明示或由合約訂約方協定的付款條款所暗示，重大融資成份均可能存在。

就付款與轉移貨品或服務的期間少於一年的合約而言，集團採用實際權宜做法而不就任何重大融資成份調整交易價格。

保證

倘客戶可選擇單獨購買保證，集團將視保證為一項單獨履約責任入賬，並將部份交易價格分配至該履約責任。

倘客戶不可選擇單獨購買保證，集團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將保證入賬，惟若該保證向客戶提供保證產品符合協定規格以外的服務(即服務類保證)除外。

收入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價值計算。收入已就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其他類似津貼及銷售相關稅項作出扣減。

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大機會流入本集團及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收入將會被確認。

產生零件備用額(即免費購買若干零件的權利)的設備銷售被視為多元收入交易，收到或應收的金額之公平價值會分配於在提供之設備及授予的零件備用額。分配至零件備用額的金額乃參考零件的公平價值計量。該金額並不於初始銷售時確認為收入，而是延遲至當集團提供相關配件及履行相關責任後才予以確認為收入。

貨物銷售所產生之收入於付運貨物或當移交業權並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後予以確認：

- 本集團把貨物擁有權之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至買家；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之持續管理權或銷售貨物的實際控制權；
- 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大機會會流入集團；及
- 與交易相關已產生或將產生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續)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並參照未償還本金及按適用之實際利率應計入賬，而該利率為可將金融資產於預期年期內預計未來現金收入折現至該資產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本集團確認營運租賃收入的會計政策已在以下租賃會計政策中列載。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並用作製造產品或行政用途的建築物及永久業權土地(以下列載的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除外)，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是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根據集團會計政策而資本化的借貸成本(適用於合資格資產)。該等物業在工程完成及可供預期使用時，會被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中。當這類資產可供預期使用時，按其他物業資產的相同基準開始計提折舊。

永久業權土地並無計提折舊。

折舊之確認是在建工程除外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報告期末時審閱，任何估計上的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反映。

透過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按與已擁有資產相同的準則以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然而，倘不能合理確定於租約年期完結時能取得擁有權，資產則按租約年期及其可使用年期較短者折舊。

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而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盈虧(即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日後用作自用的在建樓宇

當樓宇正在發展以作生產或行政用途時，於建築期間內就租賃土地之攤銷費用將計入為在建樓宇成本的一部份。在建樓宇是按成本減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樓宇在可供使用時(即樓宇已位於所須地點及其狀況已符合管理層擬定之方式進行營運時)開始計提折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投資物業按成本初次計量，並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次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之確認是以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於考慮其剩餘價值後撇銷其成本。

個別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永久不再使用並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項目所產生之任何盈虧(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其賬面值之差額計算)，於該資產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無形資產

獨立購入的無形資產

獨立購入的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彼等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予以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於各報告期末時審閱，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反映。獨立購入而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其後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 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活動的支出於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支出。

僅當所有以下所述得到證明，由發展活動產生(或從內部項目之發展階段)之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方會被確認：

- 具技術可行性完成無形資產並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具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將如何很大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之技術、財政及其他資源以完成該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有能力可靠地計量該無形資產在其發展階段時所應佔的費用。

就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初始確認之金額，是從當該無形資產符合以上列出之確認準則之日起發生的支出總和。倘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以確認，發展支出於其發生的時段於損益中確認。

初始確認以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積攤銷及累積減值損失(如有)列賬，其基準與獨立購入之無形資產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續)

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所購入之無形資產與商譽會作分開確認，並於收購日按公平價值(視為成本)予以初次確認。

於初次確認後，業務合併中所購入的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其基準與獨立購入之無形資產相同。業務合併中購入之無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而預期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之盈虧(即出售該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會在資產終止確認時於損益中確認。

除商譽外之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商譽見上文會計政策)

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已出現減值虧損跡象。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本集團會估計該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於每當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會獨立估計。倘不能獨立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於可識別合理和一貫分配基準的情況下，企業資產亦會被分配到個別的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被分配到可合理地及按一貫分配基準而識別的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中。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值以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上調整的獨有風險之評估。

如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在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會被分配至減少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根據單位中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給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應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價值減處置費用(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和零，這三項中之最高值。原定分配給該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給該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某項減值虧損於其後撤回，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增加至其重新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在以往年度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撤回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研究及發展費用

研究工作之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值列賬。後工序設備及引線框架之成本乃按先入先出方式計算。表面貼裝技術設備之成本乃根據存貨的種類按先入先出或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代表存貨的預計售價扣減所有預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當前法定或推定責任，而本集團很大機會須清償該責任並能可靠估計該責任的金額，須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經考慮有關責任所附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根據報告期末為清償該當前責任而須承擔代價的最佳估計而計量。當撥備乃按清償該當前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資金時間值的影響重大)。

重組

倘本集團已制定一個正式詳細重組計劃並令受影響人士確切預期該重組將會進行(即開始實施該計劃或向受影響人士公布其主要內容)，須確認重組撥備。重組撥備的計量只包括重組引致的直接支出，即重組所必須涉及的開支及並不包括企業持續業務的支出。

保證

若干因有關銷售產品法規而產生的產品保證責任的預計成本，其撥備乃根據董事就集團清償該責任而須承擔之支出的最佳估計，於有關產品銷售當日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乃指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當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盈利計算。應課稅盈利與綜合損益表呈列之除稅前盈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減免之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不須課稅或不能減免之項目。本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盈利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全部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就在應課稅盈利可能出現以致可扣減之暫時性差異可被利用時全數提撥。若於一項交易中，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次確認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不影響應課稅盈利及會計盈利之暫時性差異，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若暫時性差異乃基於初次確認商譽所引致，則有關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會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惟當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及暫時性差異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撥回的情況下則除外。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就因該等有關投資所產生之可扣減的暫時性差異，在有足夠的應課稅盈利可能出現以利用暫時性差異的利益，及在可見未來將預期可被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均會被審閱，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盈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該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量，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倘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而該等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相關、與及集團意圖以淨額為基礎清還其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會作出抵銷。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當期及遞延稅項有關之項目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倘當期或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而引起時，有關之稅務影響會被納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

租約

當租賃條款將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有關租約被列作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列作營運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營運租約的租金收入乃於損益中按有關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協商及安排營運租約所產生之初步直接成本乃加至租賃資產之賬面值。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透過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以其租約開始時的公平價值或(如屬較低者)以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為本集團資產。相應的對出租人的負債則以融資租賃責任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中。

租賃費用被分配於財務費用及租賃責任之減少，從而令負債餘額帶有固定利率。財務費用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其直接與合資格資產有關，於該情況下該等開支將根據本集團有關借貸成本的一般政策作資本化。

營運租賃費用，包括以營運租賃方式購入的土地成本價，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確認為支出。營運租約所產生之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約(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倘訂立營運租約時收取租賃獎勵，則該等獎勵確認為負債。獎勵總計利益以直線法基準確認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本集團就包含租賃土地及樓宇成份的物業權益支付費用，集團會以實質上各成份擁有權有關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予本集團來作為分類的評估。倘這兩種成份均可清晰地確認為營運租約，在此情況下則整項物業當作營運租約。具體而言，全部代價(包括任何一次性首次款項)應在初次確認時以租約中租賃土地成份與樓宇成份所佔租賃權益的相對公平價值按比例分配。

當相關費用可以確實地作分配，擁有租賃土地的權益則以營運租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預付租賃費用」列賬及按其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攤銷。當費用不能確實地被分配為租賃土地及樓宇成份，則整項物業一般會按租賃土地屬融資租約之方式分類。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款其中一方時確認。所有以正常方法買賣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方法買賣為須於市場已訂立的規則或慣例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於初次確認時，除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初始計量並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計量。獲得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乃於初次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內扣除(如適用)。獲得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息法是用於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在攤分有關期間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之方法。該實際利率為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的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及支出(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取之費用或基點、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折現至該工具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息基礎確認，並呈列為其他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第2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

符合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令其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符合以下條件之金融資產其後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平價值列賬(「FVTOCI」)之方式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的之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令其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FVTPL」)之方式計量。惟如該權益性投資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下業務合併內收購方確認的或然代價，金融資產於初始採用／初次確認當日集團可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OCI」)中呈列權益性投資的其後公平價值變動者則除外。

此外，如果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或作出不可撤銷的指定將符合攤銷成本或FVTOCI條件之債務投資以FVTPL計量。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其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除已於其後作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外，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運用實際利率計算。就已於其後作出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從下一報告期間之攤銷成本，運用實際利率計算確認。倘已作出信貸減值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改善並不再有信貸減值，利息收入以該資產被釐定無需再作出信貸減值隨後報告期間開始時之總賬面值，運用實際利率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其後計量(根據附註第2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續)

(iii) 指定為FVTOCI的權益性工具

FVTOCI權益性工具投資(即其他投資)初始按公平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其後,該等投資按公平價值計量,而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OCI中確認並於FVTOCI儲備內累計,且毋須進行減值評估。於出售權益性投資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重新分類至出售權益性投資的盈虧,而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該等權益性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計入損益內「其他收益」項下。

金融資產之減值(根據附註第2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之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已支付租賃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ECL確認虧損撥備。ECL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ECL指相關工具於預計全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產生的ECL。相反,12個月ECL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計產生的部分全期ECL。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之現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全期ECL。該等資產的ECL乃就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採用具合適組別的撥備矩陣進行整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ECL。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此情況下本集團則會確認全期ECL。評估是否應以全期ECL確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是否顯著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次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在作出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可以合理成本或努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根據附註第2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續)

(i) 信貸風險顯著上升(續)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實際或預期信貸評級的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債務人信用違約掉期價格顯著上升；
- 目前或預計有不利的商業、金融或經濟狀況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 債務人實際或預期經營業績顯著惡化；
- 實際或預期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顯著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證明並非如此，否則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假定除應收賬款外之金融資產信貸虧損自初次確認以來有顯著上升。

儘管如前所述，倘債務工具被釐定於報告日帶有低信貸風險，集團假定債務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未顯著上升。倘i)債務工具違約風險低；ii)借款人具有很強能力可以在短期內履行合同現金流量之責任；iii)在較長時間內經濟及商業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減低借款人履行合同現金流量責任之能力；該債務工具會被釐定為含低信貸風險。當債務工具有根據國際理解定義之「投資級別」之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或交易對方可履行財務承諾，集團考慮該債務工具帶有低信貸風險。

集團定期審視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之準則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時修訂，確保該準則於金額變成逾期前能夠識別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管理而言，當由內部生成或從外部來源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未必能夠全數支付包括集團在內的債權人(不考慮集團持有的抵押品)，集團認為出現違約事件。

不管是否有上述情況，除非集團有合理及可支持的資料，證明更長時間的違約準則較為恰當，否則當除貿易應收賬款外之工具逾期超過90日，集團認為違約已發生。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根據附註第2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續)

(iii) 已作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損害性影響的違約事件發生，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與以下事件有關之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就借款人之財政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授予在一般情況下不會考慮授予的寬減；
- (d)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該金融資產因財政困難而令其活躍市場消失。

(iv) 撇賬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方有嚴重財政困難，並且無合乎現實的收回前景，例如交易對方被申請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集團會就金融資產撇賬。撇賬的金融資產仍可以在集團的收回程序下執行行動，如適當的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撇賬會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其後的收回將於損益中確認。

(v) ECL的計量及確認

ECL的計量考慮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如有違約時損失的程度)及違約風險。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依據過往數據，並按前瞻性資料作調整。ECL的估計反映一個無偏見並以概率加權的金額。該金額由相關發生違約的風險作為加權而釐定。

一般而言，ECL根據按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初次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估算。

ECL在集體的基礎上計量，金融工具按以下基礎分組：

- 金融工具的性質(即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個別組別逐一評估)；
- 逾期狀態；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根據附註第2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續)

(v) ECL的計量及確認(續)

管理層會定期審視分組，以確保每個組別的成分繼續保持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於損益內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以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與貿易應收賬款相應的調整則透過虧損撥備確認。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前)

金融資產會被分類為以下指定類別：以FVTPL列賬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與及貸款和應收賬款。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用途，並於初次確認時釐定。所有以常規途徑購入或出售的金融資產以交易日為基礎確認或終止確認。常規途徑購入或出售是指須按規則或市場傳統訂立的時限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入或出售。

(i)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帶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但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若干其他非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實際利息法計量已攤銷成本減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之會計政策)。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列賬，惟確認利息影響不大之短期應收賬款則除外。

(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不被分類為FVTPL列賬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賬款或持有至到期之投資的非衍生工具。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於活躍市場沒有報價的權益性投資，其公平價值未能可靠地計量，並於每報告期末之日以成本減任何可識別的減值虧損列賬。當本集團確立能收取可供出售權益性工具的股息之權利時，該股息會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前)

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會被評估有否減值跡象。金融資產在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因發生單一或多項事故，導致金融資產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所影響時會被考慮進行減值。

就其他所有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例如未能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賬款組合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取款項之經驗、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30日至60日的延期還款個案數目之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賬款客戶相關的國家或當地經濟之可見因素轉變。

以攤銷成本法入賬的金融資產所確認之減值虧損，為該資產的賬面值與以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

金融資產(包括可供出售權益性投資)按成本列賬，減值虧損金額以資產賬面值與按現時市場上相近之金融資產回報率折讓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計量。該等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所有金融資產有關之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應收賬款則以其賬面值透過撥備賬戶作出扣減。撥備賬戶賬面值之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倘貿易應收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賬面值將與其撥備賬戶相註銷。在其後收回先前已註銷之金額將計入損益內。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在倘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集團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到期、或轉讓金融資產及資產擁有權的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至另一實體時，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就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資產之賬面價值及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就終止確認集團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選擇以FVTOCI計量作初始確認的權益性工具投資而言，之前累積於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並不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移至保留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續)

就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言，之前累積於可供出售重估儲備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

債務及權益性工具乃根據合約之實質安排及金融負債與權益性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性工具

權益性工具乃獲證一間實體的資產扣除其所有負債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性工具乃按已收取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回購本公司之權益性工具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及扣除。並無因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之權益性工具引致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以攤銷成本計量或以FVTPL列賬。

以FVTPL列賬之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是(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之業務合併內收購方之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iii)指定為FVTPL列賬；金融負債會被分類為FVTPL列賬。

就含有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負債，例如可換股票據而言，釐定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的金額時會扣除嵌入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應佔的公平價值變動其後並不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於該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時轉移至保留盈利。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前，指定為FVTPL列賬之金融負債以公平價值列賬，由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之淨收益或虧損不包括任何已為金融負債支付的利息，並包括於「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集團之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負債與其他應付賬款、銀行貸款及其他負債)於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成份被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乃根據合約之實質安排與金融負債及權益性工具的定義分別歸類為其各自之項目。倘兌換股權將透過以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另一項金融資產換取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權益性工具結算，則為權益性工具。

於發行日，負債部分的公平價值(包括任何內含的非權益性衍生特質)乃參照相類似而不含權益部份之債務的公平價值。該金額乃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基礎列賬為負債。

分類為權益之兌換股權是由複合工具整體之公平價值扣除負債部分的金額所釐定。此金額會扣除所得稅影響確認及計入權益，隨後將不會重新計量。此外，分類為權益之兌換股權將保留在權益中，直至兌換股權獲行使(於此情況下，在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轉撥至股本溢價)。倘兌換股權於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尚未被行使，在權益中確認的結餘將轉入保留盈利。在兌換股權獲轉換或到期時，不會於損益中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發行可換股債券涉及的交易成本按所得款項總額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的相關交易成本直接於權益內扣除。負債部分的相關交易成本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並採用實際利息法按可換股債券年期攤銷。

由收購非控股權益合約所產生之責任

當收購附屬公司股份之合約責任確立時，確認由收購該非控股權益合約所產生之總金融負債。購買該股份之負債以估計購買該股份的金額之現值作初始確認及計量，並相應於非控股權益中扣除。於往後期間，在該遠期合約下對非控股股東的估計總責任現值之重新計量將於損益中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衍生合約簽定日以公平價值初次確認，其後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嵌入式衍生工具(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

含有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主金融資產之混合合約，嵌入於合約內的衍生工具不會作出分離。整份混合合約以整體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如適用)分類及其後計量。

含有不包括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主合約，當嵌入於合約內的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而其風險及特徵跟其主合約無緊密關聯，且主合約並非以FVTPL列賬時，會以作為獨立的衍生工具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指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按債務工具之條款如期付款，而發行人須支付指定金額予持有人以補償其損失之合約。

由本集團發行的財務擔保合約於首次確認時以其公平價值列賬。如非定性為FVTPL列賬，則於首次確認後以下列較高者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前)釐定合約責任之金額；及
- 首次確認的金額扣減(如適用)擔保期內確認之累計攤銷。

金融負債之終止確認

集團只會在當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已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進行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結算之貨幣性項目均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價值以外幣結算之非貨幣性項目，會按公平價值釐定當日適用之匯率重新換算。而以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則不再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性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惟尚未計劃結算或不太可能結算之向海外業務應收或應付之貨幣性項目(因此構成海外業務淨投資一部份)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則除外，該等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初次確認，並於集團出售全部或部份權益時由權益重新歸類至損益中。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港幣)。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期間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於權益項下的匯兌儲備(非控股權益應佔之權益，如適用)。

在出售海外經營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經營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經營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所有本公司持有人應佔該業務累計於權益中之匯兌差額重新歸類至損益中。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此外，倘有關附屬公司之部份出售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按此比例將累計匯兌差額重新歸類為非控股權益，而不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海外經營業務時產生的商譽及就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調整將被視為該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安排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

支付予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的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以權益性工具授予日之公平價值計量。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於授予日釐定，並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其公平價值是基於集團對最終歸屬的權益性工具估計，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攤銷，而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亦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集團根據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預期會歸屬之權益性工具數目。因修訂原有估計導致的影響(如有)會於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修訂之估計，並於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作相應調整。

當權益性工具其後歸屬及發行時，先前在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本及股本溢價。

任何支付予僱員以取消或結算授予權益性工具的款項將會當作權益性工具回購處理(即從權益中扣除)，並於回購日作計量。惟該款項超越已授之權益性工具公平價值的差額部份則除外，任何此等差額將會被確認為開支。

根據股份授予制度持有因管理層成員提供服務而授予之授予股份

根據股份授予制度購買的股份按所支付代價的公平價值(包括在購買日的交易成本)在權益中「按股份授予制度持有之股份」作初次確認。

董事及僱員所提供服務之公平價值乃參照授予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釐定，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攤銷，而「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亦相應增加。

當授予股份歸屬時，先前「按股份授予制度持有之股份」確認之金額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之間的差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將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期間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所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助

除非能合理保證本集團將可遵從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以及將會收取補助金,否則政府補助將不會被確認。

政府補助乃就集團確認的有關支出(預期補助可予抵銷成本的支出)期間按系統化的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首要條件為本集團應購買、建設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限期間以有系統及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

為抵銷已產生的支出或虧損或旨在給予集團直接財務支援(而無未來有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款項,於有關補助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及離職補償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並享有退休供款時,該等支付予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會被列作開支。

關於界定福利退休福利計劃,提供福利之成本按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釐定,並於每年報告期末進行精算評估。重新計量組成部分,包括精算損益、資產上限變動之影響(如適用)及計劃資產在扣除利息後的回報,應立即在發生期間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及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為收入或支出。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的重新計量會立即轉入保留盈利,並將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過去服務費用在福利計劃修訂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淨利息以期初之折現率及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計算。

界定福利成本分類為以下組成部分:

- 服務費用(包括當期服務費用、過去服務費用,以及在縮減及結算的損益);
- 淨利息支出或收入;及
- 重新計量。

集團呈列首兩部分之界定福利計劃成本於損益中。縮減損益以過去服務費用列賬。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成本及離職補償(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退休福利責任指本集團的界定福利計劃之實際虧損或盈餘。任何以此計算方法得出的盈餘之上限為有關計劃之退款，或減少對該等計劃之未來供款而可獲得的經濟利益現值。

離職補償乃按當集團實體不再能夠撤回所提供的離職補償時及其確認相關重組費用時兩者之較早者確認為負債。

短期和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時，短期僱員福利以預期支付的未折現金額確認。除非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許可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否則這些福利須確認為支出。

就確認僱員福利的負債，按應付予僱員的福利金額(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扣除已支付金額計量。

就確認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的負債，乃按本集團於截至報告日就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作出之預計未來現金流出之現值計量。因服務費用、利息及重新計量而導致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變動，除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許可將其計入於資產成本外，均於損益中確認。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本公司董事於應用附註第3項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須就不能明顯從其他來源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以往經驗及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將被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修訂將僅於該期間確認。倘修訂同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關於未来的主要假設及其他預計上之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可能引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商譽之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須作減值時，需要估算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時需要管理層預測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其現值。當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的轉變導致折現的現金流量向下修訂，重大的減值虧損可能會產生。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港幣1,057,816,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08,696,000元)。可收回金額計算的詳情載於附註第22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無形資產之減值

在處理無形資產的入賬時，集團管理層根據資產的公平價值及其產生的現金流量以考慮其潛在減值金額。有明確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在當有事件或情況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審閱；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須每年進行一次計量，而不管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它可能會被減值。顯示潛在減值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與無形資產相關聯的重大技術改變及營運或現金流量的損失。

如果現金流量沒有如估計般實現，則有風險須在未來作進一步減值支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的賬面值為港幣1,305,622,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542,101,000元)。關於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的詳情載於附註第22項。

所得稅

本集團於多個司法權區經營及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當中有些買賣交易所涉及的最終稅務決定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項目及與稅務有關的支出(如有)確認負債。如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紀錄的金額有所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在此等決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撥備。

集團須根據個別當地稅法及稅務機構意見以確定稅務狀況，相關稅法及意見可能十分複雜，而納稅人及當地稅務機構或有不同詮釋。倘有充足的未來應課稅盈利，包括預測的經營盈利、撥回現有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及已確立的稅務計劃機會，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年度末，管理層會根據預計未來應課稅盈利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金額的可收回性。由於未來發展是不確定且部份超出管理層所控制，故此需採用假設以估計未來應課稅盈利及遞延稅項資產之可收回期間。估計將在有充份證據顯示假設需作修改的期間內修訂。如管理層認為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很大可能無法實現時，遞延稅項資產的撥回將於撥回發生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為港幣355,21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361,673,000元)(見附註第38項)。

存貨

集團投放相當部份之營運資金於存貨，其性質受科技轉變影響。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減去撥備的賬面值淨額為港幣6,541,939,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5,368,889,000元)。管理層定期審閱存貨賬齡，以識別滯銷及過時存貨。管理層考慮生產計劃及預期的未來市場需求推算過量的存貨數量，從而估計需作撥備的金額。管理層主要按最近期發票的價格和現時市場的情況以估計該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撥備的金額會因應現時市況及科技其後的轉變而更改。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為貿易應收賬款作出之ECL撥備

集團為貿易應收賬款利用撥備矩陣計算ECL。撥備率是基於內部信貸評級，集合擁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之不同債務人。撥備矩陣是基於集團的歷史違約率，並考慮合理、可支持及可以合理的成本或努力取得的前瞻性資料而釐定。於每個報告日，歷史可觀察違約率會重新評估，前瞻性資料的變動亦會考慮。此外，若干貿易應收賬款及該已作信貸減值的餘額就ECL會個別地評估。

ECL的撥備對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變動敏感。關於ECL及集團應收賬款的資料於附註第45項披露。

退休福利責任

退休福利及相關期間退休金成本淨額之責任是根據精算估值而釐定。該等估值依據的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預期薪酬增長率、退休金累進率及死亡率。折現率之假設乃參照適當期限及貨幣的高質素企業債券於報告期末的收益率而釐定。若未能獲取有關收益率，折現率之假設則依據政府債券收益率釐定。由於市場及經濟狀況不斷轉變，相關的主要假設可能與實際發展有所不同，並可能導致退休福利責任出現重大轉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除稅前重新計量淨收益為港幣5,176,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577,000元)已在產生期間直接於權益中確認(見附註第37項)。

撥備

保證成本及法律訴訟相關撥備的釐定涉及重大估算。因此，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以決定於報告日的現有責任是否源於已發生的事件、該保證服務會否可能造成資源外流及責任的金額能否就與客戶的合約及相關事宜作可靠的估計。管理層根據集團處理該等事宜的經驗就維修成本作出估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確認的保證撥備為港幣329,783,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327,048,000元)(見附註第32項)。

公平價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就財務報告而言，集團某些資產及負債是以公平價值計量。在估算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時，集團採用在市場可觀察到的可用數據(倘有數據時)。就基於不可觀察的輸入收據使用估值方法釐定公平價值而言，建立相關估值方法及相關輸入數據時須作出判斷及估計。

附註第19項及45項就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及用以釐定各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的主要假設提供詳細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之細分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銷售貨物及服務		
後工序設備	9,259,791	8,629,922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	8,035,577	6,749,007
物料	2,255,222	2,143,784
	19,550,590	17,522,713

集團在半導體及電子封裝行業中銷售不同的設備及物料。

後工序設備業務收入主要包括銷售標準設備及新型及高度訂製的設備。收入也包括提供設備安裝及培訓服務的服務收入。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收入主要包括銷售高度訂製的設備。收入也包括提供培訓服務、銷售軟件及提供軟件服務的服務收入。

銷售標準設備，包括標準設備及軟件的收入確認在貨物的控制權已轉移，即貨物已付運之時間點。

銷售新型及高度訂製的設備的收入確認在取得客戶接納之時間點，即是客戶有能力主導設備之使用及取得設備所有餘下利益的大部份之時間點。

銷售客戶訂製的軟件收入是隨著時間逐步確認(完工的百分比以產生的直接成本作參考)。集團的客戶指定軟件工作不會創造對企業具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企業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之履約部分的獲得付款之可強制執行權利。來自維修服務，提供設備安裝服務及培訓服務的收入隨著時間逐步確認，即隨著相關的合約或服務期限確認因客戶同時接收及消費由企業提供的利益。

集團提供的貨物及服務履約義務為期一年或更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准許，分配至未完成合約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與銷售設備相關且不能單獨購買的保證，及他們作為保證產品銷售符合商定的規格。因此，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按先前的會計處理作處理。

銷售物料的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引線框架及模塑互連基板技術。收入確認在貨物的控制權已轉移，即貨物已付運之時間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三個(二零一七年：三個)經營分部：開發、生產及銷售(1)後工序設備、(2)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及(3)物料。他們代表由集團製造的三個主要產品系列。集團之行政總裁(主要營運決策者)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部之基準。本集團組織及管理是圍繞這三個(二零一七年：三個)由集團製造的主要產品系列。無經營分部需合併以達致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以可報告之經營分部分析之收入及業績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對外客戶分部收入		
後工序設備	9,259,791	8,629,922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	8,035,577	6,749,007
物料	2,255,222	2,143,784
	19,550,590	17,522,713
分部盈利		
後工序設備	2,010,791	2,168,988
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	1,274,552	1,084,235
物料	113,745	128,392
利息收入	3,399,088	3,381,615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	31,003	31,041
財務費用	—	202,104
未分配其他支出	(177,762)	(162,489)
未分配外幣淨匯兌虧損及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變動	(557)	(3,023)
未分配外幣淨匯兌虧損及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變動	(86,142)	(13,554)
未分配一般及行政費用	(173,407)	(161,414)
重組成本	(19,067)	—
除稅前盈利	2,973,156	3,274,280

由於經營分部之有關資產及負債沒有定期給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審閱，有關之資料並無在此呈列。

經營分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列載於附註第3項)均一致。分部業績為每個分部所賺取之除稅前盈利(不包括利息收入、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財務費用、未分配其他支出、未分配外幣淨匯兌虧損及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變動、未分配一般及行政費用及重組成本之分配)。

所有分部取得的分部收入都是對外客戶之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已包括於分部損益或已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

二零一八年

	後工序設備 港幣千元	表面貼裝技術 解決方案 港幣千元	物料 港幣千元	未分配一般及 行政費用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數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額					
— 本年度增額	536,266	149,270	142,441	—	827,977
—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增額	121,685	3,252	—	—	124,937
無形資產增額					
— 本年度增額	484	14,828	—	—	15,312
—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增額	657,664	207,034	—	—	864,698
計量分部盈利已包括的數額：					
無形資產攤銷	55,623	53,856	—	—	109,4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7,908	112,828	89,967	—	460,703
投資物業折舊	1,360	—	—	—	1,360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2,685	370	808	—	3,863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10,891)	94	1,643	—	(9,154)
研究及發展支出	979,681	622,242	8,302	—	1,610,22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201,582	24,190	18,542	44,717	289,031

二零一七年

	後工序設備 港幣千元	表面貼裝技術 解決方案 港幣千元	物料 港幣千元	未分配一般及 行政費用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數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額	379,515	140,571	102,644	—	622,730
無形資產增額	—	16,146	—	—	16,146
計量分部盈利已包括的數額：					
無形資產攤銷	1,278	51,001	—	—	52,2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0,804	106,643	82,630	—	420,077
投資物業折舊	1,425	—	—	—	1,425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869	270	249	—	1,388
土地許可證費用攤銷	2,497	—	—	—	2,497
商譽減值虧損	—	—	22,596	—	22,596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6,588)	(67)	(111)	—	(6,766)
研究及發展支出	832,497	593,807	9,887	—	1,436,19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207,743	24,811	20,303	50,366	303,2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以下是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以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資料：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1,319,513	1,316,008
新加坡	1,040,409	1,047,599
歐洲	864,511	398,595
— 德國	475,830	188,039
— 葡萄牙	188,645	—
— 英國	173,268	184,003
— 其他	26,768	26,553
美洲	446,354	8,242
— 美國	442,573	5,208
— 其他	3,781	3,034
馬來西亞	433,780	276,991
香港	312,251	175,861
台灣	10,462	6,226
韓國	4,667	6,314
其他	6,111	1,800
	4,438,058	3,237,636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未分配商譽、已抵押銀行存款、其他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以下是本集團對外客戶之收入按客戶地區劃分：

	對外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8,021,217	7,468,942
歐洲	3,082,821	2,664,991
— 德國	1,154,340	906,062
— 匈牙利	265,605	281,915
— 法國	239,718	178,978
— 羅馬尼亞	179,981	192,925
— 波蘭	106,512	136,396
— 其他	1,136,665	968,715
香港	1,493,132	1,159,685
馬來西亞	1,469,408	1,246,681
美洲	1,409,523	1,041,569
— 美國	914,301	630,980
— 墨西哥	307,607	212,108
— 其他	187,615	198,481
台灣	855,496	1,005,291
泰國	739,305	709,755
印度	538,257	121,630
韓國	530,725	691,421
越南	463,056	232,453
日本	375,111	441,943
菲律賓	364,868	498,675
新加坡	160,943	194,320
其他	46,728	45,357
	19,550,590	17,522,713

並無任何個別客戶的收入佔集團年度之收入多於10%。

7. 研究及發展支出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究及發展支出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為港幣57,99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39,865,000元)、以營運租約租用的土地及樓宇租金為港幣51,625,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8,134,000元)及員工成本為港幣1,108,789,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988,53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益及虧損包括：		
外幣淨匯兌虧損	(21,020)	(96,271)
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65,122)	82,717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9,154	6,766
商譽減值虧損(附註第22項)	—	(22,596)
其他	(1,467)	(3,976)
	(78,455)	(33,360)

9. 重組成本

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終止太陽能業務(其為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業務的一部分)錄得港幣19,067,000元重組成本。重組成本主要為相關員工補償費用港幣8,400,000元及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港幣8,000,000元。

10.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港幣2,400,0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須按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選擇(「認沽期權」)以本金金額連同截至該日之應計而未付的利息，贖回該持有人的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該認沽期權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失效。因該可換股債券的預計支付日期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修訂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的賬面值亦相應由港幣2,250,000,000元調整至港幣2,047,896,000元，以反映經修訂的預計現金流出，按原有實際年利率6.786%重新計算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之調整金額港幣202,104,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財務費用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附註第33項)	147,822	144,039
銀行貸款利息	25,792	4,508
無追索權的貼現票據之利息	—	13,590
其他	4,148	352
	177,762	162,489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支出(抵免)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	76,874	53,128
中國企業所得稅	119,420	122,184
其他司法權區	481,327	364,321
	677,621	539,633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過多)：		
香港	105,552	459
中國企業所得稅	1,853	2,194
其他司法權區	(885)	(9,777)
	106,520	(7,124)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第38項)	(22,713)	(53,931)
	761,428	478,578

12. 所得稅開支(續)

- (a)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七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成員首港幣200萬元盈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港幣200萬元以上的盈利之稅率為16.5%。未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其他香港集團成員的盈利繼續一律以稅率16.5%計算。因此，自本年度起，合資格公司的首港幣200萬元估計應課稅盈利以稅率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港幣200萬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盈利以稅率16.5%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盈利一律以單一稅率16.5%計算。

- (b)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執行規章，除先進科技(中國)有限公司(「ATC」)外，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七年：25%)。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ATC獲成都市科學技術局確認為技術先進型服務企業(「ATSE」)，由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為期三年。ATC於二零一八年五月通過四川省科學技術廳啟動的ATSE資格的重新評估，並於二零一八年七月獲得新的ATSE證書。根據財稅[2017]79號通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稅[2014]59號通告)，ATC作為ATSE，其企業所得稅會按減免稅率15%徵收。更新的ATSE認可並無到期日，而ATC需保留其符合ATSE認可條件的記錄。

- (c)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集團的一間主要附屬公司，ASM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ATS」)獲新加坡經濟發展局(「EDB」)授予Pioneer Certificate(「PC」)，指本集團若干後工序設備及引線框架的新產品所產生之盈利毋須課稅，所指定新產品於介乎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間開始生效十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方為有效。

於同日，EDB亦頒發一項International Headquarters Award(「IHA」)予ATS，由ATS進行若干合資格的活動所產生之收益(與在新加坡境內公司或最終客戶的商業交易所產生之收益則除外)將獲得優惠稅率為5%的稅務優惠，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十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方為有效。

由ATS的活動所產生而未涵蓋在上述之稅務獎勵計劃內之收益，則根據新加坡現行的公司稅率17%(二零一七年：17%)而課稅。

- (d) 本集團於德國的附屬公司現行稅項乃根據本年間應課稅盈利按企業所得稅率15.00%(二零一七年：15.00%)加上5.50%(二零一七年：5.50%)的團結附加費而計算。除企業所得稅外，貿易稅亦加徵於應課稅收入。根據企業之所在地區，適用於集團位於德國之附屬公司的德國貿易稅(本地所得稅)之稅率介乎14.380%至17.150%(二零一七年：14.800%至17.015%)。因此，總稅率為30.210%至32.975%(二零一七年：30.625%至32.840%)。

- (e)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續)

綜合損益表所列除稅前盈利與是年度之稅項支出對照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2,973,156	3,274,280
以本地利得稅率16.5%(二零一七年：16.5%)計算之稅項(附註)	490,571	540,256
評定應課稅盈利時不可扣減的開支對稅務之影響	99,843	68,615
評定應課稅盈利時無須繳稅的收入對稅務之影響	(12,074)	(18,342)
未予以確認稅項虧損對稅務之影響	18,724	16,522
使用過往未予以確認的稅項虧損對稅務之影響	(3,964)	(10,622)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差異之稅務影響	227,311	188,008
ATC根據ATSE及由EDB授予ATS的PC及IHA而獲稅項豁免及寬減之影響	(156,069)	(212,814)
其他稅務優惠之影響	(17,437)	(27,783)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過多)	106,520	(7,124)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對稅務之影響	—	(33,347)
其他	8,003	(24,791)
本年度稅項開支	761,428	478,578

附註：利得稅率(即香港利得稅率)乃採用集團其中一個主要經營地點之司法權區的稅率。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接獲香港稅務局來函，查詢有關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及其他稅務事宜之資料。此查詢可能引致一些海外附屬公司之盈利就收入來源而被額外徵收重大稅款，而該盈利在以往期間並未被包括在香港利得稅的徵收範圍內或對現時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公司有重大的稅項調整。如附註第26項披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購買港幣381,166,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371,113,000元)之儲稅券。

基於本公司所取得的法律及其他專業意見，董事會繼續認為已在綜合財務報表上作出足夠稅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本年度盈利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已扣除(計入)：		
有關營運租約之最低租賃費用		
— 土地及樓宇	258,740	200,817
— 汽車及其他	14,962	15,248
	273,702	216,065
董事酬金(附註第14項)	42,125	45,146
其他員工		
— 薪金、工資、獎金及其他利益	4,403,426	4,054,041
— 退休金成本	287,486	226,019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265,659	274,393
員工成本總額	4,998,696	4,599,599
核數師酬金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及其網絡成員	16,119	11,938
— 其他核數師	631	312
	16,750	12,25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60,703	420,077
投資物業之折舊	1,360	1,425
無形資產之攤銷		
— 包括在一般及行政費用	79	—
— 包括在研究及發展支出	5,702	10,746
— 包括在銷售及分銷費用	66,291	15,635
— 包括在銷貨成本	37,407	25,898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3,863	1,388
土地許可證費用攤銷	—	2,497
	575,405	477,666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6,741)	(5,811)
扣除：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開支	1,139	1,356
	(5,602)	(4,455)
政府補助(附註)	(56,327)	(43,614)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1,003)	(31,041)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包括從中國地方政府所收取有關高科技產品進口的政府補助款項港幣34,25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9,521,000元)，用電降成本的政府補助款港幣6,335,000元(二零一七年：無)，及支持穩定崗位的政府補助款項港幣1,485,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26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根據適用的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董事及行政總裁個別的年度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及 行政總裁 (附註a)		執行董事 (附註a)		非執行董事 (附註f)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g)			總額 港幣千元
	李偉光 港幣千元 (附註b)	黃梓達 港幣千元	徐靖民 港幣千元	Charles Dean del Prado 港幣千元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港幣千元	Orasa Livasiri 港幣千元	樂錦壯 港幣千元	黃漢儀 港幣千元	鄧冠雄 港幣千元		
袍金	—	—	—	350	300	500	450	400	396	2,396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20,128	7,448	6,805	—	—	—	—	—	—	34,381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87	170	18	—	—	—	—	—	—	275	
有關表現之獎金(附註h)	3,111	1,059	903	—	—	—	—	—	—	5,073	
酬金總額	23,326	8,677	7,726	350	300	500	450	400	396	42,12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及 行政總裁 (附註a)		執行董事 (附註a)			非執行董事 (附註f)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g)				總額 港幣千元
	李偉光 港幣千元 (附註b)	周全 港幣千元 (附註c)	黃梓達 港幣千元	徐靖民 港幣千元 (附註d)	Charles Dean del Prado 港幣千元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港幣千元	Orasa Livasiri 港幣千元	樂錦壯 港幣千元	黃漢儀 港幣千元	鄧冠雄 港幣千元	孔祥輝 港幣千元 (附註e)		
袍金	—	—	—	—	350	300	500	450	400	350	125	2,475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22,414	2,811	8,291	5,715	—	—	—	—	—	—	—	39,231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85	6	167	12	—	—	—	—	—	—	—	270	
有關表現之獎金(附註h)	2,085	283	542	260	—	—	—	—	—	—	—	3,170	
酬金總額	24,584	3,100	9,000	5,987	350	300	500	450	400	350	125	45,146	

14.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附註：

- (a) 以上所列的執行董事酬金主要是關於管理公司及集團事務的服務。
- (b) 李偉光先生亦是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酬金已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之酬金。
- (c) 周全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d) 徐靖民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e) 孔祥輝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退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f) 以上所列的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是其作為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
- (g) 以上所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主要是其作為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
- (h) 有關表現之獎金乃參考集團兩年間的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比較而決定。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就若干執行董事提供的服務向他們授予203,000股(二零一七年：506,000股)授予股份(按附註第36項定義)。集團於本年度綜合損益表中確認有關攤銷與股份授予制度(按附註第36項定義)之總支出為港幣23,372,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8,830,000元)，已包括在上述之薪金及其他利益內。該等授予股份於歸屬日的市場價值為港幣15,192,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6,919,000元)，乃參照本公司股份在最接近歸屬日的交易價格每股港幣77.35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06.4元)計算。有關授予股份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附註第36項。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安排以致董事及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集團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利益	52,168	59,549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459	448
有關表現之獎金	6,774	4,305
	59,401	64,30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就有關五位最高薪酬僱員所提供的服務向他們授予296,000股本公司股份(二零一七年：596,000股)。有關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之詳情載於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第36項。集團確認與股份授予制度(按附註第36項定義)有關之該等股份支出金額為港幣34,897,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3,391,000元)，已包括在上述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金及其他利益內。

五位最高薪酬僱員之薪酬幅度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幣7,500,001元 - 港幣8,000,000元	1	1
港幣8,500,001元 - 港幣9,000,000元	1	1
港幣9,000,001元 - 港幣9,500,000元	1	—
港幣10,000,001元 - 港幣10,500,000元	1	1
港幣12,500,001元 - 港幣13,000,000元	—	1
港幣23,000,001元 - 港幣23,500,000元	1	—
港幣24,500,001元 - 港幣25,000,000元	—	1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集團五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位(二零一七年：四位，包括兩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並非全年擔任董事的執行董事)董事。董事酬金是其作為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之詳情載於附註第14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股息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年內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八年中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20元) 派發予404,425,433股(二零一七年：408,243,733股)	525,753	489,892
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 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10元)派發予404,425,433股 (二零一七年：408,243,733股)	525,753	449,068
	1,051,506	938,960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40元(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須待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方可分派。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股息		
建議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40元 (二零一七年：港幣1.30元)派發予406,671,333股 (二零一七年：406,288,133股)	569,340	528,1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本年度盈利)	2,216,062	2,815,473
減：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附註)	—	(202,104)
加：可換股債券之利息支出(附註)	—	144,039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2,216,062	2,757,408

	股份之數量 (以千位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4,900	407,964
潛在攤薄影響之股數：		
—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2,310	2,227
— 可換股債券(附註)	—	23,71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7,210	433,903

附註：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的兌換，因為假設兌換將增加每股攤薄盈利。

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假設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已全部兌換為普通股，而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年度盈利已撇除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及可換股債券的利息支出的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以外之 永久業權土地 港幣千元	香港以外之 樓宇 港幣千元	租約物業裝修/ 在建租約物業裝修 港幣千元	機器設備 港幣千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港幣千元	租賃機器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5,539	1,065,719	755,318	3,758,510	58,405	—	—	5,653,491
貨幣調整	374	37,602	13,008	124,666	2,202	—	—	177,852
增額	—	—	197,005	388,275	15,045	—	22,405	622,730
出售	—	—	(2,267)	(104,149)	(691)	—	—	(107,107)
註銷	—	—	(59,718)	(23,957)	(1,817)	—	—	(85,49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13	1,103,321	903,346	4,143,345	73,144	—	22,405	6,261,474
貨幣調整	(117)	(21,292)	(9,582)	(53,083)	(3,464)	—	(414)	(87,952)
收購附屬公司時取得(附註 第40項)	—	—	1,368	120,479	3,090	—	—	124,937
增額	—	345	196,481	474,429	17,184	—	139,538	827,977
從存貨轉撥	—	—	—	—	—	8,505	—	8,505
出售	—	—	(907)	(244,609)	(721)	—	—	(246,237)
註銷	—	—	(63,045)	(56,607)	(3,064)	—	—	(122,71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96	1,082,374	1,027,661	4,383,954	86,169	8,505	161,529	6,765,988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292,963	583,729	2,576,888	41,946	—	—	3,495,526
貨幣調整	—	8,313	8,963	72,838	1,770	—	—	91,884
是年度撥備	—	35,635	66,256	311,791	6,395	—	—	420,077
出售時撇除	—	—	(2,266)	(88,109)	(640)	—	—	(91,015)
註銷時撇除	—	—	(58,242)	(21,160)	(1,601)	—	—	(81,00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6,911	598,440	2,852,248	47,870	—	—	3,835,469
貨幣調整	—	(2,904)	(4,838)	(30,690)	(1,295)	—	—	(39,727)
是年度撥備	—	34,933	85,314	331,435	8,998	23	—	460,703
出售時撇除	—	—	(907)	(225,877)	(585)	—	—	(227,369)
註銷時撇除	—	—	(62,315)	(48,435)	(2,788)	—	—	(113,53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8,940	615,694	2,878,681	52,200	23	—	3,915,538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96	713,434	411,967	1,505,273	33,969	8,482	161,529	2,850,45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13	766,410	304,906	1,291,097	25,274	—	22,405	2,426,0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除永久業權土地、在建租約物業裝修及在建工程外，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均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折舊：

樓宇	2% - 4.5%或在租賃期限內如更短者
租約物業裝修	10% - 33 $\frac{1}{3}$ %或在租賃期限內如更短者
機器設備	10% - 33 $\frac{1}{3}$ %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 - 20%
租賃機器	25%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沒有任何跡象顯示有額外減值虧損或應撤回早前確認的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帳面淨值包括一項金額為港幣634,000元(二零一七年：無)以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

19.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4,376
貨幣調整	4,51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890
貨幣調整	(3,16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723
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658
貨幣調整	467
是年度撥備	1,42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550
貨幣調整	(393)
是年度撥備	1,36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517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20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340

集團持作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之物業權益是按成本法計量並列作投資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投資物業(續)

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為港幣100,32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01,087,000元)。該公平價值乃根據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之估值釐定，該公司具有合適資格並曾於近期在相關地區類似物業進行估值。估值乃採用收入資本化法釐定。收入資本化法乃按現時租約產生的租金收入減去任何潛在復歸收入撥備後計算。於往年採用的估值方法並無轉變。

在估計該物業之公平價值時，該物業的現在用途已為最高及最佳用途。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投資物業詳情及有關公平價值分級的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位於中國的研究及發展中心	100,320	100,320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公平價值 港幣千元
位於中國的研究及發展中心	101,087	101,087

投資物業在四十八年約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商譽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28,052
貨幣調整	3,24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1,292
貨幣調整	(4,961)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附註第40項)	654,08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0,412
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22,596
於二零一七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596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7,81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8,696

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在附註第22項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

	未完成銷售 訂單總額 港幣千元	商標名稱 港幣千元	技術 港幣千元	客戶群 港幣千元	許可證及 類似權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244,766	177,682	217,234	62,244	701,926
貨幣調整	—	1,862	1,304	1,653	9,070	13,889
增額	—	—	—	—	16,146	16,14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6,628	178,986	218,887	87,460	731,961
貨幣調整	(77)	(207)	(4,030)	(1,648)	(3,795)	(9,757)
收購附屬公司時取得 (附註第40項)	50,622	145,630	400,742	267,428	276	864,698
增額	—	—	97	—	15,215	15,31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545	392,051	575,795	484,667	99,156	1,602,214
攤銷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46,577	38,794	45,027	130,398
貨幣調整	—	—	326	295	6,562	7,183
本年度計入	—	—	18,548	15,635	18,096	52,27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65,451	54,724	69,685	189,860
貨幣調整	6	—	134	121	(3,008)	(2,747)
本年度計入	41,269	—	34,013	25,022	9,175	109,47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275	—	99,598	79,867	75,852	296,592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70	392,051	476,197	404,800	23,304	1,305,62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6,628	113,535	164,163	17,775	542,101

無形資產是指未完成銷售訂單總額、商標名稱、技術、客戶群和於生產中使用的機器軟件許可證及類似權利。

因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並可持續使用該商標，商標名稱是並無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其他無形資產均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攤銷：

未完成銷售訂單總額	100%
技術	7% to 10%
客戶群	7% to 10%
許可證及類似權利	20% to 33 $\frac{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分別載於附註第20項及第21項的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商標名稱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當中包括後工序設備、表面貼裝技術解決方案「(SMT)」及物料分部中的若干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於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及商標名稱的賬面值如下：

	商譽		商標名稱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後工序設備業務				
AMICRA (按附註第40項定義)	225,822	—	38,503	—
NEXX (按附註第40項定義)	218,721	—	78,969	—
	444,543	—	117,472	—
SMT解決方案業務				
配置及印刷業務	409,601	408,696	247,175	246,628
製造執行軟件業務	203,672	—	27,404	—
	613,273	408,696	274,579	246,628
物料				
模塑互連基板業務(「MIS業務」)	—	—	—	—

集團管理層確定其後工序設備及SMT解決方案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或無使用期限之商標名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減值。

以上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之基準及其主要假設，概述如下：

後工序設備業務

該等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之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以AMICRA：14% (二零一七年：不適用)和NEXX：14.5% (二零一七年：不適用)的折現率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會以穩定的3% (二零一七年：不適用)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的增長預測。其他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涉及包括銷售預算及毛利的現金流入量／出量評估，該估計乃基於單位的過去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

22. 商譽及無使用期限之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續)

SMT解決方案業務

該等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之計算而釐定。就配置及印刷業務而言，該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15%(二零一七年：15%)的折現率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會以穩定的2.5%(二零一七年：2.5%)增長率推算。就製造執行軟件業務而言，該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18%(二零一七年：不適用)的折現率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會以穩定的3%(二零一七年：不適用)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乃根據經濟前景及相關行業增長的預測。其他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涉及包括銷售預算及毛利率的現金流入量／出量評估，該估計乃基於單位的過去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

MIS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之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經董事批核涵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15%的折現率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會以穩定的3%增長率推算。此增長率乃根據相關行業的增長預測。其他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涉及包括銷售預算及毛利的現金流入量／出量評估，該估計乃基於單位的過去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

由於MIS業務增長需時較預期長，因而就預計現金流和估值的假設作出調整，以反映該業務近期前景有所放緩。因此，可收回金額釐定為低於分配至MIS業務之資產賬面值，並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呈報年度確認減值虧損港幣22,596,000元及全數分配至商譽。於這兩年間MIS業務並無其他必要之資產減值。

23. 預付租賃費用

集團之預付租賃費用是指於香港以外之租賃土地財產權益。

以列報為目的之分析為：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流動	3,863	3,849
非流動	126,732	115,046
	130,595	118,8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其他投資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		
— 權益性投資	56,355	18,502

上述非上市權益性投資為投資於德國和美國註冊成立並分別以歐元和美元計值之私人實體公司所發行的非上市權益性投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該投資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且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價值未能可靠地計量，故於報告期末該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由於本集團有意持有該等非上市的權益性投資作長期策略目的，董事選擇將該等權益性工具的投資指定為FVTOCI。

25. 存貨

已計提撥備之存貨賬面值淨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原料	1,664,719	1,196,525
在製品	3,271,055	2,631,108
製成品	1,606,165	1,541,256
	6,541,939	5,368,889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附註)	5,497,113	5,212,686
可收回增值稅	277,198	292,344
可收回儲稅券	381,166	371,113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69,424	182,543
	6,324,901	6,058,6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已計提撥備之貿易應收賬款淨額根據到期日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尚未到期(附註)	4,028,545	3,863,809
逾期30天內	658,525	449,604
逾期31至60天	327,609	389,295
逾期61至90天	147,338	113,655
逾期超過90天	335,096	396,323
	5,497,113	5,212,686

附註：該金額包括應收票據為港幣1,250,430,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777,905,000元)為集團所持有用作於未來清還貿易應收賬款。集團收到的所有應收票據的到期期限均不超過一年。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第45項。

信貸政策：

集團會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為各客戶預先設定最高信貸限額。集團亦定期審視客戶的信貸限額和質素。客戶付款方法主要是信貸加已預收的訂金。發票通常在發出後三十至六十天內到期付款，惟若干信譽良好的客戶則除外，其付款期會延長至三至四個月或更長。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於報告日已逾期的賬面值總額為港幣1,468,568,000元。集團考慮內部生成及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訊，認為債務人會還款予包括集團的債權人，因此已逾期款項不被視為違約。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於報告日已逾期而集團並無為其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的總額為港幣1,348,877,000元。根據本集團過往經驗，該等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大致上均可收回。根據過往良好的還款紀錄，未逾期及並無減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都有良好的信貸信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外幣遠期合約	1,852	32,697	13,289	234

外幣遠期合約主要涉及購買歐元及售賣美元，合約匯率介乎1.1452美元至1.2663美元(二零一七年：1.0785美元至1.2162美元)兌1歐元不等，未來到期日介乎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期間，名義總金額168,300,000美元，折合約港幣1,318,109,000元(二零一七年：83,500,000美元，折合約港幣652,519,000元)。

28. 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為確保若干附屬公司的銀行擔保而抵押的銀行存款。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結餘、活期及定期存款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至8.75%(二零一七年：0%至14.6%)計息。

29.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1,329,947	1,579,912
遞延收益(附註i)	130,944	121,450
應計薪金及工資	332,172	298,040
其他應計費用	758,990	804,375
稅務相關費用之支出撥備(附註ii)	168,400	168,4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151,978	150,395
回購股份之應付賬款	—	25,911
應付收購代價(附註第40項)	28,330	—
收購之或然代價(附註第40項)	20,036	—
其他應付賬款	244,681	229,777
	3,165,478	3,378,260

附註：

- (i) 該金額主要為給予客戶免費購買若干金額零件的零件備用額的合約負債。
- (ii) 詳見附註第12項，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接獲香港稅務局來函，查詢有關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及其他稅務事宜之資料。此查詢可能引致額外的稅務相關支出，並已相應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續)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到期日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尚未到期	954,686	1,168,803
逾期30天內	194,825	201,374
逾期31至60天	100,480	88,887
逾期61至90天	47,032	56,314
逾期超過90天	32,924	64,534
	1,329,947	1,579,912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三十天至九十天。本集團擁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於信貸期內償還。

30. 客戶預付款

該金額代表客戶因與本集團訂立了設備的採購訂單而收取的預付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的預付款項為合約負債，而本集團預期不會退還任何預付款項。本集團採用有限追溯法轉換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比較數字未經重列，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客戶預付款與其具有相同性質，則並未重列，但呈列於同一項目內。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出調整後，客戶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預付款項已於附註第2項披露。

本年度確認的港幣587,038,000元收入已包括於年初的合約負債結餘。

當本集團在交付設備前收到按金時，這將在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責任，直至相關合約確認為收入。本集團在接受採購訂單時通常會收取一定比例的按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融資租賃下的責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以列報為目的之分析為：		
流動負債	410	—
非流動負債	736	—
	1,146	—

(a) 新收購的一間附屬公司根據融資租賃承租了若干裝置和設備。平均租賃期為4.5年(2017年：不適用)。所有融資租賃的利率均於有關合同日釐定，年利率介乎3.30%至6.78%(2017年：不適用)。這些租賃在租賃期結束時有選購權。

(b)

	最低租賃費用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最低租賃費用 的現值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應付融資租賃的責任：		
— 一年內	453	410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59	338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414	398
	1,226	1,146
減：未來的財務支出	(80)	N/A
租賃責任的現值	1,146	1,146
減：一年內到期結算的金額(顯示在流動負債下)		(410)
一年後到期結算的金額		7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撥備項目

本集團之撥備分析作列報用途為：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流動	330,933	295,825
非流動	48,528	50,242
	379,461	346,067

本集團的撥備項目主要包括保證撥備港幣329,783,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327,048,000元)。保證撥備及重組撥備之變動如下：

	保證撥備 港幣千元	重組撥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76,402	28,550
貨幣調整	23,143	354
新增	195,755	—
使用	(168,252)	(28,90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7,048	—
貨幣調整	(13,050)	—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增額(附註第40項)	11,236	—
新增	210,863	19,067
使用	(206,314)	(15,15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9,783	3,909

保證撥備指管理層對本集團後工序設備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提供的保證期間所承擔的責任的最佳估計，保證期主要以兩年為限，並以管理層之過往經驗為基準。

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涉及一宗與第三方的法律訴訟，高等法院就該訴訟裁定該第三方勝訴。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該附屬公司就該高等法院的裁決向上訴法庭提出上訴。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上訴法庭作出裁決駁回上訴及指明該附屬公司的責任為依對方的選擇，作出損害賠償或賠償對方所失利益。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對方選擇追討損害賠償而非所失利潤。就該高等法院審判及申索之預計成本而確認之撥備乃根據董事就集團清償該責任須承擔之支出的最佳估算及該金額已包括於餘下之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港幣2,400,0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年利率為2.00%，並將每半年於九月及三月支付。

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可選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八日及之後直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到期日」)前第十日的營業時間結束為止(包括首尾兩日)，或倘可換股債券於到期日前被本公司要求贖回，則直至不遲於指定債券贖回日期前七日營業時間結束為止，以初步換股價每股港幣98.21元(可因應多類事項而調整，其中包括股份合併及分拆、利潤或儲備撥充資本、配售股份、分發資本及其他攤薄事宜)將其兌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份。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合計分發每股港幣2.10元給股東，換股價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起調整至港幣96.54元。本公司亦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合計分發每股港幣1.40元給股東，換股價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起進一步調整至港幣95.23元。此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合計分發每股港幣1.90元給股東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20元給股東，換股價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起進一步調整至每股港幣94.33元。再者，本公司亦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0元給股東，換股價自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六日起進一步調整至每股港幣93.18元。該可換股債券換股價調整之詳細資料已載列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的公告中。

本公司將於到期日按債券本金金額連同其應計但未付利息贖回所有可換股債券。

如發生下列情況，本公司可發出不少於30日但不超過60日的通知(「贖回通知」)，按本金金額連同截至該日的應計利息贖回全部(而非部分)可換股債券：

- (i)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後任何時間直至到期日，緊接發出贖回通知日期前連續30個交易日中任何20日的股份收市價不低於緊接發出有關贖回通知日期前當時有效換股價的130%，或
- (ii) 倘於發出相關通知的日期前任何時間內，至少90%的可換股債券本金金額已被兌換、贖回或購回及註銷。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認沽期權日」)，須按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選擇以本金金額連同截至該日的應計而未付的利息，贖回該持有人的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為行使該認沽期權，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應在認沽期權日前不早於60天，但不遲於30天前向本公司送達贖回通知。截至二零一七年二月底，本公司並沒有收到任何贖回通知，而該認沽期權已相應失效。因此，該將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在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當認沽期權失效後，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賬面值已作調整，以反映經修訂的預計現金流量(詳見附註第10項所披露)。

在若干條件發生的情況下，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可要求本公司按債券本金餘額連同其應計利息立即贖回可換股債券。有關可換股債券的詳細資料已載列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的公告中。

33. 可換股債券(續)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在初次確認時分拆為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載列如下：

- (i) 於初次確認時，負債部分按公平價值計量而金額約為港幣2,128,539,000元，為根據合約釐定的未來現金流量以信貸狀況相若及大致上可提供相同現金流量的工具以當時適用的現行市場利率按相同條款(具有債券持有人贖回選擇權但並無兌換股權)折現的現值。考慮交易成本的影響後，其隨後透過採用實際年利率6.786%按攤銷成本計量；
- (ii) 本公司董事認為，提早贖回選擇權的經濟特徵及風險與可換股債券的總債務合約是緊密相關的。因此，本公司並無將提早贖回選擇權獨立入賬；及
- (iii) 權益部分相等於已收所得款項淨額與負債部分公平價值的差額，金額約為港幣266,932,000元，並呈列於權益下的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中。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可換股債券贖回或兌換。

於本年度內，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的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港幣千元	權益部分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236,792	250,249	2,487,041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之調整(附註第10項)	(202,104)	—	(202,104)
年內利息支出(附註第11項)	144,039	—	144,039
已支付利息	(45,000)	—	(45,00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133,727	250,249	2,383,976
年內利息支出(附註第11項)	147,822	—	147,822
已支付利息	(45,000)	—	(45,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36,549	250,249	2,486,7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可換股債券(續)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可換股債券利息(包括在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11,897	11,897
可換股債券	2,224,652	—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	2,121,830
	2,236,549	2,133,727

34. 銀行貸款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須償還銀行貸款之賬面值：		
一年內	786,021	117,21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時間內	469,929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時間內	3,811	—
	1,259,761	117,219
扣除：列於流動負債下之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786,021)	(117,219)
列於非流動負債下之款項	473,740	—
	1,259,761	117,219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固定利率貸款	15,469	—
浮動利率貸款	1,244,292	117,219
	1,259,761	117,219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無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銀行貸款(續)

本集團的浮動利率銀行貸款之年息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HIBOR」)加息差計息。

本集團銀行的貸款之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實際利率		
固定利率銀行貸款	2.35%至2.75%	不適用
浮動利率銀行貸款	0.80%至3.81%	2.5%至2.63%

35. 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八年 以千位計	二零一七年 以千位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	409,083	408,244	40,908	40,824
回購及已註銷之股份	(4,658)	(1,399)	(465)	(140)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2,246	2,238	224	22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06,671	409,083	40,667	40,908

於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港幣五千萬元，分為五億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其本身普通股如下：

購回股份之月份	每股港幣0.10元 的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支付代價總額 港幣千元
		最高價 港幣	最低價 港幣	
一月	947,900	110.0	107.9	104,124
四月	1,362,700	110.0	109.5	149,872
五月	500,000	103.2	102.5	51,500
	2,810,600			305,4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公司股本(續)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其本身普通股如下：

購回股份之月份	每股港幣0.10元 的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支付代價總額 港幣千元
		最高價 港幣	最低價 港幣	
九月	221,800	110.0	105.0	23,980
十一月	24,000	115.0	113.5	2,752
十二月	3,000,000	110.0	101.2	321,835
	3,245,800			348,567

於本年內，本公司回購的4,657,600(二零一七年：1,398,800)股股份被註銷，因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減少了該等股份的面值。應付回購的溢價乃於股份溢價扣除。相等於註銷股份面值的金額已從保留盈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期間購回1,847,000股本公司股份。購回股份所支付的總額為港幣198,992,000元，並已從股東權益中扣除。該等股份隨後於二零一八年一月註銷。購回該1,847,000股股份已付之款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庫存股份儲備。

於本年內，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向合資格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按面值發行2,245,900(二零一七年：2,238,100)股股份。

36.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這制度專為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利益而設，由一九九零年三月開始，為期十年。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5%。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再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7.5%，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將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3.5%。

36.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續)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日期」)，憑藉該制度，採納了股份授予制度(「股份授予制度」)以設立一信託以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僱員及董事之利益根據該制度購買本公司之股份(「授予股份」)。該股份授予制度於採納日期起計八年內適用及有效。根據該股份授予制度之規則，本公司已委任一信託人洛德信託(亞洲)有限公司(信託人)管理該股份授予制度並於合資格期間購買及持有授予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議決並已向本集團若干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於指定各合資格期間屆滿時仍繼續任職於本集團授予3,363,300股本公司之股份(當中2,631,200股、488,200股及243,900股股份的合資格期間分別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屆滿)。而該等授予相應的歸屬期(即合資格期間)分別為由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董事會並議決在該制度下授予的3,363,300股股份中分配369,500股股份作為授予股份，其中366,500股股份為由信託人根據股份授予制度購買作為授予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根據該制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授予的3,363,300股本公司之股份中，本公司發行2,238,100股股份及已註銷其中未被發行的23,600股。326,000股授予股份亦於當日歸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董事會議決取消及撤回向本集團八位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授予之43,500股授予股份及按照管理階層的決定支付現金花紅予相關僱員。本集團已支付現金花紅予相關僱員為港幣4,628,000元。已支付現金花紅金額相等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的股份收市價，乘以該被取消及撤回的總股份數目。

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議決並已向於各指定合資格期間屆滿時仍繼續任職於本集團的若干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授予2,623,200股本公司之股份(當中2,145,300股及477,900股股份的合資格期間分別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屆滿)。而該等授予相應的歸屬期(即合資格期間)分別為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董事會亦議決該制度下授予的股份中有354,600股股份被分配到由信託人根據股份授予制度購買作為授予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根據該制度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授予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合資格期屆滿的2,145,300及488,200股本公司之股份中，本公司發行2,245,900股股份及已註銷其中未被發行的33,000股。354,600股授予股份亦於當日歸屬。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根據該制度而授予的股份之公平價值乃參照股份授予當日之市場價值並考慮到撇除預期的股息(僱員於歸屬期間未合資格收取派付之股息)而釐定。

集團於二零一八年根據本公司於該制度而授予之股份，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總額為港幣289,031,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303,223,000元)，該金額以授予之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該制度授予集團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股份變動如下：

授予日期	歸屬期	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三日 授予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二十三日 分配為授予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十四日 發行之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十四日 註銷之獲股權利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488,200	-	(232,700)	(255,500)	-	-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243,900	-	-	-	-	243,900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	2,145,300	(121,900)	(1,990,400)	(33,000)	-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	477,900	-	-	-	477,900
		732,100	2,623,200	(354,600)	(2,245,900)	(33,000)	721,80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該制度授予集團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股份變動如下：

授予日期	歸屬期	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授予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十七日 分配為授予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十五日 發行之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十五日 註銷之獲股權利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	2,631,200	(369,500)	(2,238,100)	(23,600)	-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	488,200	-	-	-	488,200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	243,900	-	-	-	243,900
		-	3,363,300	(369,500)	(2,238,100)	(23,600)	732,100

購入之授予股份變動如下：

	購入股份之數目 以千位計	購入成本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	198
年內於市場購入之股份	323	34,064
已歸屬之授予股份	(326)	(34,26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年內於市場購入之股份	355	40,473
已歸屬之授予股份	(355)	(40,47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7. 退休福利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設有適用於其大部份僱員之退休計劃，其中之主要計劃為界定供款計劃。

香港員工之退休計劃包括一個在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下註冊的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及一個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在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下成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信託人以基金託管。

職業退休計劃之資金來自僱員及本集團雙方之每月供款，比率由僱員底薪之5%至12.5%不等，視乎在本集團之服務年資而定。

至於強積金計劃之成員，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所作之供款為有關僱員工資成本之5%，而該工資成本上限為每位僱員每月不多於港幣30,000元，與僱員所作之供款相同。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之僱員均為有關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向有關計劃供款，作為退休福利所需資金，供款比率為工資成本之若干百分比。本集團對該等計劃僅有之責任只是作出指定之供款。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信託人以基金託管。而在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之供款則由新加坡中央公積金局及馬來西亞僱員公積金各自監管。

計入損益中之款項為港幣250,637,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98,426,000元)，乃指本集團按該等計劃指定之比率而支付或應付之供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因僱員於完成合資格服務年期前離開本集團而沒收之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因僱員退出退休金計劃而產生可供未來年度減少須支付供款之沒收款項。

界定福利計劃

若干集團實體設立已置存基金的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予其所有合資格僱員。

該等集團實體提供的退休金福利目前主要由涵蓋差不多所有德國僱員及該等集團實體的若干國外僱員的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構成。

此外，該等集團實體還提供其他離職後福利，包括提供予德國退休僱員的轉移津貼及死亡福利。該等主要為未置存基金的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界定福利計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該等集團實體的界定福利計劃，令本集團承受精算風險，其中包括投資風險、利率風險和長壽風險。

投資風險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以參考高質素企業債的收益率之折現率計算。如果計劃資產的回報率低於該折現率，即造成計劃虧損。目前該計劃均衡投資在權益性證券及債券工具上。由於該計劃負債屬長期性，退休基金的董事會認為較合適把該計劃資產的合理部分投資於權益性證券，以充分利用該基金所產生的回報。
利率風險	債券利率下跌將增加該計劃負債。然而，這將與計劃債務投資回報的增長部份抵銷。
長壽風險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的現值乃參考計劃參與者在職及離職後的死亡率的最佳估計而計算。該計劃的負債將隨計劃參與者的預期壽命增長而增加。

界定福利計劃決定其受益人的權利。僱員在正常退休年齡可享有的最終福利會因未來薪酬或福利的增加而高於報告日的固定福利。該等最終未來福利的淨現值，就已提供的服務而言以界定福利責任(「DBO」)的方式呈示，並由精算師經考慮未來薪酬增加的情況而計算。DBO依據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在考慮未來薪酬及福利增加的情況下進行計算，並反映於報告日之在職僱員、擁有既得權利的前任僱員及退休人員及其尚存受養人的累計退休金福利的淨現值。有關德國界定福利責任計劃最近期的精算評估由國際精算協會成員獨立精算師Aon Hewitt GmbH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

就未置存基金計劃而言，確認的退休金負債等同於DBO按照未經確認的過去服務費用進行調整。就已置存基金計劃而言，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與福利責任抵銷。該淨額在調整未經確認的過去服務費用的影響後，被確認為退休金負債或預付退休金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精算評估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折現率	2.00%	1.80%
於退休年齡時的平均壽命	63年	63年
預期薪酬增長率	2.25%	2.25%
預期退休金累進率	1.50%	1.50%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就其界定福利計劃所產生的責任包括：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附註a)	145,834	154,817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附註b)	20,873	22,151
其他退休福利責任(附註c)	4,808	6,309
	171,515	183,277

附註：

(a)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的基金置存狀況與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金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	452,408	459,069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總計		
界定福利責任(已置存基金)	(593,157)	(609,368)
界定福利責任(未置存基金)	(5,085)	(4,518)
界定福利責任產生的負債淨值	(145,834)	(154,817)

根據精算評估所顯示，計劃資產之市值為港幣452,408,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59,069,000元)，該等資產之精算估值為僱員應得福利之76%(二零一七年：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附註：(續)

(a)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續)

下表顯示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劃資產現值之變動：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59,069	351,077
貨幣調整	(19,842)	51,417
利息收入	8,252	7,998
計劃資產的(虧損)回報(撇除包括在淨利息支出內的部份)	(21,484)	23,728
已支付福利	—	(81)
僱主之供款	26,413	24,9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52,408	459,069

每個類別的計劃資產於報告期末時之公平價值如下：

資產類別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固定收益及企業債券	276,557	251,111
權益性證券	121,245	138,180
現金及其他資產	54,606	69,778
	452,408	459,069

以上權益性和債務工具的公平價值乃根據活躍市場之市場報價而釐定。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界定福利計劃資產的實際虧損為港幣13,232,000元(二零一七年：淨收益港幣31,726,000元)之淨虧損。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年度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13,886	488,235
貨幣調整	(26,400)	71,224
當期服務費用	29,283	28,111
過去服務費用	—	(848)
利息支出	10,731	10,721
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虧損	(17,174)	9,057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虧損	(10,516)	9,621
人口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2,519	—
已支付福利	(4,087)	(2,23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98,242	613,8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附註：(續)

(b)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

於一九八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加入位於德國的附屬公司ASM Assembly Systems GmbH & Co. KG(「ASM AS KG」)的僱員有權享受轉移津貼及死亡福利。參與者可就退休後首六個月獲得的轉移津貼，數額為根據企業退休金計劃應付的退休福利與最後薪酬的差額。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的基金置存狀況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額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界定福利責任(未置存基金)	20,873	22,151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的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年度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2,151	18,211
貨幣調整	(958)	2,667
當期服務費用	620	629
過去服務費用	183	—
利息支出	366	381
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虧損	(202)	118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虧損	(1,145)	355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	(142)	—
已支付福利	—	(2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873	22,151

(c) 其他退休福利責任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退休福利責任負債包括有關奧地利的遣散費負債及韓國和英國的國家退休基金總額為港幣4,808,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6,309,000元)。

折現率和預期的退休金累進率是釐定界定責任中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及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之主要精算假設，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相關假設出現的合理可能變動而釐定，而其他所有假設維持不變。

- 如折現率增加(減少)50基點，界定福利責任將減少港幣39,346,000元(增加港幣45,361,000元)(二零一七年：減少港幣42,586,000元(增加港幣49,309,000元))。
- 如預期的退休金累進率增加(減少)50基點，界定福利責任將增加港幣28,324,000元(減少港幣25,573,000元)(二零一七年：增加港幣29,705,000元(減少港幣26,79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由於假設的變動不太可能單獨發生以及有些假設是互相關聯的，以上敏感度分析未必反映界定福利責任的實際變動。

此外，就以上敏感度分析，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是於報告期末按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計算，與應用在計算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界定福利責任負債計算方法是相同的。

編製敏感度分析的方法及假設與以往年度相同。

集團每年會進行一次資產負債配對研究，並根據風險與回報狀況分析策略投資政策的結果，該研究結合了投資和供款政策。於基金精算及技術政策文件中制訂的主要策略性選擇為40%權益性工具和60%債券工具的資產組合。

集團採用之管理風險程序與過往期間相同。

集團附屬公司每年支付預期賺取之服務費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福利責任之平均年期為14.00年(二零一七年：14.74年)。

集團預計下一個財政年度的界定福利計劃之供款總額為港幣28,661,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7,605,000元)。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重新計量除稅後金額在其他全面(支出)收益中確認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重新計量收益	3,687	1,489	5,176
所得稅之影響	(1,287)	(489)	(1,776)
	2,400	1,000	3,4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退休 福利責任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5,050	(473)	—	4,577
所得稅之影響	(1,648)	155	(61)	(1,554)
	3,402	(318)	(61)	3,023

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有關界定福利計劃之金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服務費用：			
當期服務費用	29,283	620	29,903
過去服務費用	—	183	183
淨利息支出	2,479	366	2,845
在損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份	31,762	1,169	32,931
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計劃資產的虧損(撇除包括在淨利息支出內 的部份)	21,484	—	21,484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收益	(17,174)	(202)	(17,376)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	(10,516)	(1,145)	(11,66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2,519	(142)	2,377
在其他全面(收益)支出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 組成部份	(3,687)	(1,489)	(5,176)
總額	28,075	(320)	27,7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服務費用：			
當期服務費用	28,111	629	28,740
過去服務費用	(848)	—	(848)
淨利息支出	2,723	381	3,104
在損益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組成部份	29,986	1,010	30,996
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計劃資產的回報(撇除包括在淨利息支出內 的部份)	(23,728)	—	(23,728)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9,057	118	9,175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	9,621	355	9,976
在其他全面(收益)支出中確認之界定福利成本 組成部份	(5,050)	473	(4,577)
總額	24,936	1,483	26,419

退休金服務費用及淨利息支出被分配至功能成本當中(銷貨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一般及行政費用及研究及發展支出)。

淨界定福利負債的重新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遞延稅項

於本年及去年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及其變動概述如下：

	折舊／攤銷 港幣千元 (附註a)	稅項虧損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 責任 港幣千元 (附註b)	存貨 港幣千元 (附註c)	貿易 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附註c)	撥備 港幣千元 (附註b)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7,112)	21,155	89,179	134,232	8,524	40,715	4,597	251,290
本年度於損益中之抵免(支出)	17,966	(3,355)	8,821	8,223	10,247	(6,731)	18,760	53,931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之抵免	—	—	(1,554)	—	—	—	—	(1,554)
貨幣調整	(646)	1,289	12,644	2,283	742	3,136	(1,438)	18,01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792)	19,089	109,090	144,738	19,513	37,120	21,919	321,677
因採用新準則之調整(附註第2項)	—	—	—	4,857	2,795	—	—	7,65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列)	(29,792)	19,089	109,090	149,595	22,308	37,120	21,919	329,32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第40項)	(235,791)	5,948	—	(6,298)	(12,349)	2,486	8,259	(237,745)
本年度於損益中之抵免(支出)	8,702	(12,973)	617	9,494	10,882	5,521	470	22,713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之支出	—	—	(1,776)	—	—	—	—	(1,776)
貨幣調整	1,490	(1,397)	(4,653)	(1,572)	(352)	(1,611)	1	(8,09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5,391)	10,667	103,278	151,219	20,489	43,516	30,649	104,427

附註：

- 遞延稅項來自無形資產和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與其稅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
- 來自退休福利責任及撥備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將於相關責任及撥備結算時撥回。
- 來自存貨及貿易應收賬款撥備及未實現存貨盈利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將於出售存貨和註銷相關存貨及應收賬款時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遞延稅項(續)

就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用作財務報告用途之遞延稅項結餘(已抵銷後)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55,210	361,673
遞延稅項負債	(250,783)	(39,996)
	104,427	321,67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港幣444,096,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46,990,000元)未被使用的稅務虧損，而該稅務虧損需待相關稅務機構批准方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盈利。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中就港幣47,543,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97,867,000元)之稅務虧損確認了港幣10,667,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9,089,000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剩餘的稅務虧損為港幣396,553,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349,123,000元)，因為未來盈利的不可預見性，所以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的稅務虧損中有港幣11,798,000元將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三年到期(二零一七年：港幣27,386,000元將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四年到期)。其他虧損或可無限期結轉。

根據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所賺取盈利相關的已宣派的股息需要被徵收預提所得稅。而若干位於其他司法權區的附屬公司，股息亦需要被徵收預提所得稅。由於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撥回的時間性及暫時性差異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撥回，因而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這些附屬公司的累計盈利港幣3,746,816,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204,684,000元)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39.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附註)	90,179	—
收購之或然代價(附註第40項)	33,027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	53,653	43,253
	176,859	43,253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集團簽訂一份承諾協議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於附註第40項定義)之餘下股份。集團須於此收購第三週年屆滿向該管理層股東(「持有人」)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餘下之22.08%非控股權益。

39.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續)

附註：(續)

應付與持有人的代價介乎於6,535,000歐元(折合約港幣58,900,000元)至18,670,000歐元(折合約港幣168,286,000元)，根據Critical Manufacturing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間之累積經營表現(即收入和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計算。總責任會按合適的折現率，並採用預計經營表現的多個情況分析而得出。

於初次確認時，由收購非控股權益之遠期合約產生之應付與持有人的代價為交付股份與集團之責任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的現值，以1.4%折現率，金額為10,056,000歐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折合約港幣92,644,000元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折合約港幣90,179,000元)。此金額於綜合財務報表初次確認為總責任，並相應地從非控股權益中扣除。此後，其後重新計量該金融負債之責任現值於損益中確認。

40. 收購業務

收購AMICRA Microtechnologies GmbH(「AMICRA」)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本集團簽訂一份股份購買協議，以購買價為52,000,000歐元(折合約港幣502,325,000元)收購AMICRA的100%股權，其後更名為ASM AMICRA Microtechnologies GmbH，並依據股份購買協議所述作出若干調整(「AMICRA收購」)。AMICRA收購的代價為52,047,000歐元(折合約港幣502,647,000元)。AMICRA為一間位於德國雷根斯堡的科技公司，專於亞微米配置精確度之超高精準固晶設備的供應商。AMICRA收購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完成，並按收購法入賬。

收購AMICRA的成本並不包括港幣5,297,000元的收購事項相關費用，並於本年度直接確認為開支，包括在綜合損益表之「一般及行政費用」項目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收購業務(續)

收購AMICRA Microtechnologies GmbH(「AMICRA」)(續)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306
無形資產	257,55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348
存貨	133,25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51,0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08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23,399)
客戶預付款	(38,396)
撥備項目	(1,294)
應付所得稅	(1,402)
融資租賃責任	(1,515)
銀行貸款	(63,781)
遞延稅項負債	(85,668)
	276,356
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收購代價	502,647
減：收購所得的現金及現金等額 或然代價(附註)	(1,308) (14,384)
	486,955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收購代價	502,647
減：收購所得的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價值	(276,356)
	226,291

附註：根據股份購買協議，或然代價安排要求本集團分別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有關期間」)，根據AMICRA的經營表現(即收入和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支付AMICRA聯合創辦人的額外轉讓款項。於收購日，董事參考了AMICRA的估計銷售表現和盈利預測並認為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為有關期間應付與AMICRA聯合創辦人的額外轉讓款項估計約為1,489,000歐元(折合約港幣14,384,000元)。預期於報告期末十二個月內支付的港幣6,828,000元應付或然代價已計入「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而預期於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以上支付的港幣7,556,000元餘額已計入非流動負債下的「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在此次收購獲得的貿易應收賬款的公平價值為港幣48,910,000元，與該相關的總合約金額和在收購日預期收取的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相同。

40. 收購業務(續)**收購AMICRA Microtechnologies GmbH(「AMICRA」)(續)**

在AMICRA收購中產生的商譽是因為合併的成本內包括了控制權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的代價實際上包括預期協同效應、收入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與AMICRA整體人手相關利益的款項。這些利益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因為它們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

此次收購所產生的商譽預計在稅務上是不可扣減的。

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 S.A.(「Critical Manufacturing」)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本集團簽訂一份股份購買協議，以代價為35,488,000歐元(折合約港幣326,940,000元)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的77.92%股權(「Critical Manufacturing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為一間位於葡萄牙波爾圖的軟件公司，從事製造執行系統軟件解決方案的開發，營銷和銷售。Critical Manufacturing收購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完成，並按收購法入賬。

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的成本並不包括港幣2,441,000元的收購事項相關費用，並於本年度直接確認為開支，包括在綜合損益表之「一般及行政費用」項目內。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52
無形資產	207,034
遞延稅項資產	6,58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31,892
可收回所得稅	2,688
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7,36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037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18,735)
客戶預付款	(3,120)
應付所得稅	(581)
遞延稅項負債	(42,180)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191)
	210,316
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收購代價	326,940
減：收購所得的現金及現金等額	(16,037)
	310,903
收購代價	326,940
加：非控股權益(Critical Manufacturing的22.08%)	92,644
減：收購所得的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價值	(210,316)
	209,2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收購業務(續)

收購Critical Manufacturing, S.A. (「Critical Manufacturing」)(續)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非控股權益(22.08%)乃參考非控股權益的公平價值計量，為港幣92,644,000元。該公平價值採用收入法估計。在計量公平價值時，其輸入模型的關鍵假設是折現率為18%及長期可持續增長率為3%。

在此次收購獲得的貿易應收賬款的公平價值為港幣28,278,000元。該貿易應收賬款於收購日的總合約金額為港幣29,546,000元，為收購日預期收取的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

在Critical Manufacturing收購中產生的商譽是因為合併的成本內包括了控制權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的代價實際上包括預期銷售及產品的協同效應、在成本方面帶來的協同效益及與Critical Manufacturing的技術整合相關利益的款項。這些利益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因為它們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

此次收購所產生的商譽預計在稅務上是不可扣減的。

收購TEL NEXX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本集團與Tokyo Electron U.S. Holdings, Inc. (「賣方」)簽訂購買協議，以103,999,000美元(折合約港幣813,773,000)代價收購TEL NEXX Inc. (「NEXX」，一間位於美國的公司)的100%股權(「NEXX收購」)，其後更名為ASM NEXX Inc.。NEXX為半導體器件先進封裝提供電化學沉積和物理氣相沉積設備的供應商。NEXX收購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完成，並按收購法入賬。

收購NEXX的成本並不包括港幣8,617,000元的收購事項相關費用，並於本年度直接確認為開支，包括在綜合損益表之「一般及行政費用」項目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收購業務(續)

收購TEL NEXX業務(續)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如下：

	港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379
無形資產	400,105
存貨	173,29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75,2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35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85,218)
客戶預付款	(10,407)
撥備項目	(9,942)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4,736)
遞延稅項負債	(116,483)
	595,251
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收購代價	813,773
減：收購所得的現金及現金等額	(35)
應付代價	(28,302)
或然代價(附註)	(37,233)
	748,203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收購代價	813,773
減：收購所得的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價值	(595,251)
	218,522

附註：根據購買協議，或然代價安排要求本集團分別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十二個月期間(「相關期間」)，根據收入支付賣家的額外轉讓款項。於收購日，董事參考了NEXX的估計銷售表現和盈利預測並認為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為於相關期間應付與NEXX賣方的額外轉讓款項估計約為4,758,000美元(折合約港幣37,233,000元)。預期於報告期末十二個月內支付的港幣12,081,000元應付或然代價已計入「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而預期於報告期間後十二個月以上支付的港幣25,152,000元餘額已計入非流動負債下的「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收購業務(續)

收購TEL NEXX業務(續)

在此次收購獲得的貿易應收賬款的公平價值為港幣174,315,000元。該貿易應收賬款於收購日的總合約金額為港幣175,841,000元，為收購日預期收取的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

在NEXX收購中產生的商譽是因為合併的成本內包括了控制權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的代價實際上包括預期協同效應、收入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與NEXX整體人手相關利益的款項。這些利益不會與商譽分開確認，因為它們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條件。

此次收購所產生的商譽預計在稅務上是不可扣減的。

收購對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盈利包括AMICRA、Critical Manufacturing及NEXX(「已收購的附屬公司」)產生的虧損港幣52,000,000元，當中包括對這些已收購的附屬公司的購買價格分配影響。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包括已收購的附屬公司產生的港幣358,003,000元。

若收購該等被收購的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總額將為港幣20,192,507,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盈利將為港幣2,176,749,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實際反映如收購於期初完成的情況下，集團會達到該水平的收入及業績，或有意將此當作未來業績的預測。

在釐定本集團倘若於本年初收購該等已收購的附屬公司的「備考」收入及盈利時，本公司董事已根據業務合併初步會計而產生的公平價值而非收購前財務報表確認的賬面值計算所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41.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給予新加坡政府為外地工人於新加坡工作提供擔保為港幣2,905,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2,837,000元)。

42. 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327,531	470,8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營運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約之未來最低租賃費用承擔為：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汽車及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汽車及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一年內	234,250	14,410	248,660	210,654	12,722	223,37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76,001	16,317	692,318	567,463	8,584	576,047
超過五年	1,041,687	—	1,041,687	738,615	—	738,615
	1,951,938	30,727	1,982,665	1,516,732	21,306	1,538,038

營運租賃費用為本集團就若干廠房、辦公室、宿舍及汽車之應付租金。除了向新加坡建屋發展局租用為期三十年的土地外(並可續約三十年)，其他租約的租賃期平均為兩年至十五年(二零一七年：兩年至十五年)。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擁有之投資物業，其營運租約的租約年期為十年。倘承租人行使續租權，所有營運租約合約均包括按市況作檢討的條款。於租約期滿，承租人並無權選擇購買該物業。

本集團於本年度所賺取之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見附註第13項。

年內賺取之設備租賃收入為港幣59,000元(二零一七年：無)。本集團持作為出租用途的若干設備，賬面值為港幣8,482,000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約之未來最低可收取租金收入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5,012	5,61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5,469	23,501
超過五年	17,408	23,960
	77,889	53,0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的實體將能持續經營，同時透過最佳化債務及股本水平而為持份者提供最大的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相同。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由銀行貸款、可換股債券以及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保留盈利在內之儲備)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結構，當中包括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別資本之有關風險。根據董事之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以平衡其整體的資本結構。

4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之分類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7,881,080	—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額)	—	8,413,3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8,502
其他投資 — FVTOCI的權益性工具	56,355	—
衍生金融工具	1,852	13,289
金融負債		
已攤銷成本	5,790,460	4,765,859
衍生金融工具	32,697	234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	90,179	—
融資租賃責任	1,146	—
收購之或然代價	53,063	—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包括其他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衍生金融工具、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其他負債、收購之或然代價及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融資租賃責任、可換股債券和銀行貸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相應附註披露。下文載列有關金融工具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能及時和有效地實行適當之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集團面對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的方式並無重大改變。

外幣風險管理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及採購，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約40%之銷售額及約43%之採購額以集團實體所用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作為銷售及採購的貨幣單位。

於報告日，集團實體以外幣結算的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貨幣	資產		負債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集團					
美元(附註a)	US\$	2,605,396	3,074,016	700,789	92,744
歐元	EUR	126,541	143,657	164,997	56,699
人民幣	RMB	155,076	778,187	399,880	597,960
新加坡幣	S\$	61,946	76,172	118,320	146,319
日圓	JPY	4,406	9,952	131,092	159,214
其他		98,309	51,793	114,030	157,806
集團內公司間結餘					
美元(附註b)	US\$	3,966,800	3,396,187	1,687,915	2,099,710
歐元	EUR	203,203	56,568	6,008	25,390
人民幣	RMB	1,536,318	1,256,659	2,208	2,746
新加坡幣	S\$	548	64	547	6,784
日圓	JPY	429	41,316	1,335	—
其他		37,234	37,094	198,683	62,796
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構成淨投資 的其中一部份					
美元(附註c)	US\$	821,391	52,495	821,391	52,495
歐元	EUR	100,557	156,911	66,657	69,104
英鎊	GBP	337,515	342,300	—	—

附註：

- (a) 結餘包括該等非以港幣為功能貨幣的有關集團實體，其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港幣835,074,000元及港幣65,522,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127,446,000元及港幣74,229,000元)。
- (b) 結餘包括該等非以港幣為功能貨幣的有關集團實體，其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港幣828,959,000元及港幣1,039,031,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585,822,000元及港幣967,029,000元)。
- (c) 結餘包括該等非以港幣為功能貨幣的有關集團實體，其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負債為港幣821,391,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52,49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集團主要之外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美元結算。美元與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 — 港幣掛鈎。而其他擁有大量美元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而港幣並非其功能貨幣的集團實體則承受外幣匯率風險。管理層定期審閱風險及對各種不同貨幣的需求，並會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外幣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與歐元、美元、人民幣、日圓、新加坡幣及英鎊相關之貨幣風險。

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簽訂了若干外幣遠期合約以管理其以美元結算之應收賬款及銀行存款兌歐元(其功能貨幣)的匯率變動風險(見附註第27項)。

下表詳列為本集團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匯率升跌5%之敏感度分析。5%敏感度比率用於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外幣風險時應用，作為管理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存的外幣結算貨幣項目，並於年終時就外幣匯率5%變動率調整換算。敏感度分析亦包括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構成淨投資的其中一部份，其以貸款人及借款人所用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作為貸款的貨幣單位。分析說明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相關貨幣時升值5%的影響，而下文的正負數字分別說明盈利的增加及減少。倘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相關貨幣時貶值5%，將對盈利有等值及相反的影響。

	歐元影響(i)		美元影響(ii)		人民幣影響(iii)		日圓影響(iv)		新加坡幣影響(v)		英鎊影響(vi)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除稅後盈利(減少)增加	(5,947)	(4,241)	(24,419)	(55,503)	(64,005)	(69,022)	5,962	5,055	2,650	3,471	—	—
匯兌儲備(減少)增加	(1,693)	(4,392)	30,447	2,625	—	—	—	—	—	—	(14,091)	(17,115)

- (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歐元結算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銀行貸款、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和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的匯兌風險。
- (i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美元結算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和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的匯兌風險。
- (ii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人民幣結算之銀行結餘、其他應收賬款、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的匯兌風險。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外幣風險管理(續)

外幣敏感度分析(續)

- (iv)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日圓結算之銀行結餘、其他應收賬款及貿易應付賬款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的匯兌風險。
- (v)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新加坡幣結算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和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的匯兌風險。
- (v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英鎊結算之貸款予海外營運公司的匯兌風險。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承受與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見附註第33項)相關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承受與銀行存款／結餘(見附註第28項)及銀行貸款(見附註第34項)浮動利率相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管理層將密切監控所承受之利率風險。按管理層決定，集團保持其貸款以浮動利率計息及可能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以平衡集團所承受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集團就金融負債所承受之利率風險詳情載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由集團之浮動利率銀行貸款產生之LIBOR及HIBOR的波動。

利率敏感度分析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就浮動利率工具承受之利率風險而釐定。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存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皆存在而編製。銀行存款利率增加5基點及銀行貸款利率增加或者銀行貸款利率減少50基點乃用於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風險時應用。倘銀行存款利率增加5基點及銀行貸款利率增加50基點或銀行貸款利率減少50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分別減少／增加港幣4,379,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93,000元)及港幣4,895,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486,000元)，主要為集團就浮動利率銀行貸款及若干銀行結餘所承受之利率風險所導致。

信貸風險管理及減值評估

倘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彼等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責任，則本集團就每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最大信貸風險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值之資產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以彌補其與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管理及減值評估(續)

貿易應收賬款

為把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得到跟進。本集團會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使用內部信貸評分系統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為各客戶釐定信貸限額。集團亦每年最少審視一次客戶的信貸限額和評分。本集團擁有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就貿易結餘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在ECL模式下(二零一七：已發生虧損模式)個別或根據撥備矩陣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整體評估

本集團為其客戶進行內部信貸評級以作為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份。下表提供有關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期ECL內之撥備矩陣就貿易應收賬款面對之信貸風險進行評估的資料。

賬面值

信貸評級	平均損失率	貿易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穩健*	0.01%	1,768,324
良好	0.71%	3,102,564
滿意	1.75%	159,537
觀察名單	2.59%	38,744
		5,069,169

* 包括應收票據為港幣1,250,430,000元

個別評估

本集團參考外部信貸評級來評估個別客戶之信貸風險以作為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份。下表提供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期ECL內就貿易應收賬款面對之信貸風險進行個別評估的資料。

賬面值

信貸評級	平均損失率	貿易應收賬款 港幣千元
穩健	0.14%	110,263
良好	0.67%	277,449
滿意	1.56%	33,104
觀察名單	8.79%	7,128
		427,944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管理及減值評估(續)

質素分類之定義：

「穩健」：交易對方違約或然率甚低

「良好」：交易對方違約風險為低

「滿意」：交易對方違約風險為中等

「觀察名單」：需要不同程度之特別注意及違約風險有較大關注

估計損失率是根據債務人於預計全期內之過往所見違約率估計，並以可以合理成本或努力獲取的前瞻性資料作調整。管理層會定期審閱組別，以確保與指定債務人相關的資料已作更新。

流動資金交易對方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獲中國大陸批准的高信貸評級銀行，因此其信貸風險是有限度的。

除信貸風險集中於存放在數間高信貸評級銀行之流動資金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有關風險乃分散至多個交易對方及客戶並廣佈於多個不同地區。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控及將現金及現金等額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之水平，藉以為本集團之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貸款的使用狀況，並確保遵照貸款契約。

下表詳述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屆滿期。附表根據金融負債之未折現的現金流量(按集團可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按照協定的償還日釐定。下表包括本金及利息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此外，下表詳列集團就其衍生金融工具所作的流動資金分析。附表乃根據需要以淨額為基礎結算的衍生工具之未貼現合約淨現金支出而編製。倘應付金額並非固定，則披露之金額乃經參照於報告期末預測如收益率曲線所示的利率釐定。由於管理層認為合約屆滿期對於瞭解衍生工具現金流量之時間性十分重要，集團就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資金分析乃根據合約屆滿期編製。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要求時償還 港幣千元	1年內 港幣千元	1年以上 港幣千元	合約未折現的 現金流量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港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	375,261	1,919,903	—	2,295,164	2,295,16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208	—	—	57,362	57,362	52,049
融資租賃責任	4.643	—	453	773	1,226	1,146
銀行貸款	3.321	—	810,683	488,654	1,299,337	1,259,761
可換股債券	6.786	—	2,272,500	—	2,272,500	2,236,549
收購非控股權益之總責任	—	—	—	90,179	90,179	90,179
		375,261	5,003,539	636,968	6,015,768	5,934,848
衍生工具 — 淨支付額清算 外幣遠期合約	—	—	32,697	—	32,697	32,69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要求時償還 港幣千元	1年內 港幣千元	1年以上 港幣千元	合約未折現的 現金流量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港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	411,109	2,083,129	—	2,494,238	2,494,23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20,674	20,674	20,674
銀行貸款	2.540	—	118,594	—	118,594	117,219
可換股債券	6.786	—	45,000	2,272,500	2,317,500	2,133,727
		411,109	2,246,723	2,293,174	4,951,006	4,765,858
衍生工具 — 淨支付額清算 外幣遠期合約	—	—	234	—	234	234

*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以報告期末未償還的銀行貸款浮動利率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在每個報告期末以公平價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有關這些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的資料(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和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於		公平價值分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數據	主要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公平價值與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之關係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的外幣遠期合約(附註第27項)	資產 — 港幣1,852,000元 及負債 — 港幣32,697,000元	資產 — 港幣13,289,000元 及負債 — 港幣234,000元	第二級	折現的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的估算是基於遠期匯率(來自於報告期末可觀察的遠期匯率)和合約遠期匯率，以能反映各交易對方的信貸風險的利率折現。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投資(被分類為FVTOCI之權益性工具(附註第24項))	資產 — 港幣56,355,000元	不適用	第三級	透過採用市場法比較業務擁有權益在類似權益性投資中的股權轉讓代價。銷售時間和條件以及協議條款等考慮因素作出分析，並在適當情況下進行調整以得出公平價值的估計。	由於時間，銷售條件和協議條款，類似業務的規模和性質的差異導致代價的公平價值估計可能會有很大差異	類似交易的價值越高，從中得出的公平價值的估計值越高，反之亦然。
AMICRA收購及NEXX收購之或然代價(附註第40項)	負債 — 港幣53,063,000元	不適用	第三級	根據合適的折現率，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方法以計算預期由或然代價所引致本集團的未來經濟利益支出的現值。	參考AMICRA及NEXX可能實現的預計銷售表現和盈利預測以釐定AMICRA及NEXX(附註第40項)可達到的收入和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目標。	收入和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越高，公平價值越高(附註)

附註：如果AMICRA或NEXX達到更高的收入和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目標，這將導致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增加，反之亦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價值計量(續)

於兩個年度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計入「其他投資」內被分類為FVTOCI之權益性工具的非上市權益性證券投資其後以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該等投資之公平價值並無變動，因此無金額計入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全面收益內。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對賬

金融資產(負債)

	其他投資 — FVTOCI之 權益性工具 港幣千元	收購 AMICRA及 NEXX之 或然代價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因初始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 重新分類(附註第2項)	18,502	—	18,50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8,502	—	18,502
購買	39,224	—	39,224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	—	(51,617)	(51,617)
總收益(虧損)：			
— 在損益表中	—	(2,220)	(2,220)
— 貨幣調整	(1,371)	774	(59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355	(53,063)	3,292

其後以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代表其他投資及收購之或然代價(見附註第40項)。除因收購之或然代價作出調整而導致的公平價值虧損港幣2,220,000元外，本年度與其他投資有關的其他收益或虧損並無於損益中確認。

包括在上述第二級及第三級類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是以市場方法或根據折現現金流量分析作為基礎之普遍接受的定價模式所釐定，其中最重要的輸入數據為能反映交易對方的信貸風險的折現率。

董事認為，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因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因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或未來現金流於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動表內被分類為融資項目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應付股息 港幣千元	回購股份相關 之應付賬款 港幣千元	應付利息 港幣千元	融資租賃責任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 港幣千元 (附註第34項)	可換股債券 港幣千元 (附註第33項)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11,897	—	193,890	2,224,895	2,430,682
融資現金流量	(938,960)	(322,656)	(18,418)	—	(78,466)	(45,000)	(1,403,500)
貨幣調整	—	—	—	—	1,795	—	1,795
利息支出	—	—	18,450	—	—	144,039	162,489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調整 (附註第10項)	—	—	—	—	—	(202,104)	(202,104)
已回購的股份	—	348,567	—	—	—	—	348,567
已宣派的股息	938,960	—	—	—	—	—	938,960
其他	—	—	(32)	—	—	—	(3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25,911	11,897	—	117,219	2,121,830	2,276,857
融資現金流量	(1,051,506)	(305,495)	(27,981)	(264)	1,086,413	(45,000)	(343,833)
收購附屬公司	—	—	—	1,515	63,781	—	65,296
貨幣調整	—	—	—	(105)	(7,652)	—	(7,757)
利息支出	—	—	29,940	—	—	147,822	177,762
已回購的股份	—	279,584	—	—	—	—	279,584
已宣派的股息	1,051,506	—	—	—	—	—	1,051,506
其他	—	—	(1,959)	—	—	—	(1,95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1,897	1,146	1,259,761	2,224,652	3,497,456

47. 關連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於本年度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成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短期利益	37,224	32,767
離職後福利	1,306	1,219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43,804	54,556
	82,334	88,5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關連交易(續)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續)

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該制度詳情見附註第36項)向主要管理層發行若干本公司股份。該等股份估計之公平價值已包括在兩個年度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內。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向主要管理人員授予之股份的歸屬期涵蓋多年，並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屆滿。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向主要管理人員授予之股份的歸屬期涵蓋多年，並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屆滿。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視乎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決定。

48.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賬面值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ASM Advanced Packaging Materials Pte. Ltd.	新加坡	20,832,840美元	—	86% (附註a)	製造物料
ASM Assembly Equipment Bangkok Limited	泰國	7,000,000泰銖	—	100%	市場推廣
ASM AMICRA Microtechnologies GmbH	德國	229,771歐元	—	100% (附註b)	買賣及製造半導體器材
ASM Assembly Equipment (M) Sdn. Bhd.	馬來西亞	10,000馬來西亞令吉	—	100%	市場推廣
ASM Assembly Systems GmbH & Co. KG	德國	20,200,000歐元	—	100%	製造及出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及買賣半導體器材
ASM Assembly Systems Austria GmbH	奧地利	35,000歐元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Systems, LLC	美國特拉華州	—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先進裝配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	5,400,000歐元	—	100%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System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33,000,001新加坡幣	100%	—	製造及出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賬面值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ASM Assembly Systems Weymouth Limited	英國	1,680,000英鎊	—	100%	買賣及製造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Technology Co., Ltd.	日本	10,000,000日圓	100%	—	買賣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Laser Separation International (ALSII) B.V.	荷蘭	100歐元	—	100%	研究及發展、製造及出售半導體器材
先域微電子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40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
ASM NEXX, Inc.	美國	0.0001美元	—	100%	買賣及製造半導體器材 (附註b)
ASM Pacific Assembly Products, Inc.	美國	6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先進太平洋(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0,000元	100%	—	在台灣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先進太平洋(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500,000元	100%	—	在香港買賣半導體器材、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及物料及在韓國作市場推廣
先進半導體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86,393,184美元 (二零一七年: 45,170,000美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先進科技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900,000,002元	100%	—	投資控股及代理服務以及為集團公司提供物流及採購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賬面值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先進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26,058,159美元	—	100%	研究及發展半導體器材及物業投資
香港先進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00,000元	100%	—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提供研究和發展服務
先進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	108,606,872美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Technology (M) Sdn. Bhd.	馬來西亞	74,0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100%	—	製造半導體器材、物料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53,000,000新加坡幣	100%	—	製造及出售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Critical Manufacturing, S.A.	葡萄牙	496,065歐元	—	77.78% (附註b及c)	開發、推廣及出售製造執行系統軟件解決方案
進峰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30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深圳先進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港幣718,300,000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48.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ASM Advanced Packaging Materials Pte. Ltd. (「AAPM」)向本集團發行合共金額為10,000,000美元的20,000,000普通股股份，資本化其直接控股公司的借貸。在發行股票後，集團持有之股權由61%增加至86%。
- (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這些成員已由收購被購買(見附註第40項)。
- (c) 集團持有Critical Manufacturing, S.A.之77.92%股權，而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由Critical Manufacturing, S.A.發行的660股非投票特別股，其投票權為77.78%。

* 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除在「主要業務」項內另有說明外，所有主要附屬公司均於其個別之註冊／成立之地方經營其主要業務。

各附屬公司在是年度概無發行債務證券，或在年結時無未償還之債務證券。

董事會認為上表列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要影響。董事會認為載列其他主要為不活躍或業務為投資控股的非重大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使篇幅過於冗長。

49. 報告期後事項

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AAPM之非控股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以代價為739,000美元(折合約港幣5,790,000元)轉讓其所有AAPM股份給集團。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起，AAPM成為集團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在報告期末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於非上市的附屬公司	3,581,337	3,590,990
附屬公司貸款	1,225,608	550,435
	4,806,945	4,141,42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費用	2,626	10,22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002,215	644,285
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	632,7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5,065	444,243
	2,579,906	1,731,46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62,583	75,73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50,190	423,562
來自附屬公司之貸款	—	315,545
可換股債券	2,224,652	—
銀行貸款	708,452	—
	3,445,877	814,837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865,971)	916,623
	3,940,974	5,058,048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第35項)	40,667	40,908
儲備(附註)	3,436,207	2,895,310
	3,476,874	2,936,218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	2,121,830
銀行貸款	464,100	—
	464,100	2,121,830
	3,940,974	5,058,0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0. 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續)

附註：

儲備變動

	以股份為基礎 的僱員酬金		按股份授予 制度持有之		資本贖回儲備	可換股債券		保留盈利	股息儲備	總額
	股本溢價	儲備	股份	庫存股份儲備		資本儲備	權益儲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522,726	—	(198)	—	155	56,143	250,249	813,573	449,068	3,091,716
本年度之盈利及全面收益	—	—	—	—	—	—	—	826,674	—	826,674
小計	1,522,726	—	(198)	—	155	56,143	250,249	1,640,247	449,068	3,918,390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303,223	—	—	—	—	—	—	—	303,223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	—	(34,064)	—	—	—	—	—	—	(34,064)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歸屬之股份	—	(34,165)	34,262	—	—	—	—	(97)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234,329	(234,553)	—	—	—	—	—	—	—	(224)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取消授予之股份	—	(4,628)	—	—	—	—	—	—	—	(4,628)
回購及已註銷之股份	(149,435)	—	—	—	140	—	—	(140)	—	(149,435)
回購但尚未註銷之股份	—	—	—	(198,992)	—	—	—	—	—	(198,992)
已派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	—	(449,068)	(449,068)
已派付二零一七年年中期股息	—	—	—	—	—	—	—	(489,892)	—	(489,892)
建議二零一七年年末期股息	—	—	—	—	—	—	—	(528,175)	528,175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7,620	29,877	—	(198,992)	295	56,143	250,249	621,943	528,175	2,895,310
本年度之盈利及全面收益	—	—	—	—	—	—	—	1,649,099	—	1,649,099
小計	1,607,620	29,877	—	(198,992)	295	56,143	250,249	2,271,042	528,175	4,544,409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289,031	—	—	—	—	—	—	—	289,031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	—	(40,473)	—	—	—	—	—	—	(40,473)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歸屬之股份	—	(37,150)	40,473	—	—	—	—	(3,323)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發行之股份	242,745	(242,969)	—	—	—	—	—	—	—	(224)
回購及已註銷之股份	(504,022)	—	—	198,992	465	—	—	(465)	—	(305,030)
已派付二零一七年年末期股息	—	—	—	—	—	—	—	—	(525,753)	(525,753)
已派付二零一八年中期股息	—	—	—	—	—	—	—	(523,331)	(2,422)	(525,753)
建議二零一八年年末期股息	—	—	—	—	—	—	—	(569,340)	569,340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6,343	38,789	—	—	760	56,143	250,249	1,174,583	569,340	3,436,207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業績					
收入	19,550,590	17,522,713	14,249,093	12,977,289	14,229,177
除稅前盈利	2,973,156	3,274,280	1,792,949	1,363,376	2,028,463
所得稅開支	(761,428)	(478,578)	(354,567)	(410,462)	(428,509)
本年度盈利	2,211,728	2,795,702	1,438,382	952,914	1,599,954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4,334	19,771	25,482	3,277	—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	2,216,062	2,815,473	1,463,864	956,191	1,599,95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港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5,907,439	4,028,660	3,721,076	3,773,749	3,656,279
流動資產	15,167,963	14,571,546	11,917,876	10,093,894	10,839,979
流動負債	(7,792,586)	(4,784,132)	(6,237,113)	(3,132,775)	(3,758,619)
流動資產淨值	7,375,377	9,787,414	5,680,763	6,961,119	7,081,360
非流動負債	(1,122,161)	(2,438,598)	(375,576)	(2,698,883)	(2,532,445)
權益總額	12,160,655	11,377,476	9,026,263	8,035,985	8,205,194
非控股權益	6,893	149	(4,056)	(29,466)	—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12,167,548	11,377,625	9,022,207	8,006,519	8,205,194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19/F, Gateway ts
8 Cheung Fai Road
Tsing Yi,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Telephone (852) 2424 2021
Facsimile (852) 2481 3367

www.asmpacific.com



This annual report is printed on environmental paper
此年報以環保紙張印製